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中國文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蘇軾的思鄉情懷

Su Shi's Nostalgia for Home



陳敬雯

Ging-Wen Chen

指導教授：劉少雄 博士

Advisor: Siu-Hung Lau Ph.D.

中華民國101年1月

January 2012

國立臺灣大學碩士學位論文
口試委員會審定書

蘇軾的思鄉情懷
Su Shi's Nostalgia

本論文係陳敬雯君 (R96121007) 在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完成之碩士學位論文，於民國 101 年 / 月 / 16 日承
下列考試委員審查通過及口試及格，特此證明



口試委員：

劉少雄

(簽名)

(指導教授)

卓清芬

謝佩芬

特別感謝：

朱逸凡、佘筠珺、柯明坊、馬哲詩、陳盈秀、
陳禹廷、陳瑩嬖、盧柔君、謝瑩、羅聖堡。



摘要

本論文以探討蘇軾的個體情感為出發，經由對其作品與生平的研究，意圖分析蘇軾思鄉情懷的呈現與變化。第一章「緒論」，說明全文主旨與研究方法、篇章架構等。第二章「鄉思的體現」，經由幾個重點面向，探討蘇軾思鄉之情的具體表現。第三章「出處之間的掙扎」，探討蘇軾如何依違於出處之間，造成思鄉卻又不得歸鄉的情感張力。第四章「吾歸何處？——鄉思的擺盪」，則是分析蘇軾在各個時期之中對於歸鄉態度的發展與轉變，並且探討蘇軾如何由理性與感性之兩端面對自身的思鄉情感。第五章「結論」，點出蘇軾的性格之中雖有超脫曠達的一面，卻是立基於他對於情感的執著與掙扎，並且說明，藉由思鄉情懷此一主題的探討，得以更為深入具體地了解蘇軾的人格特質。

關鍵詞：蘇軾、東坡、思鄉情懷、鄉思、情感表現、人格特質

Abstract

This thesis aims to explore Su Shi's emotional world and researches Su's life and works in an attempt to analyze expressions of and changes in Su's nostalgia for his home. The first chapter of the thesis, the "Introduction," explains the main purpose of the thesis as well as the research methodology employed in the work, chapter breakdowns, etc. The second chapter, "Embodiments of Nostalgia," uses several important features of Su Shi's life and work to discuss specific expressions of his nostalgia for home. The third chapter, "The Struggle between Leaving and Staying," explores how Su hesitates between leaving home and staying there, creating an emotional tension in which he misses his home but is unable to return to it. The fourth chapter, "Where Should I Return To? —The Vacillations of Nostalgia," analyzes developments and changes in Su's attitude about returning home during different periods of his life. The chapter also explores how Su uses reason/rationality and emotion to deal with his nostalgia. The fifth chapter, the "Conclusion," points out that, although Su Shi's personality includes a portion that is detached from the world and open-minded, this kind of behavior is nevertheless built upon his dedication to and his struggle with his emotions. The conclusion also explains that, by exploring the nostalgia for home theme, we can more deeply and specifically understand Su Shi's personality.

Key words: Su Shi, Dongpo, Nostalgia for Home, Nostalgia, Emotional Expression, Personality Traits

目次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第一章 緒論.....	1
第二章 鄉思的體現.....	6
第一節 「江水」意象的貫串.....	7
第二節 故鄉的形象.....	12
第三節 故園夢憶.....	20
第四節 墳墓之思.....	26
小結.....	31
第三章 出處之間的掙扎.....	33
第一節 一生的出處矛盾.....	33
第二節 傾向退歸的拉力.....	37
第三節 未能去官的原因.....	46
小結.....	54
第四章 吾歸何處？——鄉思的擺盪.....	56
第一節 歸鄉與歸田的錯綜.....	56
第二節 鄉思之實與虛.....	93
第三節 執著與超脫之間.....	101

小結.....	110
第五章 結論.....	112
參考文獻.....	115



第一章 緒論

對於一位作者的研究可以有許多的取徑，舉凡研究其生平、其思想、其文風、其文學理論、其藝術成就……等等，不一而足。而蘇軾作為一位涉獵廣泛，且於各方面的表現皆十分豐富精采的研究對象，實有許多值得探討的面向。對於蘇軾的研究雖然代不乏人，但在其身上仍有不少可以繼續深入探究之處。迄今學界中關於蘇軾的研究大多採取分時期、分文體的方式，或是僅針對單一意象（例如水意象、月意象、風雨意象、夢意象……等等）、單一作品類型（例如送別類、贈答類、遊記類、唱和類……等等）、特定思想（如儒家、佛家、道家）的影響等方面進行偏於片面的研究，然而對於蘇軾整體人格特質與生命情懷的探討仍有發展的空間。可喜的是，近年來開始較有長篇論文對此有所著墨，¹而本論文亦希望能由整全的角度來探討蘇軾個人情感的表現。

在蘇軾的作品之中，時時可見有關思鄉之情的表露。陳廷焯即言：「東坡詞，一片去國流離之思，哀而不傷，怨而不怒，寄慨無端，別有天地。」²由文學作品之中思鄉之情的表現，可以看出作者的寄寓與襟抱，是了解其人格特質的憑藉之一。但目前關於蘇軾思鄉（或思歸）情懷的論述，多半僅見篇幅短小的單篇論文，³或是只在全面論述蘇軾之生平、思想與人格的專著或論文之中順道提及，⁴而較為

¹ 如李天祥：《蘇軾的「寄寓」與「懷歸」——以時間、空間為主軸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劉若斌：《蘇軾「自我超越」的人文精神初探》（濟南：山東師範大學文藝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明雅妮：《蘇軾的時間意識與其文學創作的美學聯繫》（長沙：湖南師範大學文藝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蔡孟芳：《蘇軾詩中的生命觀照》（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林融輝：《蘇軾超曠情懷與文化關係研究》（嘉義：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田義勇：《通才的智慧——蘇軾思維特徵研究》（鄭州：鄭州大學文學碩士學位論文，2005年）等等。

² 〔清〕陳廷焯：《詞壇叢話》，收入唐圭璋編：《詞話叢編》（北京：中華書局，2005年10月），頁3721。「去國」一詞所指涉的可以是離開政治中心，也可以是離開故鄉，就蘇軾文學作品中的表現而言，當是兼而有之。

³ 如李文鈺：〈漂泊與思歸——從東坡詞中的他界意象論其內在追尋〉，《漢學研究》第27卷第1期（2009年3月），頁57-84、傅承洲、張璐：〈歸去來兮，吾歸何處？——蘇軾「歸去」詞初探〉，《鹽城師範學院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29卷第5期（2009年10月），頁35-41、曹志平：〈蘇軾歸隱嚮往新解〉，《商丘師範學院學報》第20卷第4期（2004年8月），頁48-50、孫桂麗：〈蘇軾詩中「歸」意識探析〉，《河南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卷第1期（2005年3月），頁47-49、

缺少足夠深入、細膩且專門的研究。本篇論文將會以完整的篇幅具體分析蘇軾思鄉情懷的呈顯，並細細繙繹蘇軾在各個時期之中鄉思的表現與變化，以期由細部補足蘇軾的這個情感面向。

再者，若要完整地體察其人之情思，僅看單一文體是有所不足的。基於各種文體的不同特性，同樣的一份情感，透過不同的文體，呈現出來的樣貌便會有所差異。表現為文，則多偏重於敘述、議論；表現為詩詞，則傾向於抒情；而詩、詞二者之間的情感特性亦有或節制、或纏綿的不同傾向。何況針對一事，作者可能只在某種文體之中有所表述，存在於詩中之事未必見於詞中，而由文所表達的思致亦未必能在詩中覓得。若僅著眼於單一文體的作品，欲由其中見出作者的某種思維或是情感表現，就猶如管窺一斑，未見全豹，所得出的僅只是片面而已，只能視為作者在該種文體之中所表現的特色，而未足以完整地建構作者的整體思想。換言之，在分文體論述時，所看到的僅是特定文體的面貌，探討的主體乃是在於作品；而若要以作者個人作為研究主體，則必須詩、詞、文各體兼論，方能掌握作者全面的樣態。單論作者在詩中、詞中或文中的表現，皆難免失於偏頗。因此，本論文不以文體作為圍限，而是一併探討各種文體的作品，將之一概視為觀照蘇軾個人情志的資料。

文體必需兼採，但在研究的範圍上仍須有所界定，以免模糊焦點，或是流於空泛。本論文的主題在於思鄉，以蘇軾對於故鄉四川的情感為核心，而在思念故鄉、渴望歸鄉的心情之下，又衍生出歸田或是歸老他鄉之類的相關思考。但衍生

楊海明：〈「歸心正似三春草」——略論蘇軾詞中的「懷歸」意蘊〉，《中國韻文學刊》2002年第1期，頁80-85、喻世華：〈執著與曠達：蘇軾詩詞的還鄉情結〉，《鎮江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4期，頁54-57。

⁴ 如王水照、朱剛：《蘇軾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9月）中的〈人生思考與文化性格〉一章（頁543-595）、莫礪鋒：《漫話東坡》（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5月）中的〈東坡的精神家園〉一節（頁207-211）等；單篇論文如王水照：〈蘇軾的人生思考和文化性格〉（收入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編：《中國蘇軾研究》第一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4年7月，頁1-22）、鄭騫：〈漫談蘇辛異同〉（《景午叢編》，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2年3月，頁266-278）等文中對於蘇軾之鄉思亦有提及。

出的討論仍須與思鄉的行為直接相關，或是作為思鄉的輔助行為（如歸田），或是作為思鄉之情的反面開解（如歸老他鄉或是超脫於歸鄉的渴望之上），總之並不脫離於故鄉此一主體。至若關於人在時間與空間之中的寄寓意識、人生如夢的了悟等等諸如此類的哲學思辨，雖不可謂與思鄉的情懷全無關聯，但畢竟關係較為間接，因此不予納入本論文的討論主脈之中。此外，「思鄉」與「思歸」兩者之間雖然有密切的關聯，但就討論方向而言仍略有差異。本論文之討論思鄉，乃是錨定於故鄉的主體之上，以此作為核心而向外擴展；而思歸論題的主體核心則是在於歸往的處所，雖然仍涵蓋了故鄉，但歸鄉只是其中的一個分支面向而已。⁵「思歸」的脈絡之探討重點是在於形而上的精神家園，往往偏重於對於安身之所的求索，乃至於人生寄寓於世間的意識；而本論文以思鄉為脈絡，側重的則是蘇軾對於實質故鄉的那份深摯情感，以及由此情感所衍生而出的反思。因此，在本論文之中雖然亦論及歸田及歸隱，但主要仍聚焦於故鄉之上。

本論文的主體架構分為三章，除去作為導引的的第一章緒論以及作為結語的第五章結論之外，分別從幾個不同的層次探討主題，一是「蘇軾的思鄉情懷如何表現？」再則為「何以造成蘇軾思鄉的情感張力？」以及「蘇軾如何面對自身的思鄉之情？」

首先在第二章「鄉思的體現」中，將由蘇軾的具體表現來觀看其心中故鄉之情的呈現。由於在蘇軾的思鄉文本之中時常提到江水的意象，江水彷彿是一條紐帶，貫串他的離鄉與思鄉，因此全章由「『江水』意象的貫串」作為展開序幕的第一節。接著第二節「故鄉的形象」，由家鄉的物產、景色、民風，乃至於兒時記憶等等面向，鋪陳出故鄉在蘇軾心目中的形象。談完具體的印象之後，再由抽象的層面來談論蘇軾對於故鄉的情感，第三節「故園夢憶」，藉由恍惚介於真幻之間

⁵ 在一些討論思歸主題的論文的界定中，甚至亦將「歸朝」包含在內，如唐凱琳：〈蘇軾詩歌中的「歸」——宋代士大夫貶謫心態之探索〉（收入《國際宋代文化研討會論文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91年10月，頁535）；而「歸朝」在本論文以故鄉為核心的脈絡之中，乃是與歸鄉相對反的，此便是不同討論重點所形成的不同進路。而上文注3所列舉的論文之中，其實除了喻世華的〈執著與曠達：蘇軾詩詞的還鄉情結〉一篇乃是以故鄉為核心之外，其他篇的主旨大多在於「思歸」之上，由此亦可見出思鄉相關論文的缺乏。

的夢境，帶出潛蛰於蘇軾意識深處的故鄉情思。最後，基於家族墳墓往往是家族與親人歸屬之地的表徵，蘇軾的思鄉表述時常與故鄉墳墓有所關聯，故而以第四節「墳墓之思」作為本章的結束。

既有鄉思的表現，接著要問的便是：造成鄉思的原因是什麼？之所以思念故鄉，自是由於離開了故鄉；而蘇軾之所以離開故鄉，乃是為了出仕為官。是以，出處之間的選擇左右著鄉思能夠了遂與否。第三章所談的便是「出處之間的掙扎」。首先在第一節「一生的出處矛盾」中，先觀照蘇軾一生之中在出處的論題之上所表現出的矛盾心態；接下來的第二節與第三節便分別由「傾向退歸的拉力」與「未能去官的原因」討論他如何依違於出處之兩端。蘇軾既盼望著離官回鄉，卻又遲遲不能去官，其間不斷掙扎的心理，便是本章所要討論的主題。

若說出處的問題由外緣拉扯出了蘇軾思鄉情感的矛盾，那麼，在其情感的內部，亦有一些因素造成他的思鄉之情有所擺盪。⁶在第四章「吾歸何處？——鄉思的擺盪」中，將從蘇軾的猶疑之中，探討他的思鄉情懷是否有所轉化，或是有其屹然不變之處。第一節「歸鄉與歸田的錯綜」，以時間為脈絡，分析蘇軾在各個時期之中對於歸鄉與歸田的態度有何發展與轉變。第二節「鄉思之實與虛」，討論的則是蘇軾對於故鄉實際上究竟值得歸去、抑或其實不可歸／不必歸的疑惑。最後，第三節「執著與超脫之間」，探討的是蘇軾如何為自己糾結執著的鄉思作出化解，以及這份感情上的執著是否真的能夠以理性將之破除。

至此，引導出了蘇軾研究中的一個重要論題——超脫。本論文之所以討論蘇軾的思鄉情懷，所欲探究的不只是他執著於情感的一面，同時也希望由此看出蘇軾如何在種種矛盾與擺盪之中為自己的心靈尋求開解。若將討論焦點放在蘇軾超脫的表現之上，看到的將是他如何超脫、何以能夠超脫；而本論文雖然不以此為核心，卻希望能從蘇軾的情感層面，看出他為何要超脫，以及超脫之後是否猶然不離於本性之中的深情。本論文所欲探究的便是蘇軾的真情實感，看他活生生血

⁶ 此處使用「擺盪」一詞，意在表達蘇軾對故鄉之於己身的意義有所疑惑，猶疑著何處才是自己心之所歸，猶疑著自己對於故鄉的執著是否有其必然，其心在此端與彼端之間徬徨不定。

第一章 緒論

肉豐厚的個體人格，看他的執著與掙扎，唯其如此，才更能了解他的超脫是何其難能可貴。



第二章 鄉思的體現

宋仁宗嘉祐元年（西元 1056 年），二十一歲的蘇軾與弟弟蘇轍隨同父親第一次遠離家鄉眉山（今四川眉山），往赴京師應考。在開封府解試及隔年的省試、殿試連連告捷之際，意氣正風發的父子三人驟然接到了家中女主人程夫人病逝的消息，倉皇返家奔喪。¹直到嘉祐四年（西元 1059 年）十月服喪期滿，蘇軾與父親、弟弟再度離蜀赴京，重新踏上仕宦的路途。²而後再度歸返故鄉是在七年多以後，英宗治平四年（西元 1067 年），兄弟倆護送父親蘇洵的靈柩歸葬眉山，³蘇軾也一併將前兩年在京師病故的妻子王弗安葬於父母的墳墓之側。⁴此番在家鄉居留了年餘，神宗熙寧元年（西元 1068 年）的冬天，三十三歲的蘇軾第三度離開眉山。這也是他此生最後一次離鄉，從那之後，就是半生的闊別，直到生命的結束，就連最後的骸骨也未能歸葬故里。

思念故鄉的情緒，從最初離開的那一刻就已開始，並在往後的數十年裡反反覆覆縈繞在蘇軾的心頭，成爲他作品中的重要主題之一。本章將針對幾個具有代表性的面向，探討蘇軾如何抒發他對於故鄉的思念，以及在他的記憶與想望之中故鄉的面貌。

¹ 根據孔凡禮：《蘇軾年譜》（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 2 月）（案，以下簡稱「孔譜」，並僅標出頁碼），頁 42：「（嘉祐元年）與弟轍隨父洵赴京師。」頁 46：「（嘉祐元年）秋，應開封府解。」頁 48：「榜出，……蘇軾第二。弟轍亦中其選。」頁 51-54：「（嘉祐二年正月）應省試，所撰〈刑賞忠厚之至論〉無所藻飾，一反險怪奇澀之『太學體』。梅堯臣得之以薦，歐陽修喜置第二。……復以春秋對義，居第一。」頁 54-55：「三月辛巳（初五日），仁宗御崇政殿，試禮部奏名進士，……蘇軾、蘇轍皆進士及第。」頁 60：「四月七日，母程氏卒。訃至，父子倉惶返蜀。……十一月庚子（二十二日），母程氏葬於眉州武陽安鎮鄉可龍里老翁泉側。」

² 孔譜頁 65：「（嘉祐四年）十月四日（或五日），蘇軾兄弟侍父洵離眉州，赴京師。」

³ 孔譜頁 142：「（治平三年）四月二十五日，父洵卒。」頁 148：「（治平四年）四月，護父喪還里。」

⁴ 見〈亡妻王氏墓誌銘〉，〔宋〕蘇軾撰，〔明〕茅維編，孔凡禮點校：《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 年 3 月）（案，本論文所引蘇軾之文皆採此版本，以下但稱「文集」，並僅標出卷數及頁碼），卷 15，頁 472：「治平二年五月丁亥，趙郡蘇軾之妻王氏，卒於京師。……其明年六月壬午，葬於眉之東北彭山縣安鎮鄉可龍里先君先夫人墓之西北八步。」孔譜頁 144：「（治平三年）六月無壬午。弗之葬，疑爲治平四年六月事，以本年六月，軾猶未歸蜀。」

第一節 「江水」意象的貫串

蘇氏父子第一次出蜀時並沒有攜帶家眷，因為這次赴京應考對於年輕的蘇軾、蘇轍兄弟而言都還只是啼聲初試，在初出茅廬之時又怎能料到竟能一次就大放異彩？因此，即便沒有程夫人驟逝的這個變故，父子仨勢必還是會在科考告一段落之後先行返鄉安頓。而第二次的出蜀，則在行進方式和心境上都與前次不同。前一回只有父子三人，因此不避崎嶇，逕由陸路赴京；而此番蘇軾和蘇轍都帶上了家眷，爲了減輕旅途的勞頓，因而改走水路，乘舟順著長江直到江陵（今湖北江陵），而後才捨舟向北陸行至汴京（今河南開封）。這已是抱著全家移居的打算了。畢竟父子三人在此之前都已經取得了基本的功名，只待更進一步的考核，⁵便能授與官職，開始在仕途上一展抱負。⁶基於這樣的心態，蘇軾此行遠離故鄉的意識勢必比先前更加濃厚。

關於第一次離蜀的旅程並沒有太多的文字記錄，⁷而在蘇軾第二次出蜀所作的詩作當中，便可以明顯地看到思鄉情緒的流露。蘇軾與家人順著岷江從眉州出發往南，經過了青神（今四川青神）——即蘇軾妻子王弗的家鄉——而後到了嘉州（今四川樂山）之時，他寫下了〈初發嘉州〉一詩：

朝發鼓闐闐，西風獵畫旂。故鄉飄已遠，任意浩無邊。錦水細不見，蠻江清可憐。奔騰過佛腳，曠蕩造平川。野市有禪客，釣臺尋暮煙。相期定先到，久立水潺潺。（詩集卷1，頁6）⁸

⁵ 軾與轍於嘉祐六年（西元 1061 年）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科（見孔譜頁 91）；父洵於嘉祐五年（西元 1060 年）受趙抃之薦授祕書省試校書郎（見孔譜頁 86）。

⁶ 參林語堂著，宋碧雲譯：《蘇東坡傳》（臺北：遠景出版社，1979 年 3 月），頁 45。又參曾棗莊：〈三蘇合著南行集初探〉，《文學評論》1984 年第 1 期，頁 102-109。

⁷ 曾棗莊：「這次赴京，三蘇父子肯定作有詩文，如蘇洵有〈途次長安上都槽傳諫議〉詩；蘇軾兄弟也曾題詩澗池僧舍，有蘇轍〈懷澗池寄子瞻兄〉「舊宿僧房壁共題」可證。但是由於行程匆匆，可能作詩不多，且大都失傳了。」見〈三蘇合著南行集初探〉，詳前注。

⁸ 本論文所引蘇軾之詩皆採用〔宋〕蘇軾撰，〔清〕王文誥輯註，孔凡禮點校：《蘇軾詩集》（北京：中華書局，1982 年 2 月），以下但稱「詩集」，並僅標出卷數及頁碼。

到了嘉州地界，便已出了眉州州境，⁹這便彷彿是跨出了家中的大門，開始迎向陌生的異域。因此，即便至此其實都還未離開蜀地，從眉山到嘉州的距離更只不過是這整段旅程總長的幾十分之一而已，卻已經令蘇軾感到「故鄉飄已遠」了。這種背離鄉井的心理正由下句：「往意浩無邊」作了進一步的強化。不同於面向故鄉感嘆著歸途迢遙的「還顧望舊鄉，長路漫浩浩」，¹⁰此時的蘇軾是背對著故鄉站在旅程的起點，正要迎接未來宦途上的一切未知，而他日的歸期還更在這看不到盡頭的前路之外。原來之所以會感到故鄉已遠，並不全然在於實際上的距離，而是由於意識到了這是與過去生活的揮別。離開故鄉不只是離開了這塊地域，更代表著離開了自幼成長的襁褓、離開了往日熟悉的一切；難以歸返的不只是故鄉的土地，更是不可能再重來的年少歲月。

錦水即濯錦江，是岷江在成都的一段支流，¹¹位於眉山的稍上游處，既代表著自己所來的方向，也暗示著過往的痕跡，但這過往已經連同故鄉一樣杳然不可復見了，眼前所迎來的卻是岷江在嘉州一帶的另一條支流蠻江，¹²而隨著旅程的不斷推進，這一清如許的蠻江很快也會成為過往的風景。然而，縱使這些風景都已從視線中消失了，但水流卻是一脈相通的，不論蠻江或是錦水都一道匯入了岷江之中，簇擁著蘇軾的舟船一逕前行。「奔騰過佛腳¹³，曠蕩造平川」的既是水流與舟行之勢，又何嘗不是蘇軾對於未來的憧憬？此去的仕途是否也能如此坦蕩平順，任由自己恣意馳騁呢？位於這旅途的起點，蘇軾的心中應是既期待又充滿迷惘。

滔滔江水既乘載了蘇軾的鄉愁，也象徵著他邁入宦旅生涯的軌跡。他在熙寧

⁹ 相關地理位置見譚其驤：《中國歷史地圖集》第六冊（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82年10月），頁29-30。

¹⁰ 〈古詩十九首·涉江采芙蓉〉，收入〔梁〕蕭統選，〔唐〕李善注：《文選》（香港：商務印書館，1960年8月），卷29，頁632。

¹¹ 〔明〕馮任修、張世雍等纂，李勇先校點：《天啓成都府志》：「（江）其流至錦官者，曰錦江，皆曰內江，即府河也。」卷2，頁28，收入成都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四川大學歷史地理研究所整理：《成都舊志·通志類》（成都：成都時代出版社，2007年12月）。

¹² 詩集查慎行注：「樂史《太平寰宇記》：『青衣水，濯衣即青，故名。』至龍遊縣，與汶水合，以其來自徽外，故曰蠻江。」

¹³ 詩集查慎行注引《輿地紀勝》：「開元中，僧海通於瀆江、沫水、濛水三江合衝之濱，鑿石為彌勒大像，高三百六十尺，建七層閣以覆之。」即今所稱之樂山大佛。

四年（西元 1071 年）往赴杭州（今浙江杭州）擔任通判途中經過金山（在今江蘇鎮江）所作的〈遊金山寺〉開頭兩句便這樣寫著：「我家江水初發源，宦游直送江入海。」劈頭就直截了當地使用了充滿本位意識的「我家」二字，彷彿這江水就是自己家鄉、乃至於自己身分的代名詞，而身為大江發源地的子弟，蘇軾的口吻間更儼然帶著一種自豪。¹⁴當他第二次在杭任官時亦曾寫下「江源與我同來」這樣的詩句，¹⁵這岷峨之地既是大江的源始，也是自己生命的啓端，同時亦使他回顧起自己當年如何一路沿著岷江接入長江而出蜀入仕的歷程。〈遊金山寺〉全詩如下：

我家江水初發源，宦游直送江入海。聞道潮頭一丈高，天寒尚有沙痕在。
中冷南畔石盤陀，古來出沒隨濤波。試登絕頂望鄉國，江南江北青山多。
羈愁畏晚尋歸楫，山僧苦留看落日。微風萬頃靴文細，斷霞半空魚尾赤。
是時江月初生魄，二更月落天深黑。江心似有炬火明，飛焰照山棲鳥驚。
悵然歸臥心莫識，非鬼非人竟何物。江山如此不歸山，江神見怪驚我頑。
我謝江神豈得已，有田不歸如江水。（詩集卷 7，頁 307）

身在地近長江出海口的金山，蘇軾的心緒卻逆水溯回了遠在大江源頭的家鄉，然而這遠在萬里之外的故鄉卻是可思而不可見的，縱使登上絕頂試圖回望，卻總被重重的青山遮斷視野，根本無從望見。在「羈愁畏晚尋歸楫」這句中，就邏輯而言，蘇軾在日暮時分想要「歸」的應該只是當下棲身的居所，而不是故鄉，因為歸鄉在現階段是不可能付諸實行的；然而「羈愁」二字卻點出了蘇軾身為他鄉遊子的身分意識，使得這個「歸」字同時也帶上了回歸故鄉的意念。然而與「歸」

¹⁴ 中國古代向以發源於四川北面岷山的岷江為長江源頭，歷代雖間有零星異見，然大體仍以岷江源說為主流，因此在此不考慮現代所知的地理常識，而是站在蘇軾當時的立場，逕將岷江視為長江之源。關於歷代對於長江源的認定，詳見王紅：〈長江源的探尋與認定分析〉，《武漢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 6 卷第 1 期（2004 年 3 月），頁 55-60。

¹⁵ 〈仲天貺、王元直自眉山來見余錢塘，留半歲，既行，作絕句五首送之〉其二，詩集卷 32，頁 1678。

之意念相抗衡的，卻是「山僧苦留看落日」，這縱然算不上是強硬的外力，山僧挽留之「苦」卻暗示人際牽絆與自身意念之間的拉鋸。而太陽西落的方向卻又偏偏正是故鄉四川的方向，於是益發強化了羈旅與望鄉之間的張力。在看罷落日之後，蘇軾卻又繼續滯留直至二更，而後才悵然歸臥——而這時所「歸」的也只能是暫時的棲所而已。從登頂望鄉，留看落日、落月與夜半江心的異景，乃至於歸臥之後的思考，全都籠罩在一片「悵然」的情緒當中，而這份悵然正是起源於見到「我家江水」所引發的鄉思。因此蘇軾在詩末便對著江神立下了歸鄉的誓約：有朝一日終將回返家山！這「有如江水」的誓辭在此不光是習用成言而已，¹⁶對於蘇軾而言，更縮結了江水之於自身生命的特殊意義。

長江每每如此引動著蘇軾的鄉思，他屢次寫下這種江水帶來故鄉氣息的字句。表現在詩中的如元祐五年（西元 1090 年）知杭州時所作的〈次韻林子中見寄〉：

江水西來亦帶岷。（詩集卷 32，頁 1706）

表現在詞中的則有謫居黃州（今湖北黃岡）時所作的〈南鄉子〉（晚景落瓊杯）：

認得岷峨春雪浪，初來。萬頃蒲萄漲淥醅。（詞集頁 288）¹⁷

與同樣作於黃州的〈滿江紅〉（江漢西來）：

江漢西來，高樓下、蒲萄深碧。猶自帶、岷峨雪浪，錦江春色。（詞集頁 335）

¹⁶ 詩集本詩注引施元之注：「《左傳·僖公二十四年》：晉文公謂咎犯曰：『所不與舅氏同心者，有如白水。』」又引查慎行注：「《晉書·祖逖傳》：元帝以逖為奮威將軍，渡江，中流擊楫而誓曰：『祖逖不能清中原而復濟者，有如大江。』」

¹⁷ 本論文所引蘇軾之詩皆採用〔宋〕蘇軾撰，鄒同慶、王宗堂校註：《蘇軾詞集》（北京：中華書局，2007 年 10 月），以下但稱「詞集」，並僅標出頁碼。

這些作品的寫作背景皆是長江沿岸地區，可以說，正是當下觸目所見的江景直接地引發了蘇軾思鄉的情懷。當蘇軾羈旅為宦，甚或是困處貶所，而無法自由回返故鄉之時，江水就成為傳遞故鄉氣息的重要媒介了。當然異地江水與故鄉水色的疊合其實是出自於蘇軾情感的投射，實際上水的本質何嘗有什麼地域的分別呢？但是這種投射的心理卻是他用以開解鄉愁的一道途徑。關於此種心態，可以從他在黃州時期寫給友人范子豐的書信中看到更清楚的說明：

臨皋亭下不數十步，便是大江，其半是峨眉雪水，吾飲食沐浴皆取焉，何必歸鄉哉！（〈與范子豐八首〉其八，文集卷 50，頁 1453）

對於蘇軾而言，長江就彷彿是一條臍帶，即使離開了四川這溫暖的襁褓，但只要異鄉還能接觸到從家鄉迤邐流來的江水，便彷彿仍然承受著來自家鄉的滋養澆灌，使得異鄉遊子的心能夠稍稍獲得安慰。因此，江水之於蘇軾的意義不只是勾動鄉思的線索，同時也是撫慰這份鄉思的憑藉。

在這裡要順道說明的是，雖然此處將不同文體中類似的內容一併討論，但仍然應該留意詩、詞與書信這三種文體所表現出來不盡相同的風格。詩與詞雖然同是抒情文體，但兩者相較，詩的情感往往較為節制，而宋詩更是常具有理性、思辨的特質。¹⁸前面所引〈次韻林子中見寄〉詩中該句完整的上下聯為：「蒜山小隱雖為客，江水西來亦帶岷」，蘇軾在此提出「江水帶岷」是為了對自己客居他鄉的遺憾作出寬慰：即使不得已而客居他鄉，幸好仍有帶著家鄉氣味的江水與自己相伴。以對於事物的理性分析來開解自己的情緒，此種思維模式反映出了宋詩重理趣的特色，也與書信〈與范子豐〉中的表現較為相近；而當然，由於書信的形式與目的本身即是用於表明心跡，因此〈與范子豐〉中的闡述較諸〈次韻林子中

¹⁸ 關於詩詞兩者情感表現的差異，詳參劉少雄：《學詞講義》（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7月），頁17-19。關於宋詩的理性特質，詳參龔鵬程：〈知性的反省——宋詩的基本風貌〉，黃永武、張高評編：《宋詩論文選輯》第一輯（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1988年，5月），頁134-187。

見寄〉自又更爲明白，這段信中的文字正可以視爲這兩句詩的注腳。相比之下，詞作爲抒情性相對濃厚而細密的文體，蘇軾在這兩首詞中所表現的情感顯然濃稠得多。〈南鄉子〉中說自己「認得」這如「萬頃蒲萄漲淥醅」般的水色正是來自於「岷峨春雪浪」，而〈滿江紅〉中亦說「高樓下、蒲萄深碧」的江水猶自帶著「岷峨雪浪，錦江春色」，在強化視覺形象的同時，亦帶入了蘇軾主觀的眼光，甚至可以說是出於他的一廂情願。試想江水從四川流至黃州何啻千里之遙，中間經過了多少路途，又匯入了多少支流，如何仍是岷峨春雪初融時的色澤？¹⁹詩、文中言江水之中帶有峨嵋雪水尙屬客觀事實，是經過理性思考之後的認知，但在詞中卻灌注了大量的感性，而偏向於審美性質。由此可見，蘇軾雖然有「以詩爲詞」之名，但他並非全然不顧文體之間的分界，他在寫作詞篇之時仍會有意注入不同於詩、文的宛轉情韻。²⁰



第二節 故鄉的形象

有些時候，思念的情緒只是從一個微物上發端，而後如漣漪一般慢慢擴大，深藏在腦海中的回憶就這麼逐一浮現，蔓延成一整片的鄉愁。正如張季鷹有「蓴羹鱸膾」之思，²¹在屬於蘇軾的版本中，勾起鄉思的鑰匙換作了蜀中的特產巢菜：

¹⁹ 黃琦注李白詩〈經亂離後天恩流夜郎憶舊遊書懷贈江夏韋太守良宰〉引《三峽記》曰：「峨嵋積雪，經時不散。峨嵋山乃岷山之一支也。峯巒高峻，上極寒冷，冬春積雪，雖經風日不能消釋。入夏始得融泮，流入岷江，經三峽而下，清流爲之變色。」〔唐〕李白著，瞿蛻園等校注：《李白集校注》（臺北：里仁書局，1981年3月），頁734。岷江江水經三峽之後已由清變濁，則蘇軾詞中對於黃州江水色澤澄湛之形容恐爲溢美；縱非如此，此段江水之清濁實際上亦與峨嵋融雪無甚相關了。
²⁰ 孫康宜：「我相信蘇軾在區別詩體之際，必然曾在有意無意間遵循某套規律，因爲對他來講，不同的詩體結構常常就代表不同的詩學觀念。蘇軾似乎把詞保留爲表示繁複情感的工具，而把詩視爲處理雜事的謀體，例如論證、社會批評與閑情偶寄等等。」孫康宜著，李爽學譯：《詞與文類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9月），頁128。關於蘇軾詞情的表現及其「以詩爲詞」之相關論題，詳參劉少雄：〈東坡詞情的論證與體悟〉，《會通與適變－東坡以詩爲詞論題新詮》（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3月），頁115-162。

²¹ 《世說新語·識鑒篇》：「張季鷹辟齊王東曹掾，在洛見秋風起，因思吳中菰菜、蓴羹、鱸魚膾，曰：『人生貴得適意爾，何能羈宦數千里以要名爵！』遂命駕便歸。」〔南朝宋〕劉義慶編，余嘉錫

元祐四年十月十八日夜，與王元直飲酒，掇薺菜食之，甚美。頗憶蜀中巢菜，悵然久之。（〈書贈王元直三首〉其一，文集卷 71，頁 2265）

本來這只是個有酒、有菜、有故人的愉快夜晚，但在這樣美好的當下，不在場的蜀中巢菜卻成了話題的主角。這樣的結果看似意外，其實也發生得相當自然，因為王元直與蘇軾同是蜀人，²²在這同鄉聚首的場合之中，當前薺菜的風味固然亦相當美妙，此時卻反而退居次位，成了帶出主客兩人共同記憶的前導。

蘇軾對於巢菜的念念難忘，在此前的黃州時期即曾有所表現。元豐五年（西元 1082 年），蘇軾的老同鄉巢谷（字元修）自四川至黃州探望蘇軾，因為巢谷的姓氏與巢菜之名相同，並且也嗜吃巢菜，因此蘇軾將巢菜戲稱作「元修菜」，此次巢谷造訪，蘇軾便寫下了〈元修菜〉一詩。詩序是這麼寫的：

菜之美者，有吾鄉之巢。故人巢元修嗜之，余亦嗜之。元修云：使孔北海見，當復云吾家菜耶？因謂之元修菜。余去鄉十有五年，思而不可得。元修適自蜀來，見余於黃。乃作是詩，使歸致其子，而種之東坡之下云。（詩集卷 22，頁 1160）

元修此次來訪並沒有帶來巢菜，但蘇軾卻在見到這位與巢菜深有瓜葛的老友之時，聯想起了這種與自己唇舌久違的「菜之美者」。全詩對巢菜的外觀、滋味與特性等等作了深入的刻畫：

彼美君家菜，鋪田綠茸茸。豆莢圓且小，槐芽細而豐。種之秋雨餘，擢秀繁霜中。欲花而未萼，一一如青蟲。是時青裙女，採擷何怱怱。烝之復湘

箋疏：《世說新語箋疏》（臺北：華正書局，1991 年 10 月），頁 393-394。「菰菜蓴羹鱸魚膾」原文無「蓴」字，箋疏據《太平御覽》、《晉書》補。

²² 王箴字元直，蘇軾妻王閏之之弟。見蘇過：〈王元直墓碑〉，〔宋〕蘇過著，舒大剛、蔣宗許等校注：《斜川集》（成都：巴蜀書社，1996 年 12 月），頁 662。

之，香色蔚其饒。點酒下鹽豉，縷橙芼薑蔥。那知雞與豚，但恐放箸空。
春盡苗葉老，耕翻烟雨叢。潤隨甘澤化，暖作青泥融。始終不我負，力與
糞壤同。我老忘家舍，楚音變兒童。此物獨嫵媚，終年繫余胸。君歸致其
子，囊盛勿函封。張騫移苜蓿，適用如葵菘。馬援載薏苡，羅生等蒿蓬。
懸知東坡下，墾鹵化千鍾。長使齊安民，指此說兩翁。（詩集卷 22，頁
1160）

詩中陳述了巢菜的種種優點，從烹調過後更勝肉食的絕美滋味，到老株能夠化為綠肥的附加價值，帶出蘇軾對於此菜始終難以忘懷的眷戀。原來巢菜之所以作為「菜之美者」，其美不僅僅在於它獨特的風味以及能夠化作春泥護養下季農作的美德，同時更使蘇軾憶起在故鄉的田野間，成片青綠的巢菜蒙蒙茸茸，青裙女子穿梭其間忙碌採擷的美麗畫面；或許還有在老家的飯桌上，滿座家人親友舉箸爭食盤中美味的溫馨場景。當蘇軾慨歎著自己久居異地，幾乎都要忘卻家舍的同時，這終年繫於胸中的巢菜卻分明象徵著未曾磨滅的故鄉印象。回到前面所引的〈書贈王元直〉，蘇軾雖然在「頗憶蜀中巢菜」之後僅以「悵然久之」四個字短短作結，但在文字之外的思憶卻是綿綿無窮。使他悵然的已不只是巢菜本身，而是更深一層的對於故鄉的思念，這份思憶即使沒有在文字當中落實，但對於作者蘇軾與文章的接受對象王元直而言已是默契於心了。

關於由味覺所引動的鄉思，蘇軾在〈春菜〉詩中亦有所表現：

蔓菁宿根已生葉，韭芽戴土拳如蕨。爛蒸香薺白魚肥，碎點青蒿涼餅滑。
宿酒初消春睡起，細履幽畦掇芳辣。茵陳甘菊不負渠，繪縷堆盤纖手抹。
北方苦寒今未已，雪底波稜如鐵甲。豈如吾蜀富冬蔬，霜葉露芽寒更茁。
久拋菘葛猶細事，苦筍江豚那忍說。明年投劾徑須歸，莫待齒搖并髮脫。
（卷 16，頁 789）

這首詩作於元豐元年（西元 1078 年）的春天，蘇軾當時擔任徐州（今江蘇徐州）知州，徐州的地理位置雖然算不上是真正苦寒的極北地帶，但論氣候之溫暖、物產之豐饒，的確是比不上號稱天府之國的四川盆地。當江北地區的初春時節還是遍地冰封，缺少生機，蘇軾忍不住懷想起此時此際的家鄉應該早已遍滿各式各樣鮮嫩的菜蔬了。詩中用了大半的篇幅不憚煩瑣地一一細數故鄉在這個時節所產的種種春菜，並且相當具象化地描繪著它們如何被料理成一道道令人思之垂涎的佳餚，最後想到極處，更是油然產生掛冠歸返故里的念頭，一如張翰「人生貴得適意爾，何能羈宦數千里以要名爵」想法的重現。

人在他鄉，往往會對久違的故鄉風物產生格外美麗的懷想，彷彿故鄉的種種就是世間美好的代表。例如蘇軾曾這樣形容著家鄉的水色：

吾家蜀江上，江水清如藍。（〈鳳翔八觀·東湖〉，詩集卷 3，頁 111）

而初次宦遊地方的他，離開了青碧的蜀水蜀山，奔波於塵土之間，只覺得難以消受，特別是來到了地處西北的鳳翔（今陝西鳳翔），觸目所見盡是一片黃土莽莽的荒瘠景色：

爾來走塵土，意思殊不堪。況當岐山下，風物尤可慚。有山秃如赭，有水濁如泔。（同上）

在這一片乏善可陳的景色當中，蘇軾筆鋒一轉，忽地切入了縣東門外一處意料之外的勝地——東湖：

不謂郡城東，數步見湖潭。入門便清奧，恍如夢西南。（同上）

接下來的篇幅便開始對此湖的景觀大加描繪，雖然這一部份才是全詩的重點，前面提到的起首數句只是引起東湖之美的前言，用以表明即使是在整體景致不及蜀中的岐山之下仍然存在著美景勝地，但在此要特別拈出加以討論的卻是蘇軾對於東湖的第一印象：「入門便清奧，恍如夢西南。」東湖帶給蘇軾的美感衝擊首先是建構在他的故鄉印象之上的，他在心中預設了一幅以故鄉清藍江水為底本的審美範式，而東湖正是在與西北地區黃土背景的對比之下貼近了這個範式，故能使他感到驚豔。對於蘇軾而言，在入眼之初，東湖的美並不是獨立的，而是與故鄉的印象相連結，使他恍如夢回故里，在這層似曾相識的記憶召喚之後，才進一步展開屬於東湖本身的美感體驗。

蘇軾不惟對於家鄉的物產與風景等方面有所稱美，對於家鄉的民風亦多有揄揚。他曾在〈祭胡執中郎中文〉中對蜀地土風作出了這樣的概括：

凡蜀之士，事賢友仁。（文集卷 63，頁 1939）

而在〈眉州遠景樓記〉中，他將論述的地域集中在自己出身的眉州，所論對象則擴大到各層身分之人，標舉了眉州風俗中「士大夫貴經術而重氏族」、「民尊吏而畏法」、「農夫合耦以相助」此三大「近古」的特點，²³並且讚其：

蓋有三代、漢、唐之遺風，而他郡之所莫及也。

這已不只是單純介紹一地的風土民情，而是帶有主觀的情感因素，可以說是種「月是故鄉明」的心態。在蘇軾的眼中，家鄉的人們上自士大夫階層，下至一般的販夫農民，無不擁有淳古敦厚的美德，有別於浮薄的流俗世道，他對於自己鄉里的風俗無疑是相當自豪的。

²³ 文集卷 11，頁 352。

關於故鄉的記憶，最為鮮明而切身的自然仍是自幼生長的家庭環境。父母親仁厚的教誨使他的少時記憶洋溢著一片和暖的光輝，更直接對他的人格養成形成影響。他如此勾勒著父親蘇洵當年在鄉閭間杜門讀書時的風神：

先君昔未仕，杜門皇祐初。道德無貧賤，風采照鄉閭。何嘗疎小人，小人自濶疎。（〈答任師中、家漢公〉，詩集卷 15，頁 754）

而孩提時代的蘇軾就這麼徜徉在充滿書香與自然之恬美的家庭環境之中：

門前萬竿竹，堂上四庫書。高樹紅消梨，小池白芙蕖。常呼赤腳婢，雨中擷園蔬。（同上）

父親所交遊的碩彥之士亦使幼年的蘇軾在陪侍父執輩把酒闊論之時耳濡目染，在其幼小的心中啓發了奮勵之志：

矯矯任夫子，罷官還舊廬。是時里中兒，始識長者車。烹雞酌白酒，相對歡有餘。有如龐德公，往還葛與徐。妻子走堂下，主人竟誰歟。我時年尚幼，作賦慕相如。侍立看君談，精悍實起予。（同上）

蘇軾的母親程夫人也是一位賢良明達的女性，在蘇洵遊學四方之時，程夫人一肩負起了培養兒子的責任，不惟教授蘇軾讀書，抑且以言教與身教為兒子樹立了為人的典範。蘇轍於〈亡兄子瞻端明墓誌銘〉中即如此記載：

公生十年，而先君宦學四方，太夫人親授以書。聞古今成敗，輒能語其要。太夫人嘗讀《東漢史》，至〈范滂傳〉，慨然太息。公侍側曰：「軾若為

滂，夫人亦許之否乎？」太夫人曰：「汝能為滂，吾顧不能為滂母耶？」
公亦奮厲有當世志。太夫人喜曰：「吾有子矣。」²⁴

由此可知，蘇軾自幼即培養的文學才能與用世之志乃是同時受到父親與母親雙方的啓發。他在〈記先夫人不發宿藏〉與〈記先夫人不殘鳥雀〉這兩篇短文中記述了程夫人的林下風範：

先夫人僦居於眉之紗縠行。一日，二婢子熨帛，足陷於地。視之，深數尺，有一甕，覆以烏木板。夫人命以土塞之，甕中有物，如人咳聲，凡一年而已。人以為有宿藏物，欲出也。夫人之姪之問聞之，欲發焉。會吾遷居，之問遂僦此宅，掘丈餘，不見甕所在。其後吾官於岐下，所居古柳下，雪，方尺不積雪，晴，地墳起數寸。吾疑是古人藏丹藥處，欲發之。亡妻崇德君曰：「使先姑在，必不發也。」吾媿而止。（〈記先夫人不發宿藏〉文集卷 73，頁 2373）

少時所居書堂前，有竹柏雜花叢生滿庭，眾鳥巢其上。武陽君惡殺生，兒童婢僕，皆不得捕取鳥雀。數年間，皆巢於低枝，其殼可俯而窺。又有桐花鳳，四五日翔集其間。此鳥羽毛至為珍異難見，而能馴擾，殊不畏人。閭里間見之，以為異事。此無他，不忤之誠信於異類也。（〈記先夫人不殘鳥雀〉文集卷 73，頁 2374）²⁵

程夫人具有賢良與仁慈的美德，這樣的德行使得蘇軾在成人之後仍然深深感念，

²⁴ [宋]蘇轍：《蘇轍集》，卷 72，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第 18 冊，頁 214。

²⁵ 此事亦見於蘇軾〈異鵲〉詩中：「昔我先君子，仁孝行於家。家有五畝園，么鳳集桐花。是時烏與鵲，巢殼可俯拏。憶我與諸兒，飼食觀群呀。里人驚瑞異，野老笑而嗟。云此方乳哺，甚畏鳶與蛇。手足之所及，二物不敢加。主人若可信，眾鳥不我遐。」（節錄）（詩集卷 31，頁 1659）

也為他的立身處世起了典範的作用。

鄉人的樸實簡古、父母的賢明厚德、家庭環境的自然溫馨，這就是蘇軾記憶中故鄉的溫淳美善，更是滋養他成長的人文底蘊。由於蘇軾在故鄉的歲月幾乎與他的童年至少少年時光重合，因此他的故鄉印象與童年回憶是密不可分的。當時安穩的生活與和睦的家庭固然是造就這段美好記憶的主要因素，而當歲月流逝，年齒漸長，童稚的時光在一個人的回憶之中往往益發顯得芳醇甜美，蘇軾對於故鄉的記憶就這麼點染上了更加和煦的色調。

嘉祐八年（西元 1063 年）的新春，正在鳳翔擔任簽判的蘇軾和了弟弟子由寄來的兩首追憶歲首鄉俗的詩作：²⁶

東風陌上驚微塵，遊人初樂歲華新。人閑正好路傍飲，麥短未怕遊車輪。
城中居人厭城郭，喧闐曉出空四鄰。歌鼓驚山草木動，簞瓢散野烏鳶馴。
何人聚眾稱道人，遮道賣符色怒瞋。宜蠶使汝繭如甕，宜畜使汝羊如膾。
路人未必信此語，強為買服禳新春。道人得錢徑沽酒，醉倒自謂吾符神。
（〈和子由踏青〉，詩集卷 4，頁 161）

蜀人衣食常苦艱，蜀人遊樂不知還。千人耕種萬人食，一年辛苦一春閑。
閒時尚以蠶為市，共忘辛苦逐欣歡。去年霜降斫秋菘，今年箔積如連山。
破瓢為輪土為釜，爭買不啻金與紬。憶昔與子皆童丱，年年廢書走市觀。
市人爭誇鬪巧智，野人喑啞遭欺謾。詩來使我感舊事，不悲去國悲流年。
（〈和子由蠶市〉，詩集卷 4，頁 162）

蘇軾在這兩首詩中揭露了某些現實的社會問題，前者寫的是道人近乎訛詐的強迫推銷的行爲，後者則點出鄉民在艱苦的勞動之餘卻只圖眼前歡愉、不思長久打算

²⁶ 蘇軾原詩為〈記歲首鄉俗寄子瞻〉二首（〈踏青〉、〈蠶市〉），見〔宋〕蘇軾：《蘇軾集》，卷 2，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第 16 冊，頁 94。

的愚騃習性，²⁷以及商賈以巧詐誑騙鄉野百姓的手段。然而蘇軾並沒有像白居易那樣直截激烈的批判，也不像日後面對新法流弊病時那般語涉譏諷，而只是以淡筆掃過，最後卻歸結到對於流年的感慨之上。誠然，故鄉的種種未必都如他在〈眉州遠景樓記〉中敘述的那般美善，在現實當中當然不乏某些社會問題，但是當這些都變成了記憶中的畫面，就彷彿籠上了一層光陰織就的輕紗，使得它們不再屬於現實層面，而是代表了逝去的年華，對於故鄉的情感也就由主觀的感性凌駕於客觀的理智之上了。蘇軾這「不悲去國悲流年」的悠悠嘆息點出了自己與故鄉的真正距離乃是在於時間之流逝，固然，蘇軾當時出仕未久，猶然抱持著有朝一日終能返鄉的希望，但無論故鄉之土可歸或不可歸，童叟時與弟弟攜手同嬉的時光卻是再也回不去的了，這種對於昔往歲月的追憶正是構成蘇軾思鄉情感的主調之一。



「夢境」是一種具有模糊性質，卻又能真實呈顯內心情感的異度空間。當人們卸去了白日外在的理性主宰，迷離之中所作的夢往往更能反映出一個人潛藏在心魂深處的意念，特別是現實之中難以達成的渴望。作為一名長時羈旅在外的遊子，蘇軾幾度書寫他夢回故園的經驗，而此情此景往往深情備見。

固然，文人使用「夢」這一詞彙許多時候並非意指真的寤寐之夢，而是轉化為對於理想的憧憬，如〈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六中的：

²⁷ 並參蘇轍〈蠶市〉原詩：「枯桑舒牙葉漸青，新蠶可浴日晴明。前年器用隨手敗，今冬衣著及春營。傾困計口賣餘粟，買箔還家待種生。不惟箱篋供婦女，亦有鉏耨資男耕。空巷無人門容冶，六親相見爭邀迎。酒肴勸屬坊市滿，鼓笛繁亂倡優寧。蠶叢在時已如此，古人雖沒誰敢更。異方不見古風俗，但向陌上聞吹笙。」

夢想歸路，如痿人之不忘起也。（文集卷 59，頁 1813）

所述說的乃是一份對於歸鄉的渴盼，與夢境並無直接相關，但夢想與夢寐這兩者有時似乎又在作者的有意無意之間被模糊使用。以蘇軾筆下與思鄉有關的詩句為例，如〈過高郵寄孫君孚〉詩中的：

故園在何處，已偃手種松。我行忽失路，歸夢山千重。（詩集卷 37，頁 2028）

或是〈八月七日，初入顛，過惶恐灘〉詩中的：

山憶喜歡勞遠夢。²⁸（詩集卷 38，頁 2052）

這裡的「歸夢」與「遠夢」指的或許是在清醒狀態之下對於故土的想望，又或許是因日有所思而作的回歸鄉土之夢，但這兩者亦無須強加分別，總之是種心魂朝向故鄉方向的意念。即便將之落實為夜裡所作之夢，這裡的夢仍不同於單一的夢寐事件，而是成爲一種泛指，是無數個思鄉之夢的集合，詩句中論述的重點並不在於夢的實質內容，而是在於夢回故里的途中重重迢遞的地理阻隔。這樣的意識毋寧是出於理性的認知，畢竟一旦真正進入到了夢境之中，無論多麼遙遠的距離都只在一彈指頃，而惟有站在夢的外緣，才會意識到夢與現實之間的距離是多麼地遙遠。

因此，在夢魂超越了迢遙時空的限制而回返故鄉之餘，清醒之後的片刻總是格外顯得淒清悵惘。蘇軾縱然有「客夢還家時一頃」²⁹的時刻，但卻是「夢裏還家

²⁸ 蘇軾自註：「蜀道有錯喜歡舖，在大散關上。」

²⁹ 〈召還至都門先寄子由〉，詩集卷 65，頁 1919。

旋覺非」³⁰，短暫的夢境隨即被清醒之後的現實給抹去。在〈祭石幼安文〉中，配合著老友故去的哀悽情緒，蘇軾用濃厚的筆調描寫自己在夢醒時分的酸楚：

嗟我去蜀，十有八年。夢還故鄉，親愛滿前。覺而無有，淚下迸泉。（文集卷 63，頁 1948）

夢中短暫的溫馨換來的是醒覺之後強烈的空虛，這樣的情景在蘇軾長年的羈旅生涯之中不知道上演過多少回，而無奈的是，隨著時間的推移，蘇軾離鄉的年歲只有徒然拉長，再也沒有機會使這些夢境成真。

在上一節中曾經提過，所謂的思鄉情懷，所思念的不光是空間上的故鄉，同時也是逝去的美好歲月，而在人所身處的單向的時間之流中，惟有夢能夠不受空間與時間的限制，在帶領人們飛越千里關山的同時，還能使人回到現實中已然不可能重返的昔往歲月。元符元年（西元 1098 年），蘇軾謫居海南，在離鄉萬里之外的天涯海角，已然是個六十三歲老人的蘇軾卻夢見了童年時期自己曾經從之就學的眉山道士張易簡。他在〈眾妙堂記〉中記載了這個夢：

眉山道士張易簡教小學，常百人，予幼時亦與焉。居天慶觀北極院，予蓋從之三年。謫居海南，一日夢至其處，見張道士如平昔，汎治庭宇，若有所待者。（文集卷 11，頁 361）

當年蘇軾從張易簡讀書時不過是個七八歲的兒童，³¹如今已然事隔五十多年了，夢中所見的張道士卻一如平昔，往常的人物，往常的地點，蘇軾就彷彿回到了兒時讀書的場景一般。文章的中段記敘的是自己在夢中與張道士等人關於老子「玄之又玄，眾妙之門」的哲學性論辯，此處不詳細引述；結尾則說明了寫作這篇文章

³⁰ 〈華陰寄子由〉，詩集卷 5，頁 224。

³¹ 見孔譜頁 12。

的緣由：

廣州道士崇道大師何德順，學道而至於妙者也。故榜其堂曰眾妙。以書來海南，求文以記之。予不暇作也，獨書夢中語以示之。戊寅三月十五日，蜀人蘇軾書。

原來此篇文章是爲了替人新建的「眾妙堂」作記，本來「眾妙」一語只是個出自道家經典的詞語，然而蘇軾不從原典入手，卻另闢蹊徑地全以夢中之語實之。照理來說，這是爲他人寫作的應用性文章，本不該全然出以事涉玄誕的夢寐之言，蘇軾雖然托言這是因爲自己「不暇作也」，卻不能不說這是他的別出心裁。夢境的玄虛性質固然與道家擺落形跡的玄妙之理若合符節，而蘇軾藉由這篇代人所作之記的寫作，同時也爲自己的這個夢留下了紀錄。蘇軾當日從這個鄉夢之中悠悠醒來，定然沉吟良久，並且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因此當廣州道士何德順偶然以「眾妙」爲題請蘇軾依題寫作之時，蘇軾便直接選擇了這個夢境做爲此篇記的內容。張易簡可以算是蘇軾的啓蒙老師，是他進入學問之途的開端，然而蘇軾曾言：「人生識字憂患始」³²，當鬢髮蒼蒼，歷盡磨難的蘇軾身在天末的海南島上，透過夢境回思當年識字讀書之初的種種，心中又會有著怎麼樣的惆悵？而文末的署名自稱爲「蜀人」蘇軾，恐怕也正代表了他在寫作這篇文章之時，對於自身生命歷程有意識的反思與標幟。

關於鄉夢，另一篇極具代表性的作品是他的詞作〈江城子〉：

十年生死兩茫茫。不思量。自難忘。千里孤墳、無處話淒涼。縱使相逢應不識，塵滿面，鬢如霜。夜來幽夢忽還鄉。小軒窗。正梳妝。相顧無言、惟有淚千行。料得年年斷腸處，明月夜，短松岡。（詞集頁 141）

³² 〈石蒼舒醉墨堂〉，詩集卷 6，頁 235

此詞題為「乙卯正月二十日夜記夢」，是蘇軾在密州（今山東諸城）時夢見逝世多年的前妻王弗而寫就的。王弗於治平二年（西元 1065 年）卒於京師，是時年方二十七歲，之後歸葬於眉山蘇洵夫婦墳墓之側。³³當年王弗逝世之時，而立之年的蘇軾剛卸下第一份在鳳翔擔任簽判的工作不久，回到京師接受磨勘而後轉任在朝的新職；³⁴十年過去了，蘇軾又經歷了無數人間的起伏悲歡，在這當中他續娶了王弗的堂妹王閏之，也不斷體會著官場的浮沉與事態的炎涼。在日復一日的的生活之中，對於昔日伴侶的情誼以及當年哀慟的情緒就這麼沉澱成為諸多生命事件的其中一層，直到偶然間的夢憶，屬於亡妻的回憶與情感才又重被翻攪得鮮明起來。在少年早逝的王弗身上，時間就彷彿凍結住了一般，夢境中、記憶裡如花的人兒永遠那樣年輕，但繼續活在現實之中的蘇軾卻在夢境與記憶之外被不斷流動的時間磨得蒼老了。當這樣不同步的時間在夢寐的國度之中相遇，使蘇軾深深感到衝擊的不只是埋在記憶深處那份對於亡妻「不思量，自難忘」的思念而已，還有眼前這麼一大段無法彌合的時間裂縫。王弗陪伴著蘇軾出蜀赴京，任官鳳翔，最後在汴京過世，但蘇軾在夢中與她重逢的場面卻是以故居為背景的「小軒窗，正梳妝」——這或許正是王弗當年初嫁之時那旖旎的新婚時光。少年髮妻的形象與故鄉的回憶相疊合，同時也代表著蘇軾年輕時代的豪情與夢想；相顧無言的點滴淚水悼念著陰陽永隔的妻子，也悼念著自己失落已久的青春歲月。而當畫面由溫馨的「小軒窗、正梳妝」倏地切換成了清冷的「明月夜、短松岡」，似乎代表著蘇軾從回憶的夢境之中清醒，覺知到了妻子已成一抔孤冷墳塋的現實。然而當年送父親與王弗之靈歸葬眉山便是蘇軾此生最後一次還鄉了，這使他思之腸斷的明月松岡之景究竟是當年葬罷王弗之後在腦海中留下的回憶，抑或是身隔萬里之外的多情懷想，還是他夜夢裡反覆出現的情景？結尾似是追憶又似設想，遊走在夢境一般模糊的時間與空間之中，將蘇軾的思念之情點染成一片淒迷。

³³ 見注 4。

³⁴ 〔宋〕施宿編撰：《東坡先生年譜》：「治平二年乙巳，二月，至京師，磨勘轉殿中丞除判登聞鼓院，尋召試館職，除直史館。……夏，通義郡君卒。」收入四川大學中文系唐宋文學研究室編：《蘇軾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1994 年 4 月），頁 1652。通義郡君即王弗。

相比於〈江城子〉詞篇的情致纏綿，有時蘇軾在對於鄉夢的記敘之中並沒有很明確地點出感觸，只間接隱約地感受到一股惘然，但是細加玩味，惆悵之情卻從文字的背後透顯而出。元祐八年（西元 1093 年）八月，蘇軾寫下了此篇〈夢南軒〉：

元祐八年八月十一日將朝尚早，假寐，夢歸穀行宅，遍歷蔬圃中。已而坐於南軒，見莊客數人方運土塞小池，土中得兩蘆菔根，客喜食之。予取筆作一篇文，有數句云：「坐於南軒，對修竹數百，野鳥數千。」既覺，惘然思之。南軒，先君名之曰「來風」者也。（文集卷 71，頁 2278）

這篇短短的文章似乎只是對於某次夢境的單純紀錄，在這次的夢中，蘇軾回到了從小出生長大的眉山紗縠行故宅，從事著一些日常的活動，就如同一般家居的日子那樣恬淡平易，無甚特別。然而醒覺之後再次回味，這樣看似平淡的氛圍卻使蘇軾茫然若失。南軒是蘇氏故宅的書房，是軾、轍兄弟自幼讀書之處，³⁵蘇轍曾於詩句中提到：「念昔各年少，松筠闕南軒」³⁶，可知夢中所書的「坐於南軒，對修竹數百」在現實之中確實如此，³⁷而堂前猗猗修竹隨風搖曳的情景應該正是蘇洵將之命名為「來風」的緣由。文末這兩句對於南軒之名的補述，來自於蘇軾對少年時代讀書情景的追憶，同時也隱含了對父親的懷念。文中雖然沒有明言，但蘇軾「既覺，惘然思之」的內容約莫正近似於他在〈答任師中、家漢公〉詩中所描繪的，少幼之時看著父親讀書家中、交遊耆宿的情景吧。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在夢回南軒不久之前的八月初一日，蘇軾的繼室王閏之才剛剛過世，因此這個鄉夢的出現或許又帶給蘇軾更深一層的感觸。當年蘇軾在

³⁵ 孔譜頁 17。

³⁶ 〈初發彭城有感寄子瞻〉，〔宋〕蘇轍：《蘇轍集》，卷 7，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第 16 冊，頁 205。

³⁷ 故知本章第二節中曾提到的〈答任師中、家漢公〉（詩集卷 15，頁 754）詩中「門前萬竿竹，堂上四庫書」所指應即為南軒。

家鄉續娶同是眉州人的閨之，之後旋即離開四川，從此未再歸去，閨之就這麼跟在蘇軾身旁漂泊了大半輩子，最後甚至沒能如同王弗一般得以歸葬眉州。蘇軾在閨之去世的隔日所作的〈祭亡妻同安郡君文〉中寫著：

我曰歸哉，行返丘園。曾不少須，棄我而先。（文集卷 63，頁 1960）

蘇軾以為未來總有機會帶著妻子重回故鄉，豈知願望尚未達成，妻子就先一步離自己而去了，他在妻子逝世的十日之後便作了這樣一個歸鄉之夢，在醒來之後的「惘然思之」，或許亦帶著對於閨之的歉疚，以及對於自己常年羈旅的遺憾。夢境中呈顯的是蘇軾長年以來所渴望的鄉居生活，這份挾帶著回憶的憧憬在他的心中同樣是種「不思量，自難忘」的念頭。在喪偶之痛稍稍平緩的十日之後，這份鄉思透過夢境悠悠地自蘇軾的腦海中浮出，蘇軾記夢的筆調寫得淡然，但在文字之外，卻是他對於故鄉、對於往昔，以及對於家人的深摯情感。

第四節 墳墓之思

在蘇軾提到對故鄉的掛念之時，「墳墓」是一個極常出現的關鍵詞語，特別是在與親戚或是友人的書信之中。例如在與眉州太守黎錞的書信中，蘇軾這樣自我剖白著：

某久去墳墓，貪祿忘家，念之輒面熱。（〈與眉守黎希聲三首〉其二，文集卷 53，頁 1562）

又如他在給某位鄉人的信中言道：

某去鄉十八年，老人半去，後生皆不識面，墳墓手種木已徑尺矣，此心豈嘗一日忘歸哉！（〈與鄉人一首〉，文集卷 60，頁 1847）

當蘇軾述說自己久離故鄉的情狀之時，往往一併提及對於親人墳墓的睽違。墳墓與故鄉之間常常有著某種連結，有時似乎成了故鄉形象的代表。如〈浣溪紗〉（傾蓋相逢勝白頭）中寫道：

故山空復夢松楸。此心安處是菟裘。（詞集頁 478）

松與楸是兩種經常種植在墓地周圍的樹木，文學中常用以作為墳墓的代稱，當蘇軾夢想故山之時，他所懷思的對象便具體化為家族的墳墓；而〈和陶還舊居〉詩中也有這樣的句子：

不敢夢故山，恐興墳墓悲。（詩集卷 41，頁 2250）

雖然此處是從反面立言，但蘇軾同樣點出了對於故山的懷思與對於墳墓的懸念這兩者之間的聯繫。親人墳墓的所在就是故鄉的方向，它代表著一個人與家族血脈割捨不斷的連結，不管離開家鄉多遠、多久，遊子的心中總會有著這一份葉落歸根的牽絆。

蘇軾在與故鄉親友往來的書信當中還有不少的內容是關於家人墳墓照看的情形，信中或是詢問墳墓的近況，或是託親友代為照管，或是對親友代管墳墓的感謝，如下列書札：

石頭橋、塌頭兩處墳塋，必煩照管。（〈與史院主徐大師一首〉，文集佚文彙編卷 4，頁 2529）

某兄弟不善處世，並遭遠竄，墳墓單外，念之感涕。惟濟甫以久要之契，始終留意，死生不忘厚德。（〈與林（案：應作楊³⁸）濟甫二首〉其二，文集卷 59，頁 1804）

對於親友熱心的照看，蘇軾的心中是既感激又愧疚，照理說這些事情本當由身為長子的他親力親為，奈何自己因為種種因素，尚未得以歸鄉，只有始終懷抱著這份遺憾之情。這樣的心情在〈謝賈朝奉啓〉中亦有所表白：

自蜀徂京，幾四千里；攜孥去國，蓋二十年。側聞松楸，已中梁柱。……宦游歲晚，坐念涕流。未報不貲之恩，敢懷盍歸之意。（文集卷 46，頁 1340）

時當元祐三年（西元 1088 年）左右，眉州通判賈訥前往祭拜蘇洵的墳塋，³⁹因此蘇軾以此文表達感謝之意。蘇軾當時在朝中擔任要職，文中說明了自己君恩未報，是以不敢歸去鄉里的矛盾。

這種久去墳墓的無奈心情在某些時節可能顯得格外強烈，且來看看他在貶謫黃州第三年的寒食時節所作的〈寒食雨二首〉其二：

春江欲入戶，雨勢來不已。小屋如漁舟，濛濛水雲裏。空庖煮寒菜，破竈燒濕葦。那知是寒食，但見烏銜紙。君門深九重，墳墓在萬里。也擬哭途窮，死灰吹不起。（詩集卷 21，頁 1113）

暮春時節連綿不斷的雨勢加上在此惡劣環境之下益顯破陋的居所使得蘇軾這段時期的心緒陰鬱不已，味同嚼蠟的生活讓他幾乎忘了今夕是何夕——直到看見烏鴉

³⁸ 詳見孔譜頁 1270-1271。

³⁹ 孔譜頁 849：「眉州通判賈訥往祭父洵之塋。歲末，有謝啓。」

銜著鄉人掃祭墳墓所用的紙錢從眼前飛過，這才赫然驚覺已是寒食時節。⁴⁰然而在這個應當歸掃祖墳的節日裡，自己卻被困在這偏遠黃州之中的破陋小屋裡，進退維谷，既被流放於政治核心之外，回顧自己的家鄉也隔了萬里之遙，望之不見、觸之不及。如果是像寫作〈謝賈朝奉啓〉的時期，由於公事繁忙而無法抽身歸鄉，那麼蘇軾或許還不會如此難以適從；但眼下卻是依違在這兩端之間，無論前往後都全然沒有施力的空間，「也擬哭途窮，死灰吹不起」的結尾，是蘇軾鯁在喉中無法恣情抒發的深沉遺憾，窒悶得令人幾乎喘不過氣。

掃墓、顧墓對於這個重視孝道的民族而言是一件至為重要的事情，因此蘇軾的鄉思除了在個人情感的層面之外，還包括了為人子孫對於家族的責任感這一關乎倫理的層面，許多時候，「歸掃墳墓」或「歸守墳墓」也就成了歸鄉的代稱。如他寫給在蜀地任官的李之純⁴¹的信中如此說：

若得歸掃墳墓，遂得望見，豈勝厚幸。（〈與李端伯寶文三首〉其二，文集卷 58，頁 1854）

而在與鄉人程建用的信中亦有此言：

此任滿日，舍弟亦解罷，當求鄉里一任，與之西還。近制既得連任蜀中，遂可歸老守死墳墓矣。（〈與程彝仲六首〉其二，文集卷 58，頁 1750）

文中的「歸掃墳墓」、「歸老守死墳墓」固然亦有實指的意義存在，但是當論及歸鄉之時特別強調了墳墓這一點，足見此事不同於其他行爲的重要性。

⁴⁰ 若觀蘇軾此詩手稿（〈寒食帖〉），「紙」字的字型寫作「昏」，末筆懸針長長拖邈幾乎縱跨了兩個字的空間，尖銳的筆鋒如同一道破折號，也像是劃過茫茫長空的一聲吶喊，用著彷彿屈原問天一般的語調，訴說著生命之中的滯鬱與無奈。

⁴¹ 李之純時為寶文閣直學士、知成都府。見〔宋〕李燾撰，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華東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9月），卷406，頁9890。

墳墓之所以有如此重要的意義，是來自炎黃子孫安土重遷的民族性，若非不可抗力的外在因素，通常同一家族的成員在死後都會歸葬家族在故鄉的墓地。墳墓代表了人生最終的定止，一個人在經歷了一生的歲月之後，又重新回歸生命的起始之處，與血脈相連的祖先及家人一同完成代代相傳的生命循環。而對於出門在外的遊子而言，父母親所在的地方也就是家的地方，在父母生前是他們所居住的老家，在父母死後則是他們所長眠的墓地。守護父母墳墓的行為不光是儒教社會之中的風俗，在更深的情感層面上，更代表著子女對父母永不泯滅的親情依戀。

對於父母以外的親人亦是如此，當親人已從人世之間消失，成爲一抔黃土，這名親人最後歸骨的棲所也就彷彿是他的精神靈魂所定駐的地方。如同蘇軾弔祭亡妻王弗的詞篇〈江城子〉中所流露的情感，前一節中提到，蘇軾夢到王弗的背景是在故鄉，除了由於他在那裡與王弗一起度過了新婚燕爾、少年無憂的時光，此處還再加上了另一重原因，那就是因爲故鄉正是王弗安葬的地方。而使蘇軾年年思之斷腸的「明月夜，短松岡」的畫面之中，除了有著王弗的一方孤墳，也應該有著不遠處纍纍滿山的家族墳頭。

蘇軾在〈祭堂兄子正文〉中如此寫道：

我遷於南，老與病會，歸耕無期。斂不撫棺，葬不執紼，永恨何追。寤寐東山，兩塋相望，拱木參差。諸父父子，平生之好，相從歲時。兄死而同，我生而異，斯言孔悲。（文集卷 63，頁 1959）

就生者的世界觀之，是死去的親人獨自離開這個人世到了另一個未可知的幽冥世界；然而若以死者的世界觀之，人在死去之後所到的世界——若真有這麼一個世界存在的話——其實有著更多先到一步的故人相伴，相比之下，仍舊留在人間的生者恐怕反而才是孤獨的那一方。蘇軾寫作這篇祭文之際遭逢了生平的第二度貶謫，在南行的路上身邊之人一個接一個地離開自己，而在故鄉過世、入葬家族墓

園的堂兄反而能夠與諸多親族相守於地下，「兄死而同，我生而異」的際遇是何等諷刺酸辛！這篇祭文所祭悼的對象雖然是堂兄子正，但毋寧視為蘇軾對於自己這漂泊生命的深沉哀嘆。

小結

本章所論述的是蘇軾思鄉的具體表現。首先以蘇軾之鄉思與江水意象的關聯作為開篇，由於蘇軾當年出蜀即是順著長江而行，因此江水之流象徵著蘇軾離開家鄉、進入仕途的人生歷程，並且由於眉州位於長江之上游，因此在異地所見到的江水彷彿帶有故鄉的氣息，而能勾動蘇軾的鄉思，亦成為他用以排解鄉愁的途徑。

其次是關於故鄉在蘇軾心目中的形象。蘇軾對於家鄉的物產（如蜀中特產的巢菜及初春時節所生產的各色菜蔬）、景色，乃至於民風等等往往稱美有加，其中無疑帶有某些主觀的情感因素，此乃出於對於故鄉的認同心理。而在他的心目中，關於童年至少少年時期家庭生活的回憶亦充滿和美的光輝，父親的風神與母親的德行對他的成長深具啟發，令他感念不已。正是由於從小生長環境的溫馨，加上日後時光的催化，使得關於家鄉的記憶益發顯得美好，而對於一去不返的流年的追緬，亦成為蘇軾思鄉之情的主調之一。

接著在第三節中所討論的是蘇軾經由夢境所表現的對於故鄉的追憶。鄉夢反映了埋藏在意識之中對於故鄉的思念，而醒後的現實又突顯了不得歸鄉的悲哀。蘇軾有時不僅夢回故鄉，同時也彷彿回到了昔往的歲月，在意識到空間與時間的雙重隔違之後，愈加引發了對於自我人生歷程的反思。本節之中所論述的幾篇文本如〈眾妙堂記〉、〈江城子〉（十年生死兩茫茫）及〈夢南軒〉等，反映了夢境帶給蘇軾對於故鄉、故人或是已逝時光的悵惘與思索。

最後論述蘇軾的鄉思與親人墳墓之間的連結。墳墓象徵著一個人生命最終的定止，是生者所以寄託對於死者思念之情的對象，而祖墳之所在更代表了家族的立基之處。當蘇軾提起自己與故鄉墳墓的睽違，一則是基於對故去親人的思念，再則是出於未能與家族相守的遺憾。墳墓常成爲故鄉意象的代表，透過對蘇軾筆下與親人墳墓相關文字的檢視，也是窺探其鄉思面貌的途徑之一。

總而言之，蘇軾的思鄉情懷深厚而綿長，在他數十年客居異鄉的生涯之中從未斷絕，檢閱其各類作品，便可見到大量抒發鄉思鄉情的文字，其中包含了對於故土與親人的思念、對於昔往歲月的追緬、對於離鄉萬里的遺憾，以及對於來日返鄉的期盼。這些情感的具體表露展現出蘇軾深情的一面，是認識其整體人格的重要途徑。



第三章 出處之間的掙扎

出處¹之間的問題與思鄉的情感有著密切的關聯，一旦選擇了出仕為官，就必須懷有背離鄉里的決心，直到告老致仕或是掛冠棄官之日才能夠重拾鄉居生活。在面臨從仕生涯的徬徨猶疑之時，思鄉的情緒往往穿插其間，成為影響士人出處行止的重要因素之一。仕宦的身分固然承載著讀書人以天下為己任的淑世理想，卻也成為自由心靈的枷鎖，是以出處仕隱的矛盾一直是歷代文學中的重要課題。²在歸與不歸之間除了取決於個人的意志之外，許多時候更牽涉到了外在情勢所造成的限制。對於蘇軾而言，這是用世的理想、政治的現實與懷鄉戀土、渴盼自由的原始情懷等等多方之間的拉扯，他的半生就這麼在進與退之間依違不定。

固然，選擇退隱未必要歸返家鄉，但實現回鄉安居之願的前提正是自官場之中抽身。關於蘇軾意欲歸於何處的問題且留待下章，本章的論題在於探討蘇軾長久以來對於宦途「欲去又還不去」³的矛盾掙扎。

第一節 一生的出處矛盾

早在蘇軾進入宦宦生涯的伊始，就已表露出對於投身仕途的質疑。嘉祐五年（西元 1060 年）他與父親、弟弟自家鄉重返京師，途中寫下〈瀕陽早發〉一詩，對於出處問題有著這樣的闡述：

¹ 「出處」一詞出自《易·繫辭上》：「君子之道，或出或處，或語或默。」（〔宋〕朱熹注：《周易本義》，臺北：大安出版社，1999 年 7 月，頁 241）此處意指出仕與否。之所以使用此詞而不用「仕隱」，乃是由於「隱」或「退隱」較帶有目的性，是刻意避世的表現；而「處」僅是不出仕而已，未必有主動避退的行為。就辭義所蘊含的範圍而言，「出處」可以兼涵「仕隱」，而「仕隱」未必能夠盡括「出處」，是以在本章之中皆用「出處」一詞言之。

² 詳參王立：〈中國古代文學中的出處主題〉，《中國古代文學十大主題》（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 年 7 月），頁 85-117。

³ 此處借用蘇軾〈昭君怨〉（誰作桓伊三弄）之句，詞集頁 49。

富貴本無定，世人自榮枯。翼翼好名心，嗟我豈獨無。不能便退縮，但使
進少徐。我行念西國，已分田園蕪。南來竟何事，碌碌隨商車。自進苟無
補，乃是懶且愚。人生重意氣，出處夫豈徒。永懷江陽叟，種藕春滿湖。
(詩集卷 2，頁 70)

蘇軾自承，自己其實仍然免不了有著好名之心，因此才會離鄉背井進入仕途，成爲投身富貴場中的眾人之一，而這條旅程就彷彿是單向流動的水流一般，就算心中猶然有所遲疑，一旦涉入了也就只能隨之緩緩而前，難以說退便退。在此同時，與好名之心相互拉鋸的是他心中無時或忘的故園之念。一想起爲了出仕而拋捨下的故鄉田園，蘇軾不禁質疑，自己如今在他方碌碌奔走究竟所爲何來？結句的「永懷江陽叟，種藕春滿湖」點出了對於美好自然生活的由衷嚮往，江陽即指眉州，⁴在這春和景明的時節，呈現在故鄉之人眼前的盡是一片蓬蓬勃勃的自然美景與安恬自適的生活，而自己此來一路卻是「碌碌隨商車」，流連轉徙於道途之中，兩相映照之下，益發凸顯了他在出處之間的矛盾。

此時的蘇軾才剛要開始他的宦宦生涯，照說本該如新發於硯的鋒刃，正是充滿積極用世之志的時候，但他對於功名卻顯得徬徨猶豫，在鳳翔簽判任上所作的幾首詩中甚至透露出些許悔意以及闌珊的意態。〈病中聞子由得告不赴商州三首〉其一寫道：

遠別不知官爵好，思歸苦覺歲年長。著書多暇真良計，從宦無功漫去鄉。
(詩集卷 4，頁 155)

〈題寶雞縣斯飛閣〉中則說：

⁴ 詩集注引王子仁注：「江陽，指眉州也。」

誰使愛官輕去國，此身無計老漁樵。（詩集卷 4，頁 168）

「漫」去鄉與「輕」去國這樣的字眼表達了他對於離鄉此舉的檢討，在這之中或許夾雜了些懊悔，但更多的是無奈，是他以微吏之身困縛於細瑣的公務生活而發出的牢騷。像此種對於爲了官職而離開家園的檢討在此後的作品之中仍時時可見，如熙寧年間倅杭時所作的〈自昌化雙溪館下步尋溪源，至治平寺二首〉其二：

每見田園輒自招，倦飛不擬控扶搖。共疑楊惲非鋤豆，誰信劉章解立苗。
老去尚貪彭澤米，夢歸時到錦江橋。宦游莫作無家客，舉族長懸似細腰。
（詩集卷 9，頁 450）

詩中以田園生活的召喚與乘扶搖而飛所比喻的積極進取作爲對比，言說著自己雖然時時懷著歸鄉之夢，迫於現實卻不得不依舊爲五斗米而折腰。同時所作的〈與周長官、李秀才遊徑山，二君先以詩見寄，次其韻二首〉其中則是透露出了自己意欲歸隱的心志，並且援引諸葛亮爲鑑，嘆其不能安居鄉里，偏要出而爲天下勞碌終身：

孔明不自愛，臨老起三顧。吾歸便卻掃，誰踏門前路。（詩集卷 10，頁 488）

其他類似的表現尚有：在密州時所作的〈減字木蘭花〉（賢哉令尹）：「我獨何人。猶把虛名玷搢紳」、「不如歸去。二頃良田無覓處」⁵；在徐州時所作的〈京師哭任遵聖〉：「宦遊久不樂，江海永相望」⁶；元祐年間在朝時所作的〈送表弟

⁵ 詞集頁 148。

⁶ 詩集卷 15，頁 723。

程六知楚州〉：「莫教印綬繫餘年，去掃墳墓當有日」⁷；在杭州太守任上所作的〈九日袁公濟有詩，次其韻〉：「平生傾蓋悲歡裏，早晚抽身簿領間。笑指西南是歸路，倦飛弱羽久知還」⁸；在揚州太守任上所作的〈和陶飲酒二十首〉其十五：「去鄉三十年，風雨荒舊宅」、「每用愧淵明，尙取禾三百」⁹等等，這種視官職爲束縛的心理貫穿了蘇軾的整個爲官生涯。

然而當蘇軾處於貶謫時期，所遭遇的矛盾心態又與未被貶官時略有不同。未被貶官之時的政治處境雖然仍有在朝與在野之分，但蘇軾的心態大體上頗爲一致，所表現的多是傾向於退歸的這一面；但在貶謫時期當中，蘇軾除了依舊流露出倦遊思歸的渴望之外，因爲己身與權力中心的被迫遠隔，形成了一股遙望帝京的拉扯力量，因此更表現出另一層進退失據的尷尬困窘。〈寒食雨二首〉其二中的「君門深九重，墳墓在萬里」¹⁰便道出了此種欲進既不得重回朝廷，欲退也無法歸返故鄉的窘迫處境。紹聖元年（西元 1094 年）蘇軾在前往惠州（今廣東惠州）貶所途中所寫下的〈望湖亭〉一詩之中如此自言：

許國心猶在，康時術已虛。岷峨家萬里，投老得歸無。（詩集卷 38，頁 2049）

其術已虛的自白背後隱含著自己空有此心但却不堪用世——或者其實是不受任用的喟嘆。匡輔時世的理想一直存在於蘇軾的心中，直到晚年遇赦從海南返回中原時，他仍對於此生終難再對國家有所補益而感到遺憾，〈答彭賀州啓〉中這麼說著：

喜歸田之有漸，悼報國之無期。（卷 47，頁 1366）

⁷ 詩集卷 27，頁 1432。

⁸ 詩集卷 32，頁 1710。

⁹ 詩集卷 35，頁 1889。

¹⁰ 詩集卷 21，頁 1113。

任官之時滿心懷歸，被貶之時進退失據，有朝一日終於可望退歸了，卻又慨歎於報國之心未能實踐，蘇軾的一生就這麼充滿著出處之間的矛盾糾結。

第二節 傾向退歸的拉力

使得蘇軾傾向於退歸的原因不只一端，首先是兄弟兩人之間的約定。在面對弟弟蘇轍之時，蘇軾自然常常提起思鄉的念頭，而在這些寫與弟弟的思鄉文字當中又時常涉及出處的問題。這是由於兩人是最親近的手足，從小在家鄉一同成長、讀書，一同離開家鄉經由考試進入官場，也一同面對著士大夫在出處之間的抉擇。然而縱使再怎麼親密的兩個人，畢竟分別擁有著不同的人生，並肩同行到了特定的路口，終要各自走上不同的路程。兄弟兩人同年登科之後被分別授予官職，從此揮別過去朝夕相與的歲月，即便心中再怎麼不捨，爲了出仕的理想卻又不得不如此，只有把重新聚首的希望寄託於將來。

嘉祐六年（西元 1061 年）蘇軾赴鳳翔簽判任，子由從京師直送至鄭州（今河南鄭州）的西門外，兄弟分別之後，蘇軾寫下此詩寄給子由：

不飲胡為醉兀兀，此心已逐歸鞍發。歸人猶自念庭闈，今我何以慰寂寞。
登高回首坡隴隔，但見烏帽出復沒。苦寒念爾衣裳薄，獨騎瘦馬踏殘月。
路人行歌居人樂，童僕怪我苦悽惻。亦知人生要有別，但恐歲月去飄忽。
寒燈相對記疇昔，夜雨何時聽蕭瑟。君知此意不可忘，慎勿苦愛高官職。
（〈辛丑十一月十九日，既與子由別於鄭州西門之外，馬上賦詩一篇寄之〉，詩集卷 3，頁 95）

分別之後想再回頭對弟弟遠去的身影作最後的留連，卻被重重來路遮斷望眼，只

能依稀看見他所戴的烏帽在掩翳的山景之間時隱時現，而後終於完全消失在視線之內。肉眼是已經望之不見了，蘇軾在心中卻繼續將子由離去之後的模樣補足，他那獨自行路的身影該是何等單薄孤寂、一路上的月色該是何等淒清呢？蘇軾並不是沒有感受到「路人行歌居人樂」的明朗景致，外在的世界其實還是有著蓬勃的生命力，但他更真誠地面對自己心中那份因為與弟弟相違而引起的「寂寞」與「悽惻」。「亦知人生要有別，但恐歲月去飄忽」說明了他一貫處理感情的態度——有著理性的覺察與觀照，但是仍然無法掩平心中真摯的情思。人生中的離別本是在所難免，「但恐歲月去飄忽」的擔憂卻突顯出了時間才是最主要的課題。¹¹分離固然令人傷感，但只要對於未來懷有重聚的希望，就足以使人寬慰；怕的是無情的時間所帶來的茫茫未知，或是在時光的流轉之中，消磨掉了當初深刻的情志。因此，蘇軾提醒自己與弟弟莫忘當時在寒燈之下相對聽夜雨時所許下的誓約，在官職開始之前即預約了來日的及早身退，好延續兄弟相守之樂。

「夜雨對床」是兩人此前在懷遠驛寓居等待制科考試時所許下的約定，蘇轍作於熙寧十年（西元 1077 年）的〈逍遙堂會宿二首〉詩序中記錄了此事：

轍幼從子瞻讀書，未嘗一日相舍。既壯，將遊宦四方，讀韋蘇州詩，至「安知風雨夜，復此對床眠」，惻然感之，乃相約早退，為閑居之樂。故子瞻始為鳳翔幕府，留詩為別，曰「夜雨何時聽蕭瑟」。¹²

蘇軾後來在元祐年間所作〈感舊詩〉的序文中亦記述了當時的情景：

¹¹ 劉少雄：「東坡在理智上當然知道『人生有別』，從過去的離蜀赴京、母喪家鄉，到現在的與弟分袂，一次又一次的經驗讓他確信，生離死別，人生難免；而一年又將盡，年華亦漸長，他在情緒上則更憂慮『歲月飄忽』，一切彷彿都在變化中，產生許多不安定感。由『知』而『恐』，雖意識到，也能理解，卻也無奈，難以克服，由此產生的恐懼，形成了心靈底處最深層的憂傷與寂寞。在這之中，時間之傷是最沉痛的；因為意識到時間無情的飄逝，更加深了空間契闊之感、傷逝之情。」〈由詩到詞——東坡早期詞的創作歷程〉，收入《會通與適變——東坡以詩為詞論題新詮》（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3月），頁16-17。

¹² [宋]蘇轍著，曾棗莊、馬德富校點：《欒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3月），卷7，頁158。

嘉祐中，予與子由同舉制策，寓居懷遠驛，時年二十六，而子由二十三耳。一日，秋風起，雨作，中夜儵然，始有感慨離合之意。自爾宦遊四方，不相見者，十嘗七八。每夏秋之交，風雨作，木落草衰，輒悽然有此感，蓋三十年矣。元豐中，謫居黃岡，而子由亦貶筠州，嘗作詩以記其事。元祐六年，予自杭州召還，寓居子由東府，數月復出領汝陰，時予年五十六矣，乃作詩，留別子由而去。（詩集卷 33，頁 1775）

蘇轍所提到的詩句乃是韋應物留別全真、元常兩位外甥的〈示全真元常〉：

余辭郡符去，爾為外事牽。寧知風雪夜，復此對牀眠。始話南池飲，更詠西樓篇。無將一會易，歲月坐推遷。¹³

綜合兄弟兩人的說法，大抵是因懷遠驛中雨夜的情景使兩人記起韋應物的詩句，在有感於詩意的同時，為了貼合眼前之景，蘇轍將原詩的「風雪夜」更置為「風雨夜」，「夜雨對牀」便成為兄弟之間共有的契言。窗外是黑夜加上秋風秋雨所形成的幽暗與蕭索的世界，在窗內的小小空間之中卻因為有著手足在側，相互陪伴、共話心事，即便只有床前燈燭的微光，這溫暖的光線也足以抵禦整個外在世界的黑暗。這便是深深刻畫在蘇軾、蘇轍兄弟心中的美好畫面，是他們終其一生都盼望能夠重現的溫馨場景。在往後分別的歲月中，每當風雨敲窗的夜晚，身邊卻少了一人，獨在異鄉的異客又該如何抵擋這份蕭瑟孤寂？因此，蘇軾不斷在作品之中召喚這個誓言，除了前面所提的〈辛丑十一月十九日，既與子由別於鄭州西門之外，馬上賦詩一篇寄之〉以外，〈感舊詩〉序文中提到他在謫居黃州之時亦曾作詩以記其事，此詩乃是作於元豐六年（西元 1083 年）的〈初秋寄子由〉：

¹³ 〔唐〕韋應物著，陶敏、王友勝校注：《韋應物集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年 12 月），卷 3，頁 183。

百川日夜逝，物我相隨去。惟有宿昔心，依然守故處。憶在懷遠驛，閉門秋暑中。藜羹對書史，揮汗與子同。西風忽淒厲，落葉穿戶牖。子起尋袂衣，感歎執我手。朱顏不可恃，此語君莫疑。別離恐不免，功名定難期。當時已悽斷，況此兩衰老。失途既難追，學道恨不早。買田秋已議，築室春當成。雪堂風雨夜，已作對牀聲。（詩集卷 22，頁 1169）

至於〈感舊詩〉本身則是這麼寫著：

床頭枕馳道，雙闕夜未央。車轂鳴枕中，客夢安得長。新秋入梧葉，風雨驚洞房。獨行殘月影，悵焉感初涼。筮仕記懷遠，謫居念黃岡。一往三十年，此懷未始忘。扣門呼阿同，安寢已太康。青山映華髮，歸計三月糧。我欲自汝陰，徑上潼江章。想見冰盤中，石蜜與柿霜。憐子遇明主，憂患已再嘗。報國何時畢，我心久已降。（詩集卷 33，頁 1775）

與〈感舊詩〉約略同時，蘇軾在元祐年間又作有這首懷子由的〈滿江紅〉：

清潁東流。愁目斷、孤帆明滅。宦遊處、青山白浪，萬里重疊。辜負當年林下意，對床夜雨聽蕭瑟。恨此生、長向別離中，添華髮。一尊酒，黃河側。無限事，從頭說。相看恍如昨，許多年月。衣上舊痕餘苦淚，眉間喜氣添黃色。便與君、池上覓殘春，花如雪。（詞集頁 695）

蘇軾作〈初秋寄子由〉之時已在黃州居住將近四載，以為自己重返朝廷的希望渺茫，恐將終老於此，故而開始積極地求田問舍，規劃在黃州的久留之計，因此詩中期許的是不遠的將來，若自己真於黃州安定下來的話，那麼雪堂便是兄弟兩人實現風雨對床之約的處所了。而後蘇軾遇赦離開了黃州，想像中的情景終究是沒

有在此落實，他更隨著元祐更化的再次起用，重新進入一波起伏更大的政治波瀾之中。蘇軾在寫作〈感舊詩〉與〈滿江紅〉之時，距離當初的約定一晃眼已過了三十年前，如今看來，只怕自己有負於這個誓約。然而這些年來，與弟弟相約早退的言語始終縈繞在蘇軾的心頭，未嘗或忘，更多少次化爲對未來生活的憧憬，¹⁴引導著因飽嚙世事沉浮而心態變得更加消極的蘇軾傾向於退隱的一方。

即使沒有與弟弟的誓約這個外在因素的推動，蘇軾在從仕日久，遭遇愈來愈多的波折險阻之後，內心對於政治生活也產生了一份遲疑。學者認爲，對於政治的憂懼心理是造成蘇軾長懷歸隱之心的因素之一。¹⁵這份憂懼在〈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十一中表現得尤爲明顯：

某名位過分，日負憂責，惟得幅巾還鄉，平生之願足矣。（文集卷 59，頁 1815）

這是蘇軾元祐年間在翰林任時所寫的書信，當時蘇軾雖然身居高位，但朝中紛擾無已的黨派傾軋卻使他時時感到不安。「名位過分」的自白縱使可能帶有幾分自謙的意味，但更有可能是他實際的自覺。烏臺詩案的經歷在他的心中造成了一道深刻的陰影，即使如今晉身至前所未有的高位，於天下享有大名，卻只是使自己成爲更顯著的箭靶，徒然招徠政敵的中傷。

然而與憂懼的心理相較，蘇軾更常流露出與爲官之願相對反的其實是對於自由的嚮往。「功名正自妨行樂」¹⁶、「自笑區區足官府，不如公子散神仙」¹⁷，這

¹⁴ 如「便與君、池上覓殘春，花如雪」勾勒的便是歸鄉之後徜徉於故園的情境。顏崑陽：「池，池塘，當指蘇軾眉山故居。按眉山多池塘。蘇家宅西，便有大池塘，植荷。『池上覓殘春』，即回鄉徜徉於故居景色中。」《蘇辛詞》（臺北：臺灣書店，1998年4月），頁18。

¹⁵ 曹志平：「蘇軾的『歸心』不僅根源於功成身退的人生嚮往，更重要的是由於濟世之志導引的國家積貧積弱、自身功名不就的憂患，與避禍之心感召著的身不安、命不保的情緒的互相激盪。蘇軾的『歸隱情結』表現了『壯心』與『憂心』交織的複雜的心理狀態。」「蘇軾一生正當北宋政治鬥爭最激烈的時候，雖然『奮勵有當世志』，但仕宦生涯自始至終淹沒在黨爭文禍的急流險灘之中，其『功成身退』的人生理想的底層，充斥著的是濃郁的政治憂患和生命憂患。」〈蘇軾歸隱嚮往新解〉，《商丘師範學院學報》第20卷第4期，（2004年8月），頁48-50。

¹⁶ 〈和孫莘老次韻〉，詩集卷16，頁818。

樣的字句說明了蘇軾寧捨功名而追求逍遙自在的生活。仕宦空間施於其身的是壓迫與束縛，此時蘇軾往往視自然的空間爲心靈歸向的處所。且來看看下面這兩首詩：

獸在藪，魚在湖，一入池檻歸期無。誤隨弓旌落塵土，坐使鞭箠環呻呼。
追胥連保罪及孥，百日愁歎一日娛。白雲舊有終老約，朱綬豈合山人紆。
人生何者非蘧廬，故山鶴怨秋猿孤。何時自駕鹿車去，掃除白髮煩菖蒲。
麻鞋短後隨獵夫，射弋狐兔供朝晡。陶潛自作〈五柳傳〉，潘閔畫入三峰圖。
吾年凜凜今幾餘，知非不去慚衛蘧。歲荒無術歸亡逋，鵠則易畫虎難摹。
(〈李杞寺丞見和前篇，復用元韻答之〉，詩集卷 7，頁 319)

偶作郊原十日游，未應回首厭籠囚。但教塵土驅馳足，終把雲山爛漫酬。
聞道逢春思濯錦，便須到處覓菟裘。恨君不上東封頂，夜看金輪出九幽。
(〈和子由韓太祝送游太山〉，詩集卷 13，頁 627)

蘇軾在這兩首詩中使用了類似的「池檻」與「籠囚」的意象來比喻官場對於自己的束縛，自己則如誤落網羅的野獸，一心只盼重返自然，而「白雲」、「故山」或是「雲山」便是他意欲終老之處。雲代表著自由，山則代表著隱逸與安定，「雲山」這樣的意象常出現在蘇軾的筆下，象徵著脫身官場而回歸的理想境界。除了上面所舉的兩首詩之外，又如〈游淨居寺〉中寫道：

不悟俗緣在，失身蹈危機。刑名非夙學，陷穽損積威。遂恐生死隔，永與雲山違。
(詩集卷 20，頁 1024)

¹⁷ 〈和宋肇遊西池次韻〉，詩集卷 30，頁 1570。

畢生陷於塵網之中，無緣重返江湖，這是蘇軾心中的深沉恐懼。當他身陷烏臺獄中，以為自己終將不免於死，因而以絕筆的心態寫下了兩首寄與子由的詩，其二中的「夢繞雲山心似鹿，魂飛湯火命如雞」兩句更是深切地表現出了這種糾葛的心情。¹⁸他將自己比喻為湯鑊之前待烹的雞，如此不堪的形容尖銳地表達了自己性命完全不能自主的卑微處境；在對照之下，更格外凸顯了上句「夢繞雲山心似鹿」所呈顯的在這生死交關之際對於自由的渴望。鹿的形象是如此清靈純真，與塵世的汙濁形成鮮明的對比，這是蘇軾即使身陷囹圄，面臨著死亡的威脅，也不曾拋卻的心靈本質。他在此前的詩句之中就曾說過：「我本麋鹿性，諒非伏轅姿」¹⁹，渴求自由、不願受到拘束，這本是蘇軾的天性，而官場中蠅營狗苟、處處受制於人的生活實在有違於他的本性，每每使他感到痛苦矛盾。因此蘇軾在入仕之初即對於眼前的生涯抱有遲疑，即便歲月流逝，這種真率的性格仍然不會因世事而消磨，夢想中雲山的自由美好始終召喚著他靈魂深處的那份不羈。

在對於自由的追求當中，同時也包含了對於平凡鄉居生活的嚮往，這來自於蘇軾從前在故鄉所經歷的自在安恬，那是他心目中不受綁縛，操之在己的安定生活的圖象。蘇軾對於未來歸鄉生活的想像可以從他與鄉人往還的詩文之中看出，他在黃州時期寫給妻舅王箴的書信中寫道：

但猶有少望，或聖恩許歸田里，得款段一僕，與子眾丈、楊宗文之流，往來瑞草橋，夜還何村，與君對坐莊門喫瓜子炒豆，不知當復有此日否？（〈與王元直二首〉其一，文集卷 53，頁 1587）

元祐年間寫給叔丈王淮奇²⁰的信中則如此寫道：

¹⁸ 〈予以事繫御史臺獄，獄吏稍見侵，自度不能堪，死獄中，不得一別子由，故作二詩授獄卒梁成，以遺子由二首〉其二，詩集卷 19，頁 999。全詩如下：「柏臺霜氣夜淒淒，風動琅璫月向低。夢繞雲山心似鹿，魂驚湯火命如雞。眼中犀角真吾子，身後牛衣愧老妻。百歲神游定何處，桐鄉知葬浙江西。」

¹⁹ 〈次韻孔文仲推官見贈〉，詩集卷 8，頁 384。

²⁰ 叔丈，妻之叔父也。黃庭堅〈次韻子瞻以紅帶寄王宣義〉任淵題注：「王淮奇字慶源，眉之青神

某名位過分，日負憂責，惟得幅巾還鄉，平生之願足矣。幸公千萬保愛，得為江邊攜壺藉草之遊，樂如之何。（〈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十一，文集卷 59，頁 1815）

又如同樣是在元祐年間翰林任上贈與兩位姪兒的〈送千乘、千能兩姪還鄉〉：

我豈軒冕人，青雲意先闌。汝歸蒔松菊，環以青琅玕。愷陰三年成，可以挂我冠。清江入城郭，小圃生微瀾。相從結茅舍，曝背談金鑾。（詩集卷 30，頁 1605）

對坐莊門吃瓜子炒豆、攜壺江邊藉草而遊，抑或是在小圃茅舍之間曝背閒談，這是何等樸實的心願，而蘇軾所嚮往的也不過就是這種淡而有味的日常鄉居生活，遠離官場中的身不由己，撇開爾虞我詐的複雜人際關係，回到使自己感到熟悉安定的地方，享受親族之間真摯純美的人情。蘇軾在黃州寫給堂兄不危（子安）的信中揭露了他心目中最為幸福的場景：

此書到日，相次，歲豬鳴矣。老兄嫂團坐火爐頭，環列兒女，墳墓咫尺，親眷滿目，便是人間第一等好事，更何所羨。（〈與子安兄七首〉其一，文集卷 60，頁 1829）

在應該團圓的佳節之際，屋內是圍爐相守的一家人，屋外則是近在咫尺的先人墳墓，家族的意義已然完足，再也沒有什麼缺憾。這樣的天倫之樂便是蘇軾最為羨慕的，是他所能描繪出人間最為美好的畫面。

與儒家式的用世進取相較，退隱之思通常被認為是偏於道家思想的表現。蘇

人，東坡叔丈人也。」〔宋〕黃庭堅撰，〔宋〕任淵、史容、史季溫注，劉尚榮校點：《黃庭堅詩集注》（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5月），頁342。

軾亦說自己自幼受到道家思想的濡染，而有避世之心，〈與劉宜翁使君書〉中如此寫道：

軾齟齬好道，本不欲婚宦，為父兄所強，一落世網，不能自遁。然未嘗一念忘此心也。今遠竄荒服，負罪至重，無復歸望。杜門屏居，寢飯之外，更無一事，胸中廓然，實無荊棘。竊謂可以受先生之道。故託里人任德公親致此懇。（文集卷 49，頁 1415）

然而必須注意的事，蘇軾此處所自言的好道之心其實有點誇張化了，畢竟此篇的主旨乃是在於向劉宜翁求道，自然必須突顯自己好道的一面，抑且這是晚歲在惠州所作，以老病之身遠謫荒服，心態難免偏於消極。是以此段文字固然可以表現出道家思想對於蘇軾傾向於退隱一面的影響，卻不能據此即認為蘇軾自早年即厭棄世事。而另一方面，關於儒、道兩家對於蘇軾出處態度的影響，亦不能劃然二分地認定出即是儒家的影響，而處即是道家的影響。事實上，如前文所述，蘇軾之所以思退，有相當大的原因是盼望能夠落實手足與親友之間的情感聯繫，這種對於人情的重視以及人倫的關懷又何嘗不是儒家思想的表現？

最後要提的是，蘇軾之所以對於出仕不甚熱中，一部分的原因亦與蜀人的天性有關。王水照對此論之甚詳：

西蜀士子從唐五代以來，就有不願出仕的傳統。范鎮《東齋紀事》卷四云：「初，蜀人雖知問學，而不樂仕宦。」蘇洵〈族譜後錄〉下篇亦云：「自唐之衰，其賢人皆隱於山澤之間，以避五代之亂，及其後僭偽之國相繼亡滅，聖人出而四海平一，然其子孫猶不忍去其父祖之故以出仕於天下。」蘇轍〈伯父墓表〉也說：「蘇氏自唐始家於眉，閱五季皆不出仕。蓋非獨蘇氏也，凡眉之士大夫，修身於家，為政於鄉，皆莫肯仕者。」曾鞏〈贈

職方員外郎蘇君墓誌銘》也說：「蜀自五代之亂，學者衰少，又安其鄉里，皆不願出仕。」後蘇軾伯父蘇渙於天聖二年考中進士，竟轟動全蜀，「蜀人榮之，意始大變」，才打破蜀人不仕的舊例。²¹

四川僻處西南，位置偏遠，地形又封閉，兼之物產豐富，能夠自給自足，因而在歷史中常自成一割據的勢力，²²種種地理與歷史上的因素使得蜀人形成了安於一方，與外界較為隔離的盆地心態。離開了這個群山環繞的四川盆地便彷彿離開了溫暖的襁褓一般，在北宋以華北為中心的政治舞台上，來自西南的士子在語音、文化等方面亦容易顯得格格不入。蜀地這種特殊的風氣不只可能在蘇軾初離家鄉時對其有所影響，當也是構成他終其一生那特別濃厚的鄉思的因素之一。

第三節 未能去官的原因

蘇軾雖然無時不有著「歸計失不早」²³的遺憾，但是在他的心中也一直存在著某些與懷歸思退之心相抗衡的意念，使得他終究沒有如他所景仰的陶淵明一般斷然地捨棄官位，逕行歸田。在貶謫時期由於外力的限制而使他欲歸不得歸的情形且不待言；即使是在自由的時期，蘇軾仍然未能棄官，究其原因，一則是由於蘇軾渴望功成名遂的心態，一則是來自於他的用世之志與愛民之心。²⁴

首先要談的是關於功成名遂好還鄉的心理。蘇軾並未否認自己出仕的部分原

²¹ 王水照：《蘇軾論稿》（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1994年12月），頁73。

²² 即便到了北宋之初，後蜀仍是與之並存的獨立勢力，北宋開國第六年的乾德三年，宋太祖趙匡胤方降孟昶、滅後蜀。見〔宋〕李燾撰，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華東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9月），卷6，頁143-144。

²³ 〈過雲龍山人張天驥〉，詩集卷15，頁749。

²⁴ 曹志平：「蘇軾的『歸隱』，建立於『功成』而後『身退』的邏輯起點上，其『功成』寄託在『事君』的初始條件上。」「正因為事功之『壯心』統居關鍵，所以，蘇軾雖然期盼著『歸隱』，且如飢者之念食，似渴驥之奔泉，但又常常處於『欲去又還不去』（〈昭君怨〉）的矛盾狀態。」〈蘇軾歸隱嚮往新解〉，《商丘師範學院學報》第20卷第4期，2004年8月，頁48-50。

因乃是爲了好名之心，前文中討論過的〈瀕陽早發〉中的詩句：「囂囂好名心，嗟我豈獨無」即爲例證。而嘉祐七年（西元 1062 年）所作的〈九月二十日微雪，懷子由弟二首〉其二則是從反面呈現了此種心態：

未成報國慚書劍，豈不懷歸畏友朋。（詩集卷 4，頁 154）

對於此時尚未能有所成就，蘇軾一方面感到有愧於昔日之所學，另一方面則擔心著若是此時便中道而返，實在無顏面對親朋故舊，這種在意外界眼光的心態實則也是從好名之心而來的。蘇軾直言自己希冀功成名遂而後還鄉的文字不只一端，熙寧七年（西元 1074 年）移守密州時和楊元素的〈南鄉子〉（東武望餘杭）寫道：

何日功成名遂了，還鄉。醉笑陪公三萬場。（詞集頁 90）

熙寧十年（西元 1077 年）在徐州所作的〈水調歌頭〉（安石在東海）寫道：

一旦功成名遂，准擬東還海道，扶病入西州。（詞集頁 211）

元豐六年在黃州所作的〈臨江仙〉（詩句端來磨我鈍）亦寫道：

功成名遂早還鄉。（詞集頁 490）

蘇軾出仕的目的便是希望有朝能夠功成名遂，而功成名遂也成爲歸返故鄉的前提，若是未能達成這個目標，他就無法安然歸去。這是傳統士大夫安身立命的路數，代表了自我社會價值的圓滿實現。然而致仕必須達到一定的年資，或是有充分的理由得請提早致仕，²⁵否則在此之前自行棄官的話只能算是半途而廢；而致仕

²⁵ 宋制，官員年七十致仕，未及七十歲而因健康因素不能勝任者亦可奏請提早退休，歷任有貪贓

之時若未達至夠高的職位，恐怕也不能視為「功成名遂」。因此，蘇軾早期與中年所懷抱的功成還鄉的理想其實都只是寄望於長遠的未來，並不可能真的在當時就辭官而去。而當他年近六十之時又遠謫荒服，遇赦之後追復的朝奉郎職位不過是個正六品上的散職，²⁶他卻在建中靖國元年（西元 1101 年）六月上表乞求提早以本官致仕，²⁷實在是由於當時已經身染重病，自料必死，²⁸不得不在臨死之前趕緊告老，起碼完成「身退」的願望。在上致仕表的一個月之後，蘇軾便病逝於常州（今江蘇常州），功成名遂還鄉的心願終究成爲泡影。

但成就功名只是蘇軾出仕的一小部分目的，他在更多的時候所懷抱的是用世之志。蘇轍〈亡兄子瞻端明墓誌銘〉中描述蘇軾幼時讀書立志的情景：

公生十年，而先君宦學四方，太夫人親授以書。聞古今成敗，輒能語其要。太夫人嘗讀《東漢史》，至〈范滂傳〉慨然太息。公侍側曰：「軾若為滂，夫人亦許之否乎？」太夫人曰：「汝能為滂，吾顧不能為滂母耶？」公亦奮厲有當世志。太夫人喜曰：「吾有子矣。」

蘇軾自幼接受儒家教育的薰陶，有著一份對於家國社會的責任感，而這也與宋代的社會風氣有關。宋代是一個儒學復興的時代，知識分子充滿了積極奮發，「以天下爲己任」的集體意識，²⁹北宋前期一批富含政治理想的士大夫如范仲淹、韓琦、

犯罪者亦得隨時求退。見龔延明：《宋代官制辭典》（北京：中華書局，1997 年 4 月），頁 668。並參吳擊華：〈北宋官員致仕制度淺探〉，《文史雜誌》2006 年第 2 期（總第 120 期），頁 57-59。

²⁶ 〔宋〕蘇轍：〈亡兄子瞻端明墓誌銘〉：「元符三年，大赦，北還。初徙廉，再徙永，已乃復朝奉郎提舉成都玉局觀，居從其便。」〔宋〕蘇轍：《蘇轍集》，卷 72，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第 18 冊，頁 214。朝奉郎之官階見《宋史·職官志》，〔元〕脫脫：《宋史》，卷 169，頁 4050，收入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78 年 9 月）。

²⁷ 孔譜頁 1414。

²⁸ 〈乞致仕狀〉：「今已至常州，百病橫生，四肢腫滿，渴消唾血，全不能食者，二十餘日。自料必死。」文集佚文彙編，頁 2430。

²⁹ 余英時：「宋代的『士』以政治、社會的主體自居，因而顯現出高度的責任意識，這是無法否認的。」《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4 年 8 月），頁 220。又，張毅：「宋代是儒學復興時期，這種復興首先體現爲喚起士大夫階層經世濟民的社會責任感和歷史感。」《蘇軾與朱熹》（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07 年 1 月），頁 5。

富弼、歐陽修等人成爲蘇軾自總角時期即景仰的目標，他在〈范文正公文集敘〉中自述：

慶曆三年，軾始總角入鄉校，士有自京師來者，以魯人石守道所作〈慶曆聖德詩〉示鄉先生。軾從旁竊觀，則能誦習其詞，問先生以所頌十一人者何人也？先生曰：「童子何用知之？」軾曰：「此天人也耶，則不敢知；若亦人耳，何爲其不可！」先生奇軾言，盡以告之，且曰：「韓、范、富、歐陽，此四人者，人傑也。」時雖未盡了，則已私識之矣。（文集卷10，頁311）

年輕的蘇軾正是懷抱著一份「奮厲有當世志」的責任感踏上仕途的。在〈沁園春〉（孤館燈青）中，他對於當初赴京時一心用世的心態作了刻畫：

當時共客長安。似二陸、初來俱少年。有筆頭千字，胸中萬卷，致君堯舜，此事何難。（詞集頁134）

當年與子由雙雙稱霸嘉祐皇榜之時是何等的意氣風發，只欲將自己滿懷的學識與滿腔的熱血傾注於匡時輔政的聖賢事業之上，「致君堯舜上，再使風俗淳」。³⁰全詞是這樣的：

孤館燈青，野店雞號，旅枕夢殘。漸月華收練，晨霜耿耿，雲山攜錦，朝露漙漙。世路無窮，勞生有限，似此區區長鮮歡。微吟罷，憑征鞍無語，往事千端。 當時共客長安。似二陸、初來俱少年。有筆頭千字，胸中萬卷，致君堯舜，此事何難。用舍由時，行藏在我，袖手何妨閒處看。身長

³⁰ 杜甫：〈奉贈韋左丞丈二十二韻〉，〔唐〕杜甫著，〔清〕仇兆鰲注：《杜詩詳註》（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10月），頁74。

健，但優游卒歲，且鬪尊前。

詞題為「赴密州早行馬上寄子由」，是蘇軾從杭州通判轉赴密州擔任知州時在道途之中所作。由杭赴密是蘇軾在心境上的一個轉折點，此時的蘇軾已然年近不惑，在轉徙地方的過程中開始對於自己的生命有更深沉的反思，年少之時的飛揚蹈厲已逐漸沉澱，在他的作品中也開始較為頻繁地出現老病之嘆。³¹詞篇的上片道出了自己在面對另一段新的旅程之際的徬徨，以及對於人生多勞的反思，從而引出對於往事的追憶。過片之後，氣氛一轉變為昂揚，這段對於當時年少奮厲之志的回憶成為面對老病之感的反動，並且提醒了自己莫忘用世的初衷。後段雖然捻出了「行藏在我」這般似乎遊走在入世與出世之間的態度，但這正是蘇軾所謂「君子不必仕，不必不仕。必仕則忘其身，必不仕則忘其君」³²的精神，所懷抱的是一份調和出處的理想。積極用世之志仍然是他存在於心中的一個面向，在對於前路感到茫然的時刻，成為引導自己繼續在這仕途上邁進的指針。

誠如王水照所言：「儒家的淑世精神是蘇軾人生道路上行進的一條基線，雖有起伏偏斜，卻貫串始終。」³³積極用世的精神不只存在於蘇軾的少壯時期，檢視其後的作品，他的用世之心其實仍然不斷被提起，成為與退歸之願相互拉扯的力量，只是越到後期，這兩端之間的拉扯越見艱困。在上一節中曾經提到，蘇軾在元祐年間即使身居高位，但人事之間的紛擾使他常懷憂懼，意欲歸去；但他同時也表明了，由於對政事的責任感，使他終究未忍去朝，只有徒然望著未能踐履的歸路：

今日國恩深重，憂責殊大，報塞愈難，退歸何日，西望惋悵，殆不勝懷。

（〈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十，文集卷 59，頁 1815）

³¹ 參劉少雄：〈由詩到詞——東坡早期詞的創作歷程〉，收入《東坡以詩為詞論題新詮》（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3月），頁26-28。

³² 〈靈壁張氏園亭記〉，文集卷11，頁368。

³³ 王水照：《蘇軾論稿》（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1994年12月），頁72。

縱然不在朝中，甚至是遠貶荒服，蘇軾猶然懷抱著報國之心，作於元祐五年（西元 1090 年）守杭時期的〈寄題梅宣義園亭〉寫著：

羨君欲歸去，柰此未報恩。（詩集卷 32，頁 1718）

紹聖元年（西元 1094 年）被貶往嶺南的途中所作的〈望湖亭〉中亦寫道：

許國心猶在，康時術已虛。（詩集卷 38，頁 2049）

元符三年（西元 1100 年）北歸時所作的〈答彭賀州啓〉則說：

喜歸田之有漸，悼報國之無期。（卷 47，頁 1366）

縱使晚年的蘇軾在不堪的處境之下已經無力有所作為，但這份對國家的忠愛之心仍然不曾泯滅。元符二年（西元 1099 年）蘇軾在儋州（今海南儋州）次韻秦觀的〈千秋歲〉對於此種掙扎的心理描寫得最為深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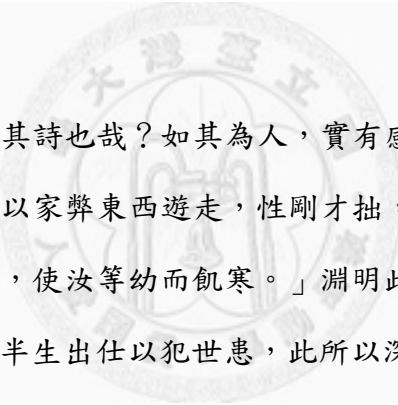
島邊天外。未老身先退。珠淚濺，丹衷碎。聲搖蒼玉佩，色重黃金帶。一
萬里，斜陽正與長安對。道遠誰云會。罪大天能蓋。君命重，臣節在。
新恩猶可覲，舊學終難改。吾已矣，乘桴且恁浮於海。（詞集頁 803）

詞中流露出了對於朝廷的赤誠與眷戀之情，在與廟堂遠隔萬里的現實之下，這不為所用的一片丹心顯得如此悲涼。在「吾道不行」，入世之志已被消磨的情境下，蘇軾如今只有學孔子「乘桴浮于海」了，³⁴但他仍對於自己的舊學與操守堅信不移，

³⁴ 《論語·公治長》：「子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謝冰瑩等註譯：《新譯四書讀本》（臺北：三民書局，1976年5月），頁88。

雖九死猶不改其度。鄒同慶、王宗堂《蘇軾詞編年校注》稱「新恩猶可覬」之句「係反語」，說的是自己連被追貶的處境，³⁵所言失當。蘇軾縱然對於朝政不乏議論或諷刺，但對於君王卻純是一片忠愛之情，絕不會出此譏諷之意。他所面臨的困境是自己的「道不行」，是朋黨小人的掣肘與攻擊造成個體政治生涯的失意，但他卻從未產生「邦無道」這種對整體世局失望的想法。陳廷焯《白雨齋詞話》言：「東坡心地光明磊落，忠愛根於性生。」³⁶正是這種忠愛的天性，使得蘇軾即使在政治上遭遇了再大的挫折，仍然不會完全轉入消極遁世的一方。

在出處仕隱的這個問題上，蘇軾心目中的典範人物便是陶淵明。蘇轍在替蘇軾的和陶詩集所寫的序文中引述了蘇軾寄於海南的書信，信中自言對於陶淵明的欽慕之意：



吾于淵明，豈獨好其詩也哉？如其為人，實有感焉。淵明臨終疏告儼等：「吾少而窮苦，每以家弊東西遊走，性剛才拙，與物多忤，自量為己，必貽俗患，黽俛辭世，使汝等幼而飢寒。」淵明此語蓋實錄也。吾今真有此病，而不早自知，半生出仕以犯世患，此所以深服淵明，欲以晚節師範其萬一也。³⁷

陶淵明的難能可貴之處就在於他能夠毅然決然地從官場之中退隱，毫不眷戀於利祿，這是自認「貪祿忘歸」³⁸的蘇軾所不能及，並且感到慚愧於心的。³⁹與陶淵明相比，蘇軾對於現實仍有太多的顧忌，包括對於仕宦理想的追求以及現實生活的考量，使他終究無法如陶淵明一般，超越現實的價值觀，只追求精神的自由。⁴⁰蘇

³⁵ 見詞集頁 805。

³⁶ [清]陳廷焯著，杜維沫校點：《白雨齋詞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年10月），卷6，頁166。

³⁷ 蘇轍：〈子瞻和陶淵明詩集引〉，[宋]·蘇轍：《欒城後集》卷21，收入蘇轍著，曾棗莊、馬德富校點：《欒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3月），頁1401。

³⁸ 〈賀趙大資少保致仕啓〉，文集卷47，頁1346。

³⁹ 如〈和陶飲酒二十首〉其十五亦言：「每用愧淵明，尙取禾三百。」詩集卷35，頁1889。

⁴⁰ 方瑜：「東坡讚嘆的乃是淵明『衣沾不足惜，但使願無違』，能不顧現實損益利害，而以追求精

軾認為自己亦如陶淵明一般，有著「性剛才拙，與物多忤」的毛病，但因為不能及早認知，才會不斷招致世患。然而蘇軾豈不早知自己的這種氣性？在元豐元年（西元 1078 年）所作的〈思堂記〉中，蘇軾就對自己耿直而常以言逆人的個性有所表白：

言發於心而衝於口，吐之則逆人，茹之則逆余。以為寧逆人也，故卒吐之。

（文集卷 11，頁 363）

他其實早已明白自己此生之所以常犯世患、多遇波折，便是因為這樣的個性，只是他不願改變這種率直罷了。蘇轍在這方面果然是深知兄長的，接續著上段蘇軾的自白，他便說：

嗟夫！淵明不肯為五斗米一束帶見鄉里小人，而子瞻出仕三十餘年，為獄吏所折困，終不能悛，以陷於大難，乃欲以桑榆之末景，自托於淵明，其誰肯信之？

蘇軾與陶淵明的差異畢竟是從性格上即有所不同，他雖然常欲踵武淵明，但實際上終究不可能和陶淵明走向相同的道路。縱然蘇軾將陶淵明視為極高的理想，認為自己愧不如陶，知兄甚詳的蘇轍對於蘇軾的出處抉擇卻又提出了精當的看法：

神自由為重。……至於對〈乞食〉詩之嘆息，更是憐惜淵明在損益利害之外，連現實的安全、溫飽都能置之度外，在毫無隱居條件的處境下，毅然背棄自我保存的本能，唯以『心不能為形所役』為考量基準。……能真正以精神之自由為重，完全超越他人價值取向，這才是淵明「真」的精義，也是最難企及之處，更是東坡對淵明折服之根源。東坡並不能真正不介意他人之毀譽，不能斷然捨棄仕途，更難忍受『世與我而相違，復駕言兮焉求』一己與世人徹底之『相忘』。淵明做到了東坡認為自己也應該做卻始終未能實踐的抉擇，因此，才氣冠絕一世的蘇東坡才會在垂暮之年說出『吾真有此病，而不早自知，半生出仕，以犯世患，此所以深愧淵明，欲以晚節師範其萬一也』的心聲。」〈抉擇、自由、創造——試論蘇東坡筆下的陶淵明〉，《唐詩論文集及其他》（臺北：里仁書局，2005 年 8 月），頁 149-173。

雖然，子瞻之仕，其出入進退猶可考也。後之君子其必有以處之矣。

他知道蘇軾在出處問題上還是有著自己的原則，雖然與陶淵明式的棄世隱逸之道有所不同，但蘇軾並不認為二者有何優劣，蘇軾的這一套亦未始不可供後人效法。

若說對於功成名遂這種理想的不能忘懷是蘇軾不如淵明之處，那麼他的當世之志與愛人之心便是他不似淵明之處。蘇軾終究不是能夠棄離人世的人，他熱愛人情，也真心地關懷著百姓，因此雖然選擇回鄉仍然可以享有與鄉人親族之間的互動交流，但他終究放不下對於世人的責任感。當蘇軾在朝中任官遭遇不順時，每每寧可自請外放，除了遠離紛擾傾軋的權力之外，也能從與百姓親密的相處當中獲得自在。⁴¹人情往往是蘇軾捨之不下的牽繫，他在與自然合一的超越面向之外，始終也有著根繫人世的這一個面向。與其將之視為對於蘇軾的牽絆，不如說這正是他的性格之中溫暖而充滿人性的一大特色。



小結

蘇軾自青年從仕之初便對於宦場有所猶疑，在數十年的為官生涯之中屢屢表現出退歸之思，卻又始終未能真的棄官歸去；在貶謫時期之中，更表現出了進不得用於朝廷、退不得歸返故鄉的窘迫；至其晚年，卻又慨歎著報國之心未能實踐，觀其一生，實是充滿了出處之間的矛盾。使他傾向於退歸的因素主要包括與弟弟蘇轍相期來日共享退居生活的「風雨對床」之約、對於自由的追求，以及對於鄉居生活的嚮往，同時也與對政治紛亂的憂懼，以及蜀人本有的安於故土、不樂仕

⁴¹ 如他在徐州太守任上所作的五首〈浣溪沙〉（「照日深紅暖見魚」等，詞集頁 230）中即表現了身為父母官的自己與農村人民之間的親切互動。除此之外仍要補充的是，時代背景的差異亦是造成蘇軾與陶淵明選擇不同的因素之一，方瑜：「淵明與東坡處身時代之差異，也是重要原因。晉末紛擾不寧的亂世，和北宋統一的王朝，在淵明、東坡脫逸權力中心的考量上，一定有相當不同的影響。」出處同注 40。

第三章 出處之間的掙扎

進的風氣有關。而其未能棄官的原因，除了出於渴望功成名遂而後方能還鄉的心態之外，亦是由於蘇軾的性格之中懷抱有用世之志與愛民之心，兼之受到宋代積極用世的士人集體意識所影響，使他未能真的脫離於政治之外。也正是基於這份用世之志與愛民之心，使他雖然視陶淵明為景仰的典範，卻終究不會真如陶淵明般擺脫現實而毅然歸隱。



第四章 吾歸何處？——鄉思的擺盪

歸去來兮，吾歸何處？萬里家在岷峨。（〈滿庭芳〉（歸去來兮），詞集頁 506）

這是蘇軾在謫居五年，即將離開黃州之際所寫下的一闋〈滿庭芳〉的開篇。在外飄泊多年的生命，長久以來如此渴盼著歸宿，但究竟哪裡才是真正的歸處？不唯離黃之際如此，這個問題在蘇軾一生的飄盪歲月之中猶然反覆出現。最初蘇軾所夢想的歸路只有一個方向，那便是故鄉四川，然而隨著現實的變化，使他對於這條路產生了猶疑，所欲求的「歸」也岔出了其他的可能。對於蘇軾而言，是該執著於遠隔萬里的原生故鄉，抑或在他鄉亦能覓得安定？又或者應該徹底從思歸的執著之中超脫？本章的主旨即在於釐清蘇軾落實「歸」之意圖的對象，以及他的思鄉之情在執著與超脫之間的擺盪。

第一節 歸鄉與歸田的錯綜

「歸鄉」與「歸田」嚴格而言是兩個不同的概念，後者的意義近於歸隱，而如同前一章的引言中所提及，歸隱卻未必意味著歸返故鄉。對於蘇軾而言，這兩個概念有時而合、有時而分，似一而二，卻又相互綰結，難以斷然劃清。在此將以時間為脈絡，討論蘇軾在歸鄉與歸田意圖上的表現。

一、倅杭時期

如同前文所言，蘇軾在離鄉伊始就一直有著思歸的情懷，他在作品中除了流

露出濃厚的鄉愁之外，也表達了歸田的想望。像是鳳翔時期所作的〈二十七日，自陽平至斜谷，宿於南山中蟠龍寺〉詩中就有這樣的字句：

門前商賈負椒菴，山後咫尺連巴蜀。何時歸耕江上田？一夜心逐南飛鷗。

（詩集卷 4，頁 175）

斜谷口與蜀道相連，蘇軾身在是處，從而懷想起歸路，是以詩中所欲歸耕的「江上田」自然指的是故鄉田園。即或沒有直言所欲歸耕的處所，但就一般人之常情，退耕之思往往與歸鄉之思相互連結；或者可以說，在蘇軾早期還未遭遇到太多政治挫折的情形之下，歸田的想望是依附於思鄉情懷之中的，有朝一日功成名遂之後自能返鄉耦耕，這便是當時蘇軾心中遠程的生涯理想。

然而歸田直接等同於歸鄉的這種單純緊密的連結從蘇軾擔任杭州通判的時期開始有了些許的變化。神宗熙寧四年（西元 1071 年），蘇軾由於在朝中與新黨黨人時有扞格，於是自請離開朝廷，外調杭州。來到江南之後，此處秀麗宜人的風光使他大為稱賞，更不時留露出眷戀之意。例如〈游靈隱寺，得來詩，復用前韻〉詩中寫道：「溪山處處皆可廬，最愛靈隱飛來孤」，¹在各處宜於築室安居的溪山勝境之中，靈隱寺的飛來峰似乎便是最佳的選擇；而在〈與周長官、李秀才遊徑山，二君先以詩見寄，次其韻二首〉其二之中他又表達了徑山亦是居可以定居的選擇之一：「便欲此山前，築室安遲暮」；²〈六月二十七日望湖樓醉書五絕〉其五中的：「我本無家更安往，故鄉無此好湖山」³似乎更顯示著蘇軾認為杭州的地位直可取代自己的家鄉。

從表面上看來，蘇軾對於是否歸於故鄉似乎不再執著，故鄉不再是歸隱的唯一選擇；然而若再深入剖析，便會明白蘇軾此時的心境並不是單純地擺落了思鄉

¹ 詩集卷 7，頁 322。

² 詩集卷 10，頁 488。

³ 詩集卷 7，頁 341。

之情，而能夠毫無羈絆地隨處安居。且來看看前面所提到的〈與周長官、李秀才遊徑山，二君先以詩見寄，次其韻二首〉其二全詩：

龍亦戀故居，百年尚來去。至今雨雹夜，殿閣風纏霧。而我棄鄉國，大江忘北渡。便欲此山前，築室安遲暮。又恐太幽獨，歲晚霜入屨。同遊得李生，仄足隨蹇步。孔明不自愛，臨老起三顧。吾歸便卻掃，誰踏門前路。（詩集卷 10，頁 488）

詩中的主旨乃是在於表達對於歸隱的渴望，至於築室隱居之地是要選在徑山或是其他處所，反倒不是蘇軾所關注的重點，眼前的徑山也只不過是他在背離故鄉，征路茫茫的情境之下偶然停駐的一個定點罷了。既然眼下能夠歸隱的處所無法是故鄉，那麼是徑山、飛來峰，或是其他溪山佳處，其實也並無多大差別。同時期所作的〈李杞寺丞見和前篇，復用元韻答之〉中的一句：「人生何者非蘧廬」⁴正表明了這樣的心境。「蘧廬」意即傳舍，⁵乃是「止可以一宿，而不可久處」之處。⁶在蘇軾看來，人生似乎處處皆可作為棲止之所，但卻都只能暫時歇腳，而無法得到恆久的安頓。此種想法在這段時期當中時常出現，即便是看來灑脫的「我本無家更安往，故鄉無此好湖山」，若是細加玩味全詩：

未成小隱聊中隱，可得長閑勝暫閑。我本無家更安往，故鄉無此好湖山。
（〈六月二十七日望湖樓醉書五絕〉其五，詩集卷 7，頁 341）

掩藏在瀟灑率性的文字背後的其實是種無所適從的牢騷。杭州的湖光山色美則美

⁴ 詩集卷 7，頁 319。

⁵ 陸德明《經典釋文》引司馬郭云：「蘧廬，猶傳舍也。」〔唐〕陸德明撰，黃焯彙校：《經典釋文彙校》（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 7 月），卷 27，頁 777。

⁶ 《莊子·天運篇》：「仁義，先王之蘧廬也，止可以一宿，而不可久處。」王叔岷：《莊子校詮》（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8 年 3 月），頁 528。

矣，但若非心中猶有離鄉客居的無奈意識，又何必特意拈出「我本無家」這樣的現實呢？即便此地的湖山再好，對於蘇軾而言也不過是暫且留駐的的權宜而已，是在欲隱於山野而未得的情況之下聊且安於這樣的現狀，⁷ 若是有朝得能獲致「長閑」，定將勝於此刻的「暫閑」。在盛讚此地湖山之美的同時，其實亦是出於試圖轉變心境以自我安慰的心態。⁸ 況且，此段時期中表達出歸鄉意圖的作品仍然佔了相當大的份量，如〈遊金山寺〉⁹、〈答任師中次韻〉：「已成歸蜀計，誰借買山貲」¹⁰、〈自昌化雙溪館下步尋溪源，至治平寺二首〉其二¹¹等等；而從「已泛平湖思濯錦，更看橫翠憶峨眉」¹²這樣的字句看來，杭州的山水反倒成爲引動鄉思的媒介。若是能夠選擇，故鄉仍舊是蘇軾心底歸隱之處的首選。

但無論如何，在倅杭的時期當中，蘇軾對於歸隱故鄉的執念的確開始有了鬆動，歸鄉不再是歸田的唯一選擇；而在他的認知之中，歸鄉與歸田這兩個概念之間的聯繫也開始顯得複雜。他在熙寧七年所作的〈次韻沈長官三首〉其一詩中有「家山何在兩忘歸」¹³這樣的句子，句中的這個「兩」字頗值得玩味：蘇軾檢討自己羈宦在外，不只忘了歸家的願望，也忘了歸山的理想，由此可見，他在此時已經有意識地將「歸鄉」與「歸田」¹⁴這兩件事分別看待，或者至少是並列思考。而當「歸」這個字眼在作者的使用中同時可能指涉著兩種不同的目的地，它的語義也就出現了模糊性。於是，當蘇軾在〈次韻沈長官三首〉其三之中再度以「歸」

⁷ 詩集此詩施元之注引白居易〈中隱〉詩：「大隱住朝市，小隱入丘樊。樊丘太冷落，朝市太囂喧，不如作中隱，隱在留司官。（下略）」原詩見〔唐〕白居易著，謝思煒校注：《白居易詩集校注》（臺北：中華書局，2006年7月），卷22，頁1765。

⁸ 王秀珊：「東坡在此時期的大呼歸去，多是在欲歸不得、欲放不下的情況下，聊以寬解的發抒。」《論東坡詞中的仕隱情懷》（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頁36。

⁹ 此詩詳見第二章第一節。

¹⁰ 詩集卷8，頁362。

¹¹ 此詩詳見第三章第一節。

¹² 〈法惠寺橫翠閣〉，詩集卷9，頁426。

¹³ 詩集卷11，頁563。

¹⁴ 在蘇軾的作品當中，有時以山水爲歸隱對象、有時以田園爲歸隱對象，但都表現著同一份背離官場、回歸自然的理想，因此稱「歸山」亦可、稱「歸田」亦可，兩個詞彙之間基本上並無衝突，而「歸田」一詞所涵蓋的範圍又較爲廣泛，無論是歸於山間、水澤、林野等等皆可稱之，因此本文中統一使用「歸田」一詞。

爲韻腳寫下「造物知吾久念歸」¹⁵時，便使人難以驟然判斷此處所指的究竟是歸鄉或是歸田了。他在其他的作品之中也利用了這樣的模糊性，將歸鄉的渴盼掩藏在欲歸他方的想法之下。且看這首題爲「自京口還錢塘，道中寄述古太守」的〈卜算子〉：

蜀客到江南，長憶吳山好。吳蜀風流自古同，歸去應須早。 還與去年人，共藉西湖草。莫惜尊前仔細看，應是容顏老。（詞集頁 52）

熙寧六年（西元 1073 年）冬天，蘇軾赴常（今江蘇常州）、潤（今江蘇潤州）、蘇（今江蘇蘇州）、秀（今浙江嘉興）等地賑災，這闕詞作於隔年返杭的道途之中，由詞題以及下片的內容來看，此詞的主旨應是在於表達對杭州太守陳襄以及杭州山水的思念之情，他盼望著返回杭州之後便能與闊別數月的友人再度把酒徜徉於西湖的美景之中。吳山是杭中的一處勝地，¹⁶它與西湖都是蘇軾在赴外地出差時所想念的杭州山水之代表。然而蘇軾在思念杭州的這個層次之上卻更又強調了自己「蜀」客的本質，於是「客」的身分在他的身上形成了雙重的意義——既是離開了職務與家人的所在地而差旅在外的遊宦，也是遠離家鄉的遊子。「歸去應須早」的歸去指的究竟是歸吳抑或歸蜀？就當下的情境而言似乎該是歸吳，既然「吳蜀風流自古同」，那麼回到氣息肖似家鄉的吳地，應該也能一解思鄉之情；¹⁷然而若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正是因爲吳地的風流使他繫連起了故鄉的印象，此地的種種美好彷彿都是故鄉影子的投射，因而更加勾動了他心底深處思念故鄉的情懷。「歸去應須早」，如今蘇軾正在返杭的路途之中，確實馬上就可以重新見到那美麗的湖山與太守老友了，但在爲官的生涯之中，要等到何時才能抽身歸

¹⁵ 詩集卷 11，頁 564。

¹⁶ 詞集頁 53 注引《淳祐臨安志》卷 8：「吳山，《祥符圖經》云：在城中錢塘縣舊治南六里。」又引《西湖遊覽志》卷 12：「吳山，……郡志亦稱胥山，在鎮海樓之右。」原文分見〔宋〕施諤纂修：《淳祐臨安志》卷 8，頁 3，收入《宋元方志叢刊》（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 5 月），頁 3292；〔明〕田汝成：《西湖遊覽志》（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0 年 7 月），頁 135。

¹⁷ 廣義而言，長江中下游一帶皆屬於一般慣稱中的吳地，但就此處詞意觀之，詞中所指的吳應是相對於京口的錢塘之地，即杭州。

田？又要等到何時才能回到那山隔水阻的四川故鄉？正是由於無法早歸，才會懷有應須早歸的期盼，這個「應」字其實包含了多少無奈！因而，下片中本當是樂事的「還與去年人，共藉西湖草」也就成了無奈之中的聊且排遣，蘇軾已然料想到，來日尊前對飲之時所談論的話題恐怕便是「容顏老」——年華空度、容顏空老，卻猶然不得歸家的感嘆了。¹⁸

二、密、徐、湖時期

接下來的密（今山東諸城）、徐（今江蘇徐州）、湖（今浙江湖州）時期大致上延續倅杭時期的情緒，大多數時候所言的「歸」或「歸田」仍與歸鄉密切相關，¹⁹偶爾亦有專言歸田的時候，如〈減字木蘭花〉送東武令趙晦之：

賢哉令尹。三仕已之無喜愠。我獨何人。猶把虛名玷搢紳。不如歸去。
二頃良田無覓處。歸去來兮。待有良田是幾時。（詞集頁149）

從〈和子由韓太祝送游太山〉詩中也可以看出歸田之於歸鄉的游離：

偶作郊原十日游，未應回首厭籠囚。但教塵土驅馳足，終把雲山爛漫酬。
聞道逢春思濯錦，便須到處覓菟裘。恨君不上東封頂，夜看金輪出九幽。

¹⁸ 蘇軾於同時所作的〈常潤道中，有懷錢塘，寄述古五首〉詩作亦表達了相似的心情，如其二：「草長江南鶯亂飛，年來事事與心違。花開後院還空落，燕入華堂怪未歸。世上功名何日是，樽前點檢幾人非。去年柳絮飛時節，記得金籠放雪衣。」其五：「惠泉山下土如濡，陽羨溪頭米勝珠。賣劍買牛吾欲老，殺雞爲黍子來無。地偏不信容高蓋，俗儉真堪著腐儒。莫怪江南苦留滯，經營身計一生迂。」見詩集卷11，頁553-556。

¹⁹ 略舉數例，如〈水調歌頭〉（安石在東海）：「歲云暮，須早計，要褐裘。故鄉歸去千里，佳處輒遲留。」（詞集頁211）、〈二公再和亦再答之〉：「應念苦思歸，登樓賦王粲。」（詩集卷13，頁615）、〈寄黎眉州〉：「膠西高處望西川，應在孤雲落照邊。……且待淵明賦歸去，共將詩酒趁流年。」（詩集卷14，頁684）、〈次韻答舒教授觀余所藏墨〉：「逝將振衣歸故國，數畝荒園自鋤理。」（詩集卷16，頁837）、〈罷徐州，往南京，馬上走筆寄子由五首〉其五：「卜田向何許，石佛山南路」（詩集卷18，頁938）等等。按：石佛鎮在眉山縣南，見李一冰：《蘇東坡新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9月），頁322。

(詩集卷 13, 頁 627)

詩中先是表達了對於官場生活的厭倦以及對於自由的嚮往，而後帶入思鄉的情懷：「聞道逢春思濯錦」，當這兩者相互交織，便進而構成了歸田的意圖：「便須到處覓菟裘」。雖然心中思念著家鄉，但在這裡卻並不執著於歸鄉，而是「到處」皆有可能成為歸老的處所。²⁰從執意歸鄉到是處皆可歸老，這樣的心態轉變其實正反映了蘇軾心中那份難以回鄉的憂懼正逐漸滋長。在〈過雲龍山人張天驥〉詩中，蘇軾作了這樣的表白：

吾生如寄耳，歸計失不早。故山豈敢忘，但恐迫華皓。(詩集卷 15, 頁 749)

不是不思念故土、不是不渴望歸鄉，然而離鄉日久，歸期愈見渺茫，「萬里家山一夢中，吳音漸已變兒童」²¹成了這些年來的無奈現實，年華漸老的時間焦慮更不時襲上他的心頭。於是，他以躬耕山林的雲龍山人作為歆羨效法的對象，此詩結句的「從君好種秫，斗酒時自勞」便是以歸田之願作為思鄉之苦的排遣。

同樣是要卜居他鄉的想法，在前段時期中還顯得有些空泛，經過了數年下來的幾番轉徙之後，這樣的計畫逐漸具體了起來，蘇軾似乎真的開始認真考慮買田的地點。元豐二年（西元 1079 年）三月離徐之際所寫下的〈靈壁張氏園亭記〉透露了他欲在徐州一帶買田的計畫：

余為彭城二年，樂其土風。將去不忍，而彭城之父老亦莫余厭也，將買田於泗水之上而老焉。南望靈壁，雞犬之聲相聞，幅巾杖屨，歲時往來

²⁰ 「菟裘」意指歸老之所，《左傳·隱公十一年》，公曰：「使營菟裘，吾將老焉。」楊伯峻編著：《春秋左傳注》（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 5 月），頁 79。

²¹ 〈秀州報本禪院鄉僧文長老方丈〉，詩集卷 8，頁 412。作於熙寧五年通判杭州時。

於張氏之園，以與其子孫遊，將必有日矣。元豐二年三月二十七日記。

（文集卷 11，頁 368）

同年稍後作於湖州的〈次韻答孫侔〉也寫道：「卜築江淮計已成。」²²只是，雖然詩文中說「將買田」、「計已成」，看似已然成竹在胸，但除此之外蘇軾在實際上並沒有什麼進一步的舉動。真正開始積極相田，還要等到黃州之後。

三、黃州時期

元豐二年（西元 1079 年）七月，蘇軾在湖州太守任上因詩案被捕下獄，隔年被貶為黃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不得簽書公事。²³這意味著蘇軾不僅人身自由受到了限制，無法離開貶所任意遊走，同時也被個有名無實的虛銜扣住，即使因為收入微薄而不得不躬耕度日，虛職在身的尷尬身分卻也使他與真正「歸田」的閒逸相去甚遠。這個時期是他人生中一個重要的轉折點，前所未歷的處境使得他的心態產生了更為明顯的變化。

元豐三年（西元 1080 年）的正月，蘇軾出獄，往赴黃州貶所。離京不數日路經陳州（今河南淮陽）之時，蘇轍特意從南都（今河南商丘）趕來與兄長會合，兩人相聚三日而別。²⁴臨別之時蘇軾寫下了〈子由自南都來陳三日而別〉一詩：

夫子自逐客，尚能哀楚囚。奔馳二百里，徑來寬我憂。相逢知有得，道
眼清不流。別來未一年，落盡驕氣浮。嗟我晚聞道，款啟如孫休。至言
難久服，放心不自收。悟彼善知識，妙藥應所投。納之憂患場，磨以百
日愁。冥頑雖難化，鑄發亦已周。平時種種心，次第去莫留。但餘無所

²² 詩集卷 19，頁 993。

²³ 孔譜頁 460。

²⁴ 孔譜頁 470。

還，永與夫子遊。此別何足道，大江東西州。畏蛇不下榻，睡足吾無求。

便為齊安民，何必歸故丘。（詩集卷 20，頁 1018）

「便為齊安民，何必歸故丘」，這是蘇軾第一次明確地作出不必歸鄉的宣言，詩中的語氣顯得淡泊而達觀，流露出歷劫之後寡於欲求，但使隨遇而安的心態。然而這樣的淡然當真是蘇軾當下真實的心境嗎？抑或這些文字所表達的其實只是對於理想狀態的期許？蘇軾此時尚未踏上黃州的土地，還沒有實際經歷日後那「空庖煮寒菜，破竈燒溼葦」²⁵的艱困謫居生活，也尚未真正成為「齊安民」，此時說出這樣的話語，恐怕寬慰的意義更為大些！蘇軾在寫作此詩時只是為了不使弟弟過分擔憂因而故作寬語，²⁶在安慰子由的同時，也藉此寬解自己大禍初解的餘悸以及對於未來的惶惶不安。從同時與稍後的作品中便可看出，蘇軾並非真的一下子便達到了「不必歸故丘」的豁達境界，故鄉之思與不得歸鄉的憾恨猶然不時出現於黃州時期的詩文之中，如：

回首吾家山，歲晚將焉歸？（〈游淨居寺〉，詩集卷 20，頁 1024）

嗟予潦倒無歸日。（〈姪安節遠來夜坐三首〉其二，詩集卷 21，頁 1095）

我為劍外思歸客。（〈滿江紅·寄鄂州朱使君壽昌〉，詞集卷 335）

我遷於南，老與病會，歸耕無期。（〈祭堂兄子正文〉，文集卷 63，頁 1959）

黃州真在井底。杳不聞鄉國信息，……但猶有少望，或聖恩許歸田里，……

²⁵ 〈寒食雨〉，詩集卷 21，頁 1113。

²⁶ 詩集引王文誥案：「末節自道別後之我，亦以寬子由也。」頁 1019。

不知當復有此日否？（〈與王元直二首〉其一，文集卷 53，頁 1587）

只是，在困於謫居地的處境之下，他的歸鄉之望毋寧退到了更高、更遠的層面，成為存在於現實背後的夢想；與此同時，歸田之願似乎成了較接近於現實、較有可能實現的一端。

蘇軾在黃州首要面對的現實問題便是經濟上的困乏。貶謫之後正常的俸祿頓時斷絕，僅餘一份極其微薄的實物配給可領，²⁷憑著這份微薄的配給以及手頭上原有的些許積蓄，蘇軾必須至為儉省才能勉力維持一家的生計。他在寫給友人的書信中敘述了在黃初期如何儉用的方法：

初到黃，廩入既絕，人口不少，私甚憂之。但痛自節儉，日用不得過百五十，每月朔便取四千五百錢，斷為三十塊，掛屋梁上，平旦用畫叉挑取一塊，即藏去叉，仍以大竹筒別貯用不盡者，以待賓客，此賈耘老法也。度囊中尚可支一歲有餘，至時，別作經畫，水到渠成，不須預慮。

（〈答秦太虛七首〉其四，文集卷 52，頁 1535）

蘇軾的估量不錯，這樣的方法的確僅夠他支持一歲有餘，到了第二年，也就是元豐四年（西元 1081 年），便「日以困匱」²⁸了，於是他終究「別作經畫」，開始開墾東坡。這片田地是友人馬正卿替他向公家所請的廢棄營地，原本久已荒蕪，蘇軾費了好大一番工夫披榛莽、理荒穢，作陂種稻、築室植蔬，終於憑藉自身的力量造就了一片可棲可食的田園。²⁹如此胼手胝足、自食其力的躬耕生活是

²⁷ 〈初到黃州〉：「只慚無補絲毫事，尙費官家壓酒囊。」蘇軾自注：「折支多得退酒袋」，此即當時所得之實物配給。詩集卷 20，頁 1031。並參李一冰：〈蘇東坡新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9 月），頁 380、頁 404。

²⁸ 〈東坡八首〉敘，詩集卷 21，頁 1079。

²⁹ 〈東坡八首〉敘：「余至黃州二年，日以困匱。故人馬正卿哀余乏食，爲於郡中請故營地數十畝，使得躬耕其中。地既久荒爲茨棘瓦礫之場，而歲又大旱，墾闢之勞，筋力殆盡。」又〈與李公擇十七首〉其九：「某見在東坡，作陂種稻，勞苦之中，亦自有樂事。有屋五間，果菜數十畦，桑百餘本，身耕妻蠶，聊以卒歲也。」文集卷 51，頁 1499。

他從前未嘗有過的體驗，而這樣的生活型態使他感覺自己的生命與陶淵明相貼近。他不只將陶淵明視為榜樣，更將其形象投射於自我身上。〈與王定國四十一首〉其十三中，蘇軾自比為「鑿糟陂裏陶靖節」：

近於側左得荒地數十畝，買牛一具，躬耕其中。今歲旱，米貴甚。近日方得雨，日夜墾闢，欲種麥，雖勞苦卻亦有味。鄰曲相逢欣欣，欲自號鑿糟陂裏陶靖節。（文集卷 52，頁 1520）

另外，櫟括了陶淵明〈歸去來詞〉的〈哨徧〉（為米折腰）³⁰也表達了他對陶淵明歸耕生涯的認同；而在〈江城子〉（夢中了了醉中醒）詞中，他更認為陶淵明直是自己的前生：

夢中了了醉中醒。只淵明。是前生。走遍人間、依舊卻躬耕。（詞集頁 352）



蘇軾在此前對於陶淵明就已有所留意，但僅停留在客觀欣賞的層面，最多將之視為一位前代的典型；直到流放黃州而躬耕東坡，他才真正踐履了陶淵明的人格精神。³¹他認為自己與陶淵明同樣有著「走遍人間、依舊卻躬耕」這般類似的人生際遇，在渾濁的世道之下，懷抱著似醉實醒的心眼，走上了回歸本真的道路。此時東坡既作、雪堂已成，謫黃前期驚怖交集的不安心情逐漸得到平定，自作的雪堂雖然簡陋，卻儼然是擾攘塵世之間可居可遊的家園。³²此首〈江城子〉的詞序

³⁰ 詞集頁 388。

³¹ 李劍鋒：「青年蘇軾對陶淵明還不太重視。直到出任杭州通判之後，開始品嚐到人生之苦的蘇軾才稍稍注意到陶淵明的存在。在整個發始期，蘇軾所欣賞的是陶淵明的歸去情結、吏隱情趣和率真曠達的人生態度。……蘇軾由於在黃州貼近了陶淵明式的躬耕生活和樂易人生，心中退隱之聲變得切實而強烈起來。他由陶淵明的旁觀者、欣賞者一變而為實踐者、仰慕者。於是陶淵明便不僅僅是引發人生玄思的對象，而且成為『前生』的自己、今世的老師。」《元前陶淵明接受史》（濟南：齊魯書社，2002年9月），頁 272-277。

³² 〈雪堂記〉：「起居偃仰，環顧睥睨，無非雪者。蘇子居之，真得其所居者也。」（文集卷 12，

寫道：

陶淵明以正月五日遊斜川，臨流班坐，顧瞻南阜，愛曾城之獨秀，乃作斜川詩，至今使人想見其處。元豐壬戌之春，余躬耕於東坡，築雪堂居之，南挹四望亭之後丘，西控北山之微泉，慨然而歎，此亦斜川之遊也。乃作長短句，以〈江城子〉歌之。

居於雪堂所見之景與陶淵明的斜川之遊相互疊合，蘇軾對於陶淵明式投身自然的閑情也深有共鳴，淵明歸田隱逸的影子就這麼投映到了他的身上。³³

然而，蘇軾此時的躬耕其實並不真等同於淵明的歸田。雖然就田園生活的體行而言差相近似，但兩者卻有本質上的不同。陶淵明乃是自辭官位，返回柴桑故里以自終，他的歸田便等同於歸鄉；反之，蘇軾既未去官，也未能回返故鄉，就他而言，歸田與歸鄉兩者之間已不必然畫上等號，而在現實的處境之中更是兩頭落空。即便兩人都是「走遍人間、依舊卻躬耕」，但陶淵明的辭官歸田起碼是出於自主的決定，而蘇軾此時的躬耕卻不過是情勢使然罷了，與真正自由之身的陶淵明相較，蘇軾實在有著更多的無奈。事實上，他對於眼前的生活型態確也不以歸田自居。〈遷居臨皋亭〉詩中的：

歸田不待老，勇決凡幾箇。（詩集卷 20，頁 1053）

說的是自來能夠在臨老之前便勇於抽身歸田的賢士屈指可數，而自己畢竟未能成爲此等「勇決」之人，才會身陷如今的「絕境」³⁴之中；〈姪安節遠來夜坐三首〉

頁 410)

³³ 李天祥：「雪堂的空間意義，乃是自比於陶淵明的歸田之所。」《蘇軾的「寄寓」與「懷歸」——以時間、空間爲主軸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頁 171。關於蘇軾築室雪堂之後的心境轉換又參王秀珊：《論東坡詞中的仕隱情懷》（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頁 41-43。

³⁴ 此詩後兩句爲：「全家占江驛，絕境天爲破」，可知在得以定居臨皋之前，蘇軾認爲自己與家

其三中的：

便思絕粒真無策，苦說歸田似不情。（詩集卷 21，頁 1095）

也說明了在眼下的困境之中，縱使有心歸田也難以實現；〈喜王定國北歸第五橋〉詩中則寫道：

世事飽諳思縮手，主恩未報恥歸田。（詩集卷 22，頁 1180）

表達了自己雖然已對官場有厭棄之心，卻猶然不能去官歸田。由此可知，所謂真正的「歸田」乃是自官場之中抽身，即便蘇軾在黃期間不斷讚頌著田園生活的閑趣與農家人情的淳美，但他始終明白，這並不是自己認知當中的生涯理想。只是，透過朝著陶淵明貼近的方式，蘇軾隱約模糊了自己的躬耕與陶淵明的歸田兩者之間的界線，選擇性地凸顯陶淵明精神中經由躬耕而回歸自然的心靈昇華，藉此安置自己當下對於安定的渴望。

另一方面，蘇軾仍舊透過具體的行爲，試圖追求現實之中的安定。蘇軾在這段期間提及買田之計的頻率較之先前更爲頻繁，態度也更爲積極。雖然自元豐四年（西元 1081 年）開始在東坡有了田地，但這片耕地的所有權乃是屬於公家，並非蘇軾的私有財產，³⁵未能擁有一片真正屬於自己的土地，終究少了一份安定感與踏實感，況且東坡的收穫其實尚不夠豐厚，一大家子人的溫飽單單仰賴這塊田地仍顯得有些拮据。在黃期間蘇軾曾數度計畫買地，早在元豐三年（西元 1080 年）赴黃途中，他便打算到得黃州之後要買片廢園來耕種：

山城買廢圃，槁葉手自掀。長使齊安人，指說故侯園。（〈正月十八蔡

人實已陷入了絕境之中。

³⁵ 見註 24 所引〈東坡八首〉敘。

州道上遇雪，次子由韻二首〉其一，詩集卷 20，頁 1019)

同年稍後在黃州又有詩寫道：

買田吾已決，乳水況宜酒。(〈遊武昌寒溪西山寺〉，詩集卷 20，頁 1050)

此邦疑可老，修竹帶泉石。欲買柯氏林，茲謀待君必。(〈曉至巴河口迎子由〉，詩集卷 20，頁 1053)

元豐五年(西元 1082 年)的三月，蘇軾前往沙湖相田，³⁶在稍後的〈書清泉寺詞〉一文中寫道：

黃州東南三十里，為沙湖，亦曰螺師店。余將買田其間，因往相田。(文集卷 68，頁 2164)

隔年八月，蘇軾又遣兒子蘇邁前往黃州左近的荆南試圖買田：

漫令小兒往荆渚求少田，不知遂否？甚欲與公晚歲為鄰翁，然公豈此間人哉。(〈與張天覺四首〉其三，文集佚文彙編卷 2，頁 2448)³⁷

然而或許是出於經濟狀況的考量，或許是所相之地不夠理想，³⁸基於種種的因素，蘇軾在黃期間終究沒有買成田地。³⁹

³⁶ 孔譜頁 536。

³⁷ 並參孔譜頁 576-577。

³⁸ 〈與陳季常十六首〉其三言沙湖之田：「所看田乃不甚佳，且罷之。」文集卷 53 頁 1565。

³⁹ 〈贈別王文甫〉：「遂欲買田而老焉，然竟不遂。」文集卷 71，頁 2260。作於元豐七年(西元 1084 年)離黃前。又，此段並參邢莉麗：《蘇軾黃州時期書蹟之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國文教學碩士班學位論文，2004 年)，頁 152-153。

四、離黃移汝

謫居黃州五年，蘇軾本以為自己或許就要這麼終老於斯了，⁴⁰此時卻接得神宗之令，將他量移汝州（今河南汝州）。蘇軾作別黃州的心態是複雜的，一方面，雖然新授的汝州團練副使、本州安置的職位仍與先前相同，但汝州較為接近京師，這暗示著起復有望，神宗諭令中的「人才實難，不忍終棄」⁴¹之語更給了蘇軾的未來一絲曙光；然而另一方面，遭遇過御史臺獄之災，又被放逐年久的蘇軾深知官場人心之險、小人陷詬之疾，驚弓之鳥般的心態使他對於自己的政治生涯仍不敢抱太大的期望；再一方面，在黃州居住既久，蘇軾已然對此地的風土人情產生眷戀，如今一旦作別，實在心有不捨。這首題為「元豐七年四月一日，余將自黃移汝，留別雪堂鄰里二三君子。會李仲覽自江東來別，遂書以遺之」的〈滿庭芳〉便流露出對於黃州欲去又還不捨，更盼望有朝一日仍將歸來的情感：

歸去來兮，吾歸何處？萬里家在岷峨。百年強半，來日苦無多。坐見黃州再閩，兒童盡、楚語吳歌。山中友，雞豚社酒，相勸老東坡。云何？當此去，人生底事，來往如梭！待閒看，秋風洛水清波。好在堂前細柳，應念我、莫翦柔柯。仍傳語，江南父老，時與曬漁蓑。（詞集頁 506）

〈別黃州〉一詩亦將此時的心情表露無遺：

病瘡老馬不任鞿，猶向君王得敝幃。桑下豈無三宿戀，樽前聊與一身歸。
長腰尚載撐腸米，潤領先裁蓋瘿衣。投老江湖終不失，來時莫遣故人非。
（詩集卷 23，頁 1201）

⁴⁰ 〈書韓魏公黃州詩後〉：「謫居於黃五年，治東坡，築雪堂，蓋將老焉，則亦黃人也。」（文集卷 68，頁 2155）作於元豐七年（西元 1084 年）十月移汝道中。

⁴¹ 見〔宋〕李燾撰，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華東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年 9 月），卷 342，頁 8229。

其實，神宗早已有意將蘇軾召回朝廷擔任要職，只是屢屢為執政王珪、蔡確等人所阻，⁴²如今量移汝州乃是特別以手札直接下令，方能不再受到臣下的阻撓與蓄意拖沓。⁴³然而蘇軾遠謫在外，怎能知曉這其中的實情？縱或多少臆測到神宗有重新起用自己的意思，卻又如何能夠肯定？量移汝州之命對於蘇軾而言仍如一片五里霧般，面對著茫然未明的前途，與其從一個困居的井底⁴⁴大費周折地遷徙到另一個井底，蘇軾恐怕更寧願逕此終老於已產生熟悉情感的黃州：

前蒙恩量移汝州，比欲乞依舊黃州住，細思罪大責輕，君恩至厚，不可不奔赴。數日念之，行計決矣。見已射得一舟，不出此月下旬起發，沿流入淮，泝汴至雍丘、陳留間，出陸，至汝。勞費百端，勢不得已。本意終老江湖，與公扁舟往來，而事與心違，何勝慨歎。計公聞之，亦淒然也。（〈與王文甫二首〉其一，文集卷 53，頁 1588）

礙於君恩難違，蘇軾終究只能踏上征途，只是腳步顯得萬般不情願。三月初聞命，本擬在三月下旬之前動身的，蘇軾卻留連不捨地與鄰里、友朋、地方官員等等一一告別，遲至四月才起身離黃。

汝州位在黃州的北方偏西，依信中所述的計畫，本來應該自黃州北行，沿著支流進入淮水，再順流東向，至泗州（今江蘇盱眙）轉入汴河，溯汴西上京畿，在開封附近的雍丘（今河南杞縣）、陳留（今河南陳留）一帶棄舟往西陸行至汝州。⁴⁵然而蘇軾到了實際動身之時卻改往南行，順著長江先向東南復向東北，一

⁴² 神宗於元豐三年（西元 1080 年）曾擬令蘇軾擔任中書舍人翰林學士，元豐四年（西元 1081 年）擬令其任著作郎，元豐五年（西元 1082 年）又欲召其修國史。見李一冰：《蘇東坡新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9 月），頁 471-475。

⁴³ 《續資治通鑑長編》卷 342：「一日，語執政曰：『國史大事，朕欲俾蘇軾成之。』執政有難色。上曰：『非軾則用曾鞏。』其後，鞏亦不副上意，上復有旨起軾，以本官知江州。中書蔡確、張璪受命，王震當詞頭。明日，改承議郎、江州太平觀。又明日，命格不下，於是卒出手札，徙軾汝州。」同注 42，頁 8228-8229。

⁴⁴ 〈與王文甫二首〉之一：「黃州真在井底。」文集卷 53，頁 1587。

⁴⁵ 相關地理位置見譚其驤：《中國歷史地圖集》第六冊（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82 年 10 月），頁 12-13。

路直至江南一帶才轉沿運河北上，從楚州（今江蘇淮安）溯淮一段至泗州，而後才接入汴河，⁴⁶如此一來無疑多繞了一大圈的路。離黃不久路經江州（今江西九江），蘇軾刻意離開長江切往南方，先在廬山好好遊覽了一番，再向南至筠州（今江西高安）探訪多年不見的弟弟子由——而這或許正是蘇軾選擇南行路線的原因——，之後方重回江州，會同家眷之後繼續沿江東行。這一路上走走停停、逡巡徘徊，一部份的原因固然是由於拖家帶眷，行動緩慢，中途又或因爲家人染病而有所停留，⁴⁷然而蘇軾似乎也是意欲藉著遷移的機會盡情把握這些年來難能可貴的自由，故而沿途探訪親友、遊覽勝地，有意無意地推遲著往赴汝州的腳步。

蘇軾此時已然覺得歸鄉無望，他在寫給叔丈王慶源的信中這樣說著：

某蒙恩量移汝州。回念墳墓，心目斷絕。（〈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四，文集卷 59，頁 1813）

在這一路飄泊的旅途之中偶然憶起故鄉，眼前浮現的總是遙隔雲山的意象：

故鄉在何許，西望千山赤。（〈岐亭五首〉其五，詩集卷 23，頁 1209）

望眼儘從飛鳥遠，白雲深處是吾鄉。（〈白塔鋪歇馬〉，詩集卷 23，頁 1228）

莫上孤峰盡處，縈望眼、雲海相攙。家何在？因君問我，歸夢繞松杉。

（〈滿庭芳·余年十七，始與劉仲達往來於眉山，今年四十九，相逢於泗上。淮水淺凍，久留郡中，晦日同游南山，話舊感歎，因作此詞〉，

⁴⁶ 同上註。蘇軾離黃行程見孔譜頁 613-669。

⁴⁷ 如〈與袁真州四首〉其二：「某到金陵一月矣，以賤累更臥病，竟卒一乳母。」文集卷 57，頁 1712。〈與滕達道六十八首〉其三十五：「而所至以賤累不安，遲留就醫，竟失一嬰兒。」文集卷 51，頁 1486。皆言在金陵事。

詞集頁 563)

極目難見的故鄉，已然成爲邈遠的思念。量移汝州對於他的政治前程而言或許可能是個轉機，但對於他的歸鄉之夢卻毫無助益。於是，在「老境所迫，歸計茫然」⁴⁸的情境之下，蘇軾延續著黃州時期的買田意圖，在這一路上繼續尋田覓地。先是在金陵（今南京）謁見王安石時，王安石勸他在金陵買田，〈次荆公韻四絕〉其三云：

勸我試求三畝宅，從公已覺十年遲。（詩集卷 24，頁 1252）

然而此事未果；之後蘇軾離開金陵暫住真州（今江蘇儀徵），往來儀真（在今江蘇儀徵）、京口（在今江蘇鎮江）之間，在這期間「日以求田爲事」。⁴⁹住持金山寺的禪師了元有意爲他買田於京口的金山附近，蘇軾自己亦在此地的蒜山相得一處田地，從幾處詩文中可以看出，蘇軾對於置田京口似有不小的把握。他在給了元的詩中寫道：

蒜山幸有閑田地，招此無家一房客。（〈蒜山松林中可卜居，余欲徼其地，地屬金山，故作此詩與金山元長老〉詩集卷 24，頁 1277）

〈書浮玉買田〉一文也如此寫著：

浮玉老師元公，欲爲吾買田京口，要與浮玉之田相近者，此意殆不可忘。

⁴⁸ 〈與滕達道六十八首〉之三十五：「老境所迫，歸計茫然，故所至求田問舍，然卒無成。」文集卷 51，頁 1486。

⁴⁹ 〈與王荆公二首〉之二：「某始欲買田金陵，庶幾得陪杖屨，老於鍾山之下。既已不遂，今儀真一住，又已二十日，日以求田爲事，然成否未可知也。若幸而成，扁舟往來，見公不難矣。」文集卷 50，頁 1444。

吾昔有詩云：「江山如此不歸山，江神見怪驚我頑。我謝江神豈得已，有田不歸如江水。」今有田矣而不歸，無乃食言於神也耶？（文集卷 71，頁 2259）

然而京口買田之事後來也沒有結果。但值得注意的是，〈書浮玉買田〉中蘇軾自引熙寧四年（西元 1071 年）途經金山時所作的〈遊金山寺〉詩句，當時所謂的「不歸山」、「有田不歸」中的「歸」所指的乃是「歸鄉」，整首詩皆籠罩在一片思鄉的情緒之下；⁵⁰然而到了如今的「今有田矣而不歸」，所有之田已不再預設於故鄉，而是異鄉的田園，這印證了蘇軾心態的轉變，此時在他的觀念之中，歸鄉與歸田兩者的意涵已然分離。⁵¹

約略與此同時，蘇軾在真州會晤了昔年同登進士第的蔣之奇，之奇字穎叔，為常州宜興人，經由他的引介，蘇軾於不久之後終於在宜興買得了田產。〈次韻蔣穎叔〉詩中寫道：

瓊林花草聞前語，罨畫溪山指後期。（詩集卷 24，頁 1266）

蘇軾並自注：

蔣詩記及第時瓊林苑宴坐中所言，且約同卜居陽羨。⁵²

當年在瓊林宴上兩人似曾有過陽羨之約，當時或許只當作是席間的客套之語，未曾認真看待，如今卻在時運際會之下成就了此段因緣。⁵³買田之事既成，蘇軾一

⁵⁰ 見第二章第一節。

⁵¹ 參李天祥：《蘇軾的「寄寓」與「懷歸」——以時間、空間為主軸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 年），頁 209。

⁵² 陽羨，宜興古稱也。

⁵³ 蔣之奇為蘇軾所買為曹氏田，在此之前蘇軾似又曾欲於宜興買董氏田，〈與滕達道六十八首〉其四十六：「董田已遣人去問，宜興親情若果爾，當乘舟徑往成之。」文集卷 51，頁 1490。大抵

面依旨繼續向汝州進發，一面上表乞求常州居住。⁵⁴畢竟，汝州這個人生地不熟的地方充滿了太多的不確定性，「無屋可居，無田可食，二十餘口，不知所歸，飢寒之憂，近在朝夕」，⁵⁵即便去到該處，也實在沒有把握是否能覓得田舍，因此他寧願選擇已有宿緣的地方作為居所，⁵⁶把握住手中已確切求得的安定。蘇軾先是在揚州上表，時隔月餘抵達泗州，方知前表因故未能投進，於是蘇軾再撰一表，「遣人入京投下」，⁵⁷終於在抵達南都之時得其所請。元豐八年（西元 1085 年）五月，蘇軾在歷經數度道途往返之後，挈家安頓於宜興。

自南都返回常州經過揚州(今江蘇揚州)竹西寺時，蘇軾留下了這樣的詩句：

十年歸夢寄西風，此去真為田舍翁。剩覓蜀岡新井水，要攜鄉味過江東。

（〈歸宜興，留題竹西寺三首〉其一，詩集卷 25，頁 1347）

距離當年來常州賑災，已過去了十來個年頭，⁵⁸而今歸鄉之夢已然隨風而遠，但至少在此地擁有了田產，全家可以獲得暫時或是永久的安頓，此詩的頭兩句表達了他安於現狀的心情。然而續看末兩句，蘇軾為此行所作的最後準備卻是要攜上揚州蜀岡井水的「鄉味」同去宜興。他在〈書六合麻紙〉中對這揚州蜀岡之水有所描述：

揚州有蜀岡，岡上有大明寺井，知味者以謂與蜀水相似。（文集卷 70，頁 2231）

問田之事非一日可成，各處之求田計畫亦可能同時進行。

⁵⁴ 乞常州居住表雖然撰於宜興買田之後，然而蘇軾在京口等地覓田的階段即已計畫乞居常州。〈與滕達道六十八首〉其四十四：「近在揚州入一文字，乞常州住，如向所面議。若未有報，至南都當再一入也。」文集卷 51，頁 1489。「面議」乃蘇軾往來京口期間之事。見孔譜頁 645。

⁵⁵ 〈乞常州居住表〉，文集卷 23，頁 657。

⁵⁶ 熙寧六年（西元 1073 年）蘇軾任杭州通判時曾至常州賑災，當時即已盛讚常州物產之豐美：「惠泉山下土如濡，陽羨溪頭米勝珠」。見〈常潤道中，有懷錢塘，寄述古五首〉其五，詩集卷 11，頁 555。

⁵⁷ 〈與王定國四十一首〉其十六：「某往揚州，入一文字，乞常州住。得耗，奏邸拘微文，不肯投進，已別作一狀，遣人入京投下。」文集卷 52，頁 1522。

⁵⁸ 熙寧七年（西元 1074 年）距元豐八年（西元 1085 年）為十一年，詩中取成數故曰十年。

前文中曾對「水」之於蘇軾的特殊意義有過闡述，⁵⁹此處無疑又是一樁例證。熟悉的味覺在異鄉與故鄉之間搭起聯結，成為彌補思鄉之憾的替代品。如前所論，自貶謫以來，蘇軾的歸鄉之望漸已隱伏到了歸田之願的背後，但即便故園心眼已然望斷，歸鄉的這條伏線卻始終沒有與歸田完全脫離，在如今這個接近於歸田的時刻，故鄉依舊如同一座神主一般為蘇軾所瞻供，縱使在異鄉覓得了歸休之所，蘇軾猶然希望在形跡上帶上些許故鄉的印記，聊以慰藉。

「買田陽羨吾將老」，⁶⁰蘇軾在買得田地之時便已有終老於斯的打算，也以為此去不會再回到官場，⁶¹誰知在宜興住下不過隔月，便奉旨起復登州（今山東蓬萊）。⁶²

五、元祐年間

起復雖然可喜，卻讓久處江湖的蘇軾一時難以適應，面對意料之外的新職，蘇軾的心情「殆似小兒遷延避學」，⁶³步履徬徨遲回。抵達登州任上方五日，旋即接到命令以禮部郎中召還朝廷，而後在短短的兩年之間又迭有升遷，接連從禮部郎中、起居舍人、中書舍人升至翰林學士知制誥，並兼任侍讀。⁶⁴如此高的名位使蘇軾感到不安，身處朝廷樞要之地，也招致了許多紛擾與攻擊，因此蘇軾在朝的期間不斷請求外任。元祐年間蘇軾先後出知杭州、穎州（今安徽阜陽）、揚

⁵⁹ 見第二章第一節。

⁶⁰ 〈菩薩蠻〉（買田陽羨吾將老），詞集頁 527。

⁶¹ 〈滿庭芳·余謫黃州五年，將赴臨汝，作滿庭芳一篇別黃人。既至南都，蒙恩放歸陽羨，復作一篇〉：「老去君恩未報，空回首、彈鋏悲歌。」意以為此生已無甚機會報答君恩。詞集頁 568。

⁶² 元豐八年（西元 1085 年）三月五日，神宗崩，時蘇軾在南都；哲宗繼位，高太后攝政，五月六日詔責蘇軾起知登州，時蘇軾在返常途中；五月二十二日至常州貶所，六月得知登州命。見孔譜頁 670-678。

⁶³ 〈書遺蔡允元〉：「僕閒居六年，復出從仕。自六月被命，今始至淮上，大風三日不得渡。故人蔡允元來船中相別。允元眷眷不忍歸，而僕遲回不發，意甚願來日復風。坐客皆云東坡赴官之意，殆似小兒遷延避學。愛其語切類，故書之，以遺允元，為他日歸休一笑。」文集卷 71，頁 2262。

⁶⁴ 元豐八年（西元 1085 年）九月十八日以朝奉郎除禮部郎中；十月十五日抵登州任；十月二十日以禮部郎中召還；十二月上旬就禮部郎中任；十二月十八日除起居舍人；元祐元年（西元 1086 年）三月十二日免試為中書舍人；九月十八日為翰林學士知制誥；二年（西元 1087 年）七月二十六日除兼侍讀。孔譜頁 687-782。

州與定州（今河北定州），其間又屢次被召回朝中擔任要職，最高當上了兵部尚書與禮部尚書，這是蘇軾政治生涯的高峰時期。⁶⁵

在這宦途堪稱順遂的八年之間，蘇軾對於歸田與歸鄉的想法自又與先前有所不同。回復自由之身後，不再如貶謫時期那般處處受限，歸田似乎指日可待，而原先被壓抑的歸鄉之望也重新燃起。諸如「我欲歸尋萬里橋」⁶⁶、「我欲西歸卜鄰舍」⁶⁷、「歸掃岷峨一畝宮」⁶⁸、「吾將寄潛沱」⁶⁹、「歸泝岷山瀆」⁷⁰、「故山桃李半荒榛，粗報君恩便乞身」⁷¹、「笑指西南是歸路，倦飛弱羽久知還」⁷²等等，表達歸鄉意願的文句頻繁地出現，有時更明確地勾勒出了歸鄉之後與親戚同樂的生活藍圖：

莫教印綬繫餘年，去掃墳墓當有日。功成頭白早歸來，共藉梨花作寒食。

（〈送表弟程六知楚州〉，詩集卷 27，頁 1432）

我豈軒冕人，青雲意先闌。汝歸蒔松菊，環以青琅玕。愷陰三年成，可以挂我冠。清江入城郭，小圃生微瀾。相從結茅舍，曝背談金鑾。（〈送千乘、千能兩姪還鄉〉，詩集卷 30，頁 1605）

⁶⁵ 元祐四年（西元 1089 年）三月以龍圖閣學士出知杭州；六年（西元 1091 年）二月二十八日以翰林學士承旨、知制誥召還；五月二十二日除兼侍讀；六月一日再入學士院；八月五日為龍圖閣學士知穎州；七年（西元 1092 年）正月二十四日除知鄆州（今山東東平）；二十八日改除知揚州；七月二十二日除兵部尚書充鹵簿使；二十二日以兵部尚書、龍圖閣學士除兼侍讀；十一月二十三日除端明殿學士、禮部尚書兼翰林侍讀學士；八年（西元 1093 年）六月二十六日除知定州。孔譜頁 863-1094。

⁶⁶ 〈送戴蒙赴成都玉局觀，將老焉〉，詩集卷 26，頁 1409。

⁶⁷ 〈慶源宣義王丈，以累得官，為洪雅主簿，雅州戶掾。遇吏民如家人，人安樂之。既謝事，居眉之青神瑞草橋，放懷自得。有書來求紅帶，既以遺之，且作〉，詩集卷 30，頁 1580。

⁶⁸ 〈次韻林子中蒜山亭見寄〉，詩集卷 32，頁 1690。

⁶⁹ 〈次韻范淳甫送秦少章〉，詩集卷 35，頁 1892。詩集王次公註：「潛沱，成都水名，先生言吾則歸休於此也。」

⁷⁰ 〈王晉卿示詩，欲奪海石，錢穆父、王仲至、蔣穎叔皆次韻。穆、至二公以為不可許，獨穎叔不然。今日穎叔見訪，親睹此石之妙，遂悔前語。僕以為晉卿豈可終閉不予者，若能以韓幹二散馬易之者，蓋可許也。復次前韻〉，詩集卷 36，頁 1945。

⁷¹ 〈玉堂栽花，周正孺有詩，次韻〉，詩集卷 28，頁 1475。

⁷² 〈九日袁公濟有詩，次其韻〉，詩集卷 32，頁 1710。

某名位過分，日負憂責，惟得幅巾還鄉，平生之願足矣。幸公千萬保愛，得為江邊攜壺藉草之遊，樂如之何。（〈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十一，文集卷 59，頁 1815）

有趣的是，元祐三年（西元 1088 年）所作的〈次前韻送程六表弟〉詩中寫道：

浮江泝蜀有成言，江水在此吾不食。（詩集卷 30，頁 1583）

當初那「有田不歸如江水」的誓言原先指涉的便是歸鄉，後來轉變為歸於異鄉的田園，如今又變回了歸鄉。這反映出蘇軾在不同的情境之下心境的變化，也顯示著如今蘇軾歸鄉的心願重又堅定了起來。

雖然歸鄉之意轉趨昂揚，但並沒有完全取代蘇軾想在異地歸田的想法，在此段時期之中，兩者並存不悖。元豐八年（西元 1085 年）蘇軾自登州還朝時，仍掛念著此前匆匆作別的宜興田舍，盼望著來日再歸彼處，延續與故人的卜居之約，作於當時的〈次韻完夫再贈之什，某已卜居毘陵，與完夫有廬里之約〉云：

柳絮飛時筍籜斑，風流二老對開關。雪芽我為求陽羨，乳水君應餉惠山。
竹簟涼風眠晝永，玉堂制草落人間。應容緩急煩閭里，桑柘聊同十畝閑。
（詩集卷 26，頁 1406）

而後在元祐五年（西元 1090 年）的〈滕達道挽詞二首〉其二中又寫道：

荊溪欲歸老，浮玉偶同遊。（詩集卷 32，頁 1721）

元祐八年（西元 1093 年）所上的〈乞越州劄子〉更明確表達欲借知越州（今浙江紹興）之便安排歸休宜興之計：

臣自去歲蒙恩召還，即時奏乞越州。蓋為臣從仕以來，三任浙中，粗知土俗所宜，易於為政。又以老病日加，切於歸休，舊有薄田在常州宜興縣，久荒不治，欲因赴任，到彼少加完葺，以為歸計。（文集卷 37，頁 1043）

而不光是已有田產的宜興，蘇軾對於曾經居留數年的黃州東坡也有思念之情，猶然希望有朝能夠歸去。當初離開黃州之時，蘇軾便與黃州父老相期於來日；⁷³而在元祐年間，他對東坡仍如此記掛：

為向東坡傳語。人在玉堂深處。別後有誰來？雪壓小橋無路。歸去。歸去。江上一犁春雨。（〈如夢令·寄黃州楊使君二首〉其一，詞集頁 583）

僕暫出苟祿耳，終不久客塵間，東坡不可令荒蕪，終當作主，與諸君遊，如昔日也。（〈與潘彥明十首〉其六，文集卷 53，頁 1584）

除此之外，多次出任地方官，頗有因緣的江南亦是蘇軾有意退歸的地方之一，如〈送襄陽從事李友諒歸錢塘〉詩中寫道：

居杭積五歲，自意本杭人。故山歸無家，欲卜西湖鄰。（詩集卷 36，頁 1960）

又如〈次韻送張山人歸彭城〉詩中的：

雪中乘興真聊爾，春盡思歸却罷休。何日五湖從范蠡，種魚萬尾橋千頭。

⁷³ 〈滿庭芳·元豐七年四月一日，余將自黃移汝，留別雪堂鄰里二三君子。會李仲覽自江東來別，遂書以遺之〉：「好在堂前細柳，應念我、莫翦柔柯。仍傳語，江南父老，時與曬漁蓑。」

(詩集卷 32, 頁 1686。)

當然,「五湖」可以實指傳說中范蠡泛舟歸隱的太湖,亦可以視為江湖各地的泛稱。許多時候蘇軾所說的歸只是泛指,像是:

老去心灰不復然,一麾江海意方堅。(〈次韻答黃安中兼簡林子中〉,
詩集卷 33, 頁 1765)

逝將江海去,安此麋鹿姿。要當謀三徑,何暇擇一枝。(〈次韻錢穆父
會飲〉,詩集卷 36, 頁 1928)

看畫題詩雙鶴鬢,歸田送老一羊裘。明年兼與士龍去,萬頃蒼波沒兩鷗。
(〈次韻子由書王晉卿畫山水一首,而晉卿和二首〉其二,詩集卷 33,
頁 1771)

此生定向江湖老,默數淮中十往來。(〈淮上早發〉詩集卷 35, 頁 1870)

「江海」與「江湖」作為與朝廷、官場相對的場域,其確切的地點已不重要,總之是蘇軾寄望能夠脫身於繁重的公務與紛擾的政爭之中的處所。元祐年間是蘇軾官運最盛之時,卻也帶給他許多倦怠與無奈,⁷⁴而無論是「別來十載」的楚水或是「望斷千重」的蜀山,⁷⁵或是其他可堪居留的山水佳處,都是蘇軾所憧憬的清

⁷⁴ 此時期中有許多表達自己誤落塵網,思念江海的作品,如:〈次韻王定國倅揚州〉:「此身江海寄天遊,一落紅塵不易收。」詩集卷 29, 頁 1534;〈送呂行甫司門倅河楊〉:「念我山中人,久與麋鹿并。誤出挂世網,舉動俗所驚。」詩集卷 28, 頁 1499;〈和宋肇遊西池次韻〉:「故山西望三千里,往事回思二十年。自笑區區足官府,不如公子散神仙。」詩集卷 30, 頁 1570。

⁷⁵ 〈憶江南寄純如五首〉其一:「楚水別來十載,蜀山望斷千重。畢竟擬為滄父,憑君說與吳儂。」詩集卷 36, 頁 1923。

閒自適的未來。⁷⁶

六、貶謫惠、儋

元祐八年（西元 1093 年）九月，太皇太后高氏卒，哲宗親政，隔年改元紹聖，四月間，將蘇軾由定州知州任上落端明殿學士、翰林侍讀學士職，責知英州（今廣東英德）。南行途中，蘇軾令長子蘇邁挈帶大部分家人歸住宜興，行至當塗（今安徽當塗），復接詔令，貶為建昌軍司馬、惠州（今廣東惠州）安置、不得簽書公事，遂再遣次子蘇迨歸宜興，僅攜侍妾朝雲與三子蘇過往赴嶺南。⁷⁷再度面臨貶謫，蘇軾的歸鄉之願頓時又成了泡影。南遷之路迢迢遙遙，他在道途之中寫下了鄉夢茫然的心緒：

我行忽失路，歸夢山千重。（〈過高郵寄孫君孚〉，詩集卷 37，頁 2028）

此生歸路愈茫然，無數青山水拍天。（〈慈湖夾阻風五首〉其二，詩集卷 37，頁 2034）

岷峨家萬里，投老得歸無？（〈望湖亭〉，詩集卷 38，頁 2049）

紹聖四年（西元 1097 年），蘇軾復被貶往海南儋州（今海南儋州）。⁷⁸原先被放逐到荒僻的嶺南，蘇軾即已「無復歸望」⁷⁹，而今再被流放到更為荒僻的海外，回歸的可能愈加渺茫。行至海南的瓊州（今海南海口）與儋州之間，蘇軾寫下這

⁷⁶ 元祐時期中雖有在朝與在野之分，但蘇軾對於歸鄉與歸田之思的表現並沒有太大分別，因此本小節中所引作品並不刻意區分為在朝或在野時所作。

⁷⁷ 孔譜頁 1141-1160。所貶之官銜參王文誥：《蘇文忠公詩編注集成總案》（四川：巴蜀書社，1985 年 11 月），卷 37，頁 20。

⁷⁸ 紹聖四年二月十九日責授瓊州別駕、移昌化軍安置，四月十七日得告命，十九日離惠州，七月二日到昌化軍。孔譜頁 1250-1273。

⁷⁹ 〈與劉宜翁使君書〉，文集卷 49，頁 1415。

樣的詩句：

登高望中原，但見積水空。此生當安歸，四顧真途窮。（〈行瓊、儋間，肩輿坐睡。夢中得句云：千山動鱗甲，萬谷酣笙鐘。覺而遇清風急雨，戲作此數句〉，詩集卷 41，頁 2246）

貶謫嶺海之後，所言的「歸」既同時包含了歸鄉與歸田，也包括了單純的北歸中原；而蘇軾此時已然垂垂老矣，當觸及到「歸」的念頭，更使他興起此生不知何去何從，無所歸宿的茫然。思歸之念無時或已，卻渺不可攀，使得蘇軾的心態有時表現得消極絕望。在儋州時蘇軾夢歸自己在惠州所建的白鶴山居，而寫道：

痿人常念起，夫我豈忘歸。不敢夢故山，恐興墳墓悲。（〈和陶還舊居〉詩集卷 41，頁 2250）

其實與白鶴山居相較，故山才是更為渴慕的對象，但因為不能歸鄉的悲哀太過強烈，使人難以堪受，才「不敢夢故山」。惠州之居猶可夢見，故鄉卻連在夢中也已難見了，約略作於同時的〈和陶雜詩十一首〉其二寫道：

故山不可到，飛夢隔五嶺。（詩集卷 41，頁 2273）

就連夢魂也被五嶺所阻隔，難以飛回故鄉，「不夢」其實猶較「夢見」更為淒涼。

另一方面，如同當年在黃州時一般，身在困境之中的蘇軾每每以正視現實、安然面對的方式為自己尋求開解。紹聖二年（西元 1095 年）在惠州寫給王定國的書信中說道：

南北去住定有命，此心亦不念歸，明年買田築室，作惠州人矣。（〈與

王定國四十一首〉其四十，文集卷 52，頁 1531)

紹聖四年（西元 1097 年）新建成白鶴山居之時又寫道：

東坡先生，南遷萬里，僑寓三年。不起歸歎之心，更作終焉之計。（〈白鶴新居上梁文〉，文集卷 64，頁 1989）

被貶海南之時亦作如此豁達之語：

他年誰作輿地志，海南萬里真吾鄉。（〈吾謫海南，子由雷州，被命即行，了不相知，至梧乃聞其尚在藤也，旦夕當追及，作此詩，示之〉，詩集卷 41，頁 2243）

既然無法離開此身所處的境地，那麼便轉而肯認當下，將貶所視為歸所。對於歸鄉的方面，蘇軾以自擬為惠州人、視海南為「吾鄉」來化解；而對於歸田的方面，蘇軾也在謫居之中認取了田園生活的閒情。當年在黃州之時，蘇軾便曾以陶淵明作為效法的對象，而今淵明精神再度回到了他的身上，並且益加深化。⁸⁰紹聖二年（西元 1095 年）蘇軾在惠州和陶淵明的〈歸園田居〉六首，詩句之中未曾明言對於歸田的渴望或計畫，卻充滿了悠然閒逸的韻致。在此引詩序以略見一二：

三月四日，游白水山佛蹟巖，沐浴於湯泉，晞髮於懸瀑之下，浩歌而歸，肩輿却行。以與客言，不覺至水北荔支浦上。晚日葱曠，竹陰蕭然，時

⁸⁰ 李劍鋒：「從紹聖元年（1094 年）至建中靖國元年（1101 年）約七年間，平均每年寫作 23 首與陶有關的詩，達到了蘇軾一生各個階段與陶有關詩作數量、比例的高峰。……此外，作於此期的有關陶淵明的題跋、書信、詞作等尚有 10 多處。可見此期蘇軾對陶淵明的極度重視。實際上，蘇軾在嶺南、海南期間與陶淵明取得了強烈的共鳴，是為蘇軾接受陶淵明的高峰期。」《元前陶淵明接受史》（濟南：齊魯書社，2002 年 9 月），頁 282。

荔子纍纍如芡實矣。有父老年八十五，指以告余曰：「及是可食，公能攜酒來遊乎？」意欣然許之，歸臥既覺，聞兒子過頌淵明〈歸園田居〉詩六首，乃悉次其韻。始，余在廣陵和淵明〈飲酒二十首〉，今復為此，要當盡和其詩乃已耳。今書以寄妙總大士參寥子。（詩集卷 393，頁 2103）

蘇軾以閒適之心和陶淵明〈歸園田居〉之詩，此一行爲本身便象徵了對於淵明歸田精神的呼應；而閒放的精神不只表露於文字之上，更由蘇軾的生活態度本身直接顯透。前面在黃州時期時曾提及，蘇軾以陶淵明的歸田自比，所追求的乃是神似而非形似，而今蘇軾雖然仍知自己此生難遂歸田之素志，⁸¹卻已更加徹底地擺落了行跡，雖無歸田之實，但心境卻已與歸田無異。⁸²

然而，隨遇而安亦只是蘇軾的其中一個面向，並不代表他在絕望與安於當下之外對於未來的放歸真的不再有所期待。作於〈和陶歸園田居六首〉稍後的〈追餞正輔表兄至博羅，賦詩爲別〉詩中即寫道：

何時曠蕩洗瑕謫，⁸³與君歸駕相追攀。（詩集卷 39，頁 2109）

同年所作的〈正輔既見和，復次前韻，慰鼓盆，勸學佛〉詩中亦有：

何時遂縱壑，歸路同首丘。（詩集卷 39，頁 2146）

隔年的〈丙子重九二首〉其中甚至出現：「明年我歸耘」⁸⁴這般看來似乎過份

⁸¹ 〈題陶靖節歸去來辭後〉：「予久有陶彭澤賦〈歸去來辭〉之願而未能。茲復有嶺南之命，料此生難遂素志。」（文集佚文彙編卷 5，頁 2551）

⁸² 李劍鋒：「蘇軾在嶺南的第一組和陶詩〈和陶歸園田居〉便抒寫了身心獲得解放、生命找到依歸的愉快心情。……貶謫是朝廷對「罪臣」的一次放逐，也是對『纏綿』世事卻熱愛自然的詩人的一次放歸。……詩中洋溢著的像陶淵明一樣的回歸自然、回歸真樸的解脫之感正是蘇軾和陶詩的主旋律。它使蘇軾能在貶謫的困境裡保持陶淵明一樣的閑散、飄逸的生活心態。因爲心靈的自由感和歸宿感給了他一種『空且靜』的審美心境。他用這樣的慧眼看生活，故無往而不美，無往而不適。」《元前陶淵明接受史》（濟南：齊魯書社，2002年9月），頁 283-284。

⁸³ 詩集引王次公注：「曠蕩，言赦恩也，史有云『曠蕩之澤』。」

樂觀的話語。而蘇軾在面對弟弟子由時，即使身在海南，也仍保留著歸鄉的期待：

相看會作兩癯仙，還鄉定可騎黃鵠。（〈聞子由瘦〉，詩集卷 41，頁 2258）

倘若此詩只應視作遊戲之辭，未足以當真，那麼從〈借前韻賀子由生第四孫斗老〉詩中仍可看出蘇軾心中歸計猶然未息：

君歸定何日，我計久已熟。長留五車書，要使九子讀。簞瓢有內樂，軒冕無流矚。（詩集卷 42，頁 2303。）

不論北歸的可能多麼渺茫、不論面對貶謫的態度多麼豁達，在蘇軾心底的一隅仍舊抱持著歸去之望，對於故鄉的思念也決不可能磨滅。紹聖五年（西元 1098 年）的上巳時節，蘇軾因節候而喟然有感：

老鴉銜肉紙飛灰，萬里家山安在哉！蒼耳林中太白過，鹿門山下德公回。
管寧投老終歸去，王式當年本不來。記取城南上巳日，木棉花落刺桐開。
（〈海南人不作寒食，而以上巳上冢。予攜一瓢酒，尋諸生，皆出矣。獨老符秀才在，因與飲，至醉。符蓋儋人之安貧守靜者也〉，詩集卷 42，頁 2308）

管寧避居遼東三十七年，而後終還中原；王式任博士為諸生所辱，遂謝病免歸，

⁸⁵蘇軾引用這些典故，寄寓了自己終將投老歸去的心志。或許到得彼時，海南的

⁸⁴ 詩集卷 40，頁 2204。

⁸⁵ 見詩集施元之注，原文分見《三國志·魏書·管寧傳》：「天下大亂，聞公叔度令行於海外，遂與（邴）原及平原王烈等至于遼東。……時避難者多居郡南，而寧居北，示無遷志。」〔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收入楊家駱主編：《三國志注附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80 年 9 月），卷 11，頁 354；《漢書·王式傳》：「詔除下為博士。式徵來，衣博士衣而不冠，曰：「刑餘之人，何宜復充禮官？」既至，止舍中，會諸大夫博士，共持酒肉勞式，皆注意高仰之。博士江公世為《魯詩》宗，至江公著《孝經說》，心嫉式，謂歌吹諸生曰：「歌《驪駒》。」

風土也將成爲記憶中的景象。

七、北歸

元符三年（西元 1100 年）正月哲宗崩殂，徽宗繼位，大赦天下，蘇軾的北歸之望終於成真。五月，蘇軾接到移廉州（今廣西合浦）之命，遂於六月渡海，離開海南。⁸⁶遠謫多年乍然遇赦，蘇軾此時的心情猶如當年離開黃州時一般，驚喜與疑懼交集，而如今此身更經滄桑，面對未來的心態只有更加茫然。在初聞大赦的消息而尙不知有移廉之命之時，蘇軾作了這首〈和陶始經曲阿〉：

北郊有大賚，南冠解囚拘。眷言羅浮下，白鶴返故廬。（詩集卷 43，頁 2355）

蘇軾心中想要回歸的地方恐怕決不僅止於惠州的白鶴山居，只是在未曉自己下一步又將被何處何置的情況之下，心態顯得十分保守；而在接到量移廉州的告命之後，他也同樣趨於保守地考慮逕於廉州終老：

廉州若得安居，取小子一房來，終焉可也。生如暫寓，亦何所擇。（〈答秦太虛七首〉其七，文集卷 52，頁 1538）

此時的蘇軾僅以眼下爲計，不再如當年那般積極地尋求在別處安置的機會。離開儋州道經瓊州澄邁驛時，蘇軾以〈澄邁驛通潮閣〉兩首表露了當下的心境：

式曰：「聞之於師：客歌〈驪駒〉，主人歌〈客毋庸歸〉。今日諸君爲主人，日尙早，未可也。」江翁曰：「經何以言之？」式曰：「在〈曲禮〉。」江翁曰：「何狗曲也！」式恥之，陽醉邊墜。式客罷，讓諸生曰：「我本不欲來，諸生彊勸我，竟爲豎子所辱！」遂謝病免歸，終於家。」〔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楊家駱主編：《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77 年 12 月），卷 88，頁 3610。

⁸⁶ 元符三年（西元 1100 年）二月以徽宗登極恩移廉州安置，五月中告命下。見孔譜頁 1323-1340。

倦客愁聞歸路遙，眼明飛閣俯長橋。貪看白鷺橫秋浦，不覺青林沒晚潮。

餘生欲老海南村，帝遣巫陽招我魂。杳杳天低鶻沒處，青山一髮是中原。

（詩集卷 43，頁 2364、2365）

有生之年終於能夠離開海南這蠻瘴之地，於人情而言本應感到欣喜才是，但蘇軾在這兩首詩中卻流露出濃濃的疲憊與惘然之感。「餘生欲老海南村」，是真的欲老還是不得不老？原已使自己接受了最壞的可能，而今皇帝令下，又扭轉了自己的命運，在蒙受恩澤的同時，也令蘇軾感到此生身不由己的無奈。天涯倦客飄盪了一生，當歸路終於呈現在眼前時，卻反而顯得迢遙難及，闊別已久的中原大地遠如一髮，自己這老病之身還有多少氣力來踐履這條道途？

蘇軾於七月抵達廉州貶所，八月復得告命授舒州（今安徽潛山）團練副使、永州（今湖南永州）居住。⁸⁷在這一步步北移的途中，他才逐漸感受到恢復自由的可能，原本常被壓抑的歸鄉之望又浮上心頭。〈謝量移永州表〉中寫道：

鄉關入望，尚期歸骨於眉山。（文集卷 24，頁 718）

稍後寫給鄭嘉會的信中亦說道：

本意專欲歸蜀，不知能遂此計否？蜀若不歸，即以杭州為佳。朱邑有言：

「子孫奉祀我，不如桐鄉之民。」不肖亦云。然外物不可必，當更臨時隨宜，但不即死，歸田可必也。（〈與鄭靖老四首〉其四，文集卷 56，頁 1676）⁸⁸

⁸⁷ 元符三年（西元 1100 年）四月二十一日以生皇子恩，詔授舒州團練副使、永州居住，八月下旬告命下。見孔譜頁 1326-1346。

⁸⁸ 孔譜頁 1357：「簡或作於廣州。」

無論將歸於何處，蘇軾此時已有了「歸田可必也」的自信。「臨時隨宜」說明了先前何以有願在貶所終老的想法，然而如若可以自由選擇，不受外在因素所阻撓，故鄉仍是他人人生中的第一順位；其次乃是湖山洵美、深有前緣的杭州，此封書信顯示了蘇軾心中理想歸宿的排序。

十一月初一日，詔授蘇軾朝奉郎、提舉成都府玉局觀、外州軍任便居住。⁸⁹提舉宮觀乃是朝廷優恤老臣的作法，等於閑職。⁹⁰蘇軾得到告命之後應曾有過順勢回蜀的想法，是以有「劍關西望七千里，乘興真為玉局游」⁹¹這樣的詩句；然而，他並沒有實際的行動，也沒有如與鄭嘉會的信中所言，以居杭為打算，⁹²而是在舒州、常州等地之間數度猶豫。蘇軾在得玉局觀之命之後至度嶺之前即有意卜居舒州，〈與李惟熙一首〉言：

平生愛龍舒風土，欲卜居為終老之計。（文集佚文彙編卷3，頁2488）⁹³

隔年（建中靖國元年，西元1101年）年初在寫給錢世雄的書信之中則又改以常州為優先：

某已到虔州，二月十間方離此。此行決往常州居住，不知郡中有屋可僦可典買者否？如無可居，即欲往真州、舒州，皆可。如聞常之東門外，有裴氏宅出賣（自注：虔守霍子侔大夫言）。告公令一幹事人與問當，若果可居，為問其直幾何，度力所及，即徑往議之。俟至金陵，別遣人咨稟也。若遂此事，與公杖屨往來，樂此餘年，踐〈哀詞〉中始願也。

⁸⁹ 孔譜頁1357。

⁹⁰ 《宋史·職官志·宮觀》：「宋制，設祠祿之官，以佚老優賢。」〔元〕脫脫：《宋史》，卷169，頁4080。收入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78年9月）。

⁹¹ 〈過嶺二首〉其一，詩集卷45，頁2426。

⁹² 蘇軾未居杭州，可能與經濟狀況不許可有關，詳參鍾來因：《蘇軾與道家道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0年5月），頁192；李天祥：《蘇軾的「寄寓」與「懷歸」——以時間、空間為主軸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頁190。

⁹³ 簡作於元符三年（西元1100年）十一月，見孔譜頁1368。

（〈與錢濟明十六首〉其十，文集卷 53，頁 1554）

簡中提及真州，不過大概未曾認真考慮。二、三月間在虔州寫給蘇堅的信中寫道：

住處非舒則常，老病唯退為上策。子由聞已歸至潁昌矣。（〈答蘇伯固四首〉其二，文集卷 79，頁 1741）⁹⁴

此時蘇軾得知了蘇轍在潁昌（今河南許昌）住下的消息，於是潁昌也納入他的考量之中，⁹⁵只是當前似乎仍以南方的常、舒兩州為主要考量。三月在虔州（今江西贛州）寫給李之儀的信中寫道：

今已到虔州，即往淮浙間居，度多在毗陵也。（〈答李端叔十首〉其五，文集卷 52，頁 1541）⁹⁶

四月在廬山與蘇堅的信中則又說：

住計龍舒為多，……龍舒聞有一官庄可買，已託人問之。若遂，則一生足食杜門矣。（〈答蘇伯固四首〉其四，文集卷 52，頁 1742）⁹⁷

或言以常州為主、或言以舒州為主，則是在兩地之間舉棋不定。只是，之後舟行過舒州地界，蘇軾並未多作停留，逕往長江下游去了，似已打定主意歸於常州。五月初在金陵一帶，收到了子由寄來的書信，信中苦勸兄長至潁昌相聚。〈與錢

⁹⁴ 繫年見孔譜頁 1381。

⁹⁵ 〈與子由第十首〉其八：「行計南北，凡幾變矣。」（文集卷 60，頁 1837）「南」謂長江流域的舒州、常州等地，「北」謂潁昌，潁昌在京西北路，近京師。此簡作於稍後，但反應了蘇軾此段時間的心境。

⁹⁶ 繫年見孔譜頁 1385。

⁹⁷ 繫年見孔譜頁 1394。

濟明十六首〉其十二寫道：

居常之計，本已定矣，為子由書來，苦勸歸許，以此胸中殊未定，當俟面議決之。（文集卷 53，頁 1555）

蘇軾猶豫的原因是由於明白弟弟家中經濟亦不寬裕，擔心自己攜家前去更對他造成拖累；然而經過一番考慮之後，仍然決定往赴潁昌。〈答李端叔十首〉其中寫出了此中轉折：

某本以囊裝罄盡，而子由亦久困無餘，故欲就食淮浙。已而深念老境，知有幾日，不可復作多處。又得子由書，及見教語，尤切至，已決歸許下矣。（文集卷 52，頁 1543）

〈與程德孺四首〉其三亦寫道：

某此行本欲居淮、浙間，近得子由書，苦勸來潁昌相聚，不忍違之，已決從此計，泝汴至陳留出陸也。（文集卷 56，頁 1688）

然而，稍後與程之元、錢世雄在金山會面，聽聞政治局勢又有所變化，⁹⁸擔心潁昌距離京師太近，自己若往彼住下，恐又無端沾惹是非，於是打消了往潁昌的念頭，決計歸常。蘇軾致書子由，具述此中情由：

行計南北，凡幾變矣。遭值如此，可歎可笑。兄近已決計從弟之言，同居潁昌，行有日矣。適值程德孺過金山，往會之，并一二親故皆在坐。

⁹⁸ 曾布、趙挺之等人意欲紹述，攻擊元祐黨人，參李一冰：《蘇東坡新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9月），頁 1185。

頗聞北方事，有決不可往穎昌近地居者。（自注：事皆可信，人所報，大抵相忌安排攻擊者眾，北行漸近，決不靜耳。）今已決計居常州，借得一孫家宅，極佳。浙人相喜，決不失所也。更留真十數日，便渡江往常。逾年行役，且此休息。恨不得老境兄弟相聚，此天也，吾其如天何！然亦不知天果於兄弟終不聚乎？士君子作事，但只於省力處行，此行不遂相聚，非本意，甚省力避害也。（〈與子由第十首〉其八，文集卷 60，頁 1837）

於是蘇軾歸往常州，途中染病日重，到得常州，自度不堪，遂上狀乞求致仕，⁹⁹未幾，卒於常州。

在來日無多的遲暮之年，關於歸鄉與歸田的問題益顯迫切，蘇軾的猶豫不決顯示了各種現實因素在其心中的糾結，¹⁰⁰年事已高的他只能「臨時隨宜」，選擇風險最少的一條路，正如他對子由所說的：「士君子作事，但只於省力處行」，在諸多考量之下，不得不犧牲了心中的夢想。他在虔州所作的〈虔守霍大夫、監郡許朝奉見和，復次前韻〉詩中的數句便是他的心情寫照：

秋思生蓴鱸，寒衣待橘洲。揚雄未有宅，王粲且登樓。老景無多日，歸心夢幾州。（詩集卷 45，頁 2429）

明知老景無多，卻仍在湖海之間飄盪，既未有安居之所，也無由平復思鄉之情，一片歸心不知何去何從，唯有在故鄉以及那些曾經心許過的州郡之間擺盪不已。

⁹⁹ 〈乞致仕狀〉：「臣素有薄田，在常州宜興縣，粗了饘粥，所以崎嶇萬里，奔歸常州，以盡餘年。」文集佚文彙編卷 1，頁 2430。

¹⁰⁰ 鍾來因：「蘇軾在北歸至虔州（今江西境內），在虔州留了四十日，一定在猶豫：是前往蜀地呢，是前往穎昌子由處呢？虔州那裏氣候不好，僕卒死了六人，令蘇軾『可駭』，但他為何遲遲不離此疫癘之地呢？我設想他在猶豫。若是前往眉州，那麼他可繼續北上，打從長江向西；若是能去杭州或江南其它地方，則往長江下游走；若是前往蘇轍的穎昌，則應向北。總之，在虔州境內停留四十天，在疫癘盛行之處遲遲不繼續前進，這一定與蘇軾在等待最後決定有關。畢竟是六十歲的老人了，一舉一動，會有更周密的考慮。」《蘇軾與道家道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0年5月），頁 192。

蘇軾在晚年對於身後之事的態度亦是以現實作為主要考量，當他被貶海南之時便囑託兒子，若自己死於海外，即葬其於當地：

某垂老投荒，無復生還之望，昨與長子邁訣，已處置後事矣。今到海南，首當作棺，次便作墓，乃留手疏與諸子，死則葬於海外，庶幾延陵季子贏博之義，父既可施之子，子獨不可施之父乎？生不挈棺，死不扶柩，此亦東坡之家風也。（〈與王敏仲十八首〉其十六，文集卷 56，頁 1695）

之後在北歸途中與蘇轍在書信之中討論到將來的葬地，一概付與弟弟決定：

葬地，弟請一面果決。八郎婦可用，吾無不可用也。更破千緡買地，何如留作葬事，千萬勿徇俗也。¹⁰¹（〈與子由第十首〉其八，文集卷 60，頁 1837）

蘇轍當時已歸居潁昌，由蘇軾信中文字看來，應是蘇轍已為其亡故的子媳（即八郎婦）覓得一處葬地，而詢問蘇軾對於往後葬地的意見。¹⁰²至蘇軾得病之後，自度不免，便又在信中囑託蘇轍：「即死，葬我嵩山下。」¹⁰³嵩山之下即指蘇轍所居的汝州、潁昌一帶，蘇軾作此決定，亦是為了弟弟的方便。軾、轍兄弟在眉山祖墳原留有葬地，¹⁰⁴但如今蘇軾並未表現出歸骨於故鄉的期望，應是自知現實之中難以達成。他尚且擔心自己若前往潁昌與弟弟同住，恐會拖累弟弟家中的經

¹⁰¹ 文集標點作：「更破千緡買地，何如？」味其文意，「何如」後應以不加問號為佳，即指更費錢另買葬地，不如將此錢留作葬事之用。詳見王昊：〈蘇軾葬郊之謎窺測〉，收入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編：《中國蘇軾研究》第一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4年7月），頁166-183。

¹⁰² 王昊：「味蘇軾此簡之意，葬地一事當係蘇轍先行提出，以徵求兄軾意見，然轍致軾書今亦不存其本集中。」出處同上注。


¹⁰³ 蘇轍：〈亡兄子瞻端明墓誌銘〉，〔宋〕蘇轍：《蘇轍集》，卷72，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年11月），第18冊，頁214。

¹⁰⁴ 蘇轍〈卜居賦〉：「昔先君相彭、眉之間為歸全之宅，指其庚壬曰：『此而兄弟之居也。』」〔宋〕蘇轍：《蘇轍集》，卷25，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年11月），第17冊，頁58。

濟，自然更不可能不顧路途的遙遠與其中所需付出的代價，要求歸葬眉山。蘇軾死後，葬於汝州郟城縣（今河南郟縣）釣臺鄉上瑞里嵩陽峨眉山，¹⁰⁵蘇轍於〈再祭亡兄端明文〉中寫道：

先壟在西，老泉之山。歸骨其旁，自昔有言。勢不克從，夫豈不懷？地雖郟鄏，山曰峨眉。天實命之，豈人也哉？¹⁰⁶

「勢不克從，夫豈不懷」，此是死者與生者共同的遺憾；而此地亦名為峨嵋，或許真是天意巧合，或許是出於蘇轍有意無意之間的決定，無論如何，都在蘇軾的身後起了些許彌補的意味。¹⁰⁷



第二節 鄉思之實與虛

蘇軾也曾有過將歸思落實的打算。這樣的念頭最早可以追溯至熙寧二年（西元 1069 年）在京師時，此時蘇軾方守完父喪離開眉山未久，便已有「非久求蜀中一郡歸去」¹⁰⁸的念頭；隔年在給堂兄蘇不疑的信中亦寫道：

春間，必須求鄉里一差遣，若得，即拜見不遠矣。（〈與子明九首〉其

¹⁰⁵ 〔宋〕傅藻：《東坡紀年錄》，收入北京圖書館編：《北京圖書館藏珍本年譜叢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 年，4 月）第 19 冊，頁 455。

¹⁰⁶ 〔宋〕蘇轍：《蘇轍集》，卷 90，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第 18 冊，頁 480。

¹⁰⁷ 此地點對於蘇軾而言確實帶有象徵意義，但或將此視為蘇軾意志的寄託，則未確然。如木齋：「東坡死後葬於河南汝州郟縣的峨嵋山。這一歸宿暗含了他平生的思想：一方面，此地離朝廷不遠，表示他不能完全歸隱的一面；一方面，郟縣峨嵋，酷似家鄉，表現了他對以故鄉為象徵的『歸田』生活的企慕。」《蘇東坡研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 年 8 月），頁 34。蓋此葬地乃是蘇轍所擇，最多僅能將之視為蘇軾對於兄長未能歸葬眉山之憾的彌補，而不能視此為出自蘇軾本人之意志。

¹⁰⁸ 〈與史院主徐大師〉，文集佚文彙編卷 4，頁 2529。

三，文集佚文彙編卷 4，頁 2517)

厥後涉及相關話題的書信又有：

此任滿日，舍弟亦解罷，當求鄉里一任，與之西還。近制既得連任蜀中，遂可歸老守死墳墓矣。（〈與程彝仲六首〉其二，文集卷 58，頁 1750）

109

今年冬官滿，子由亦得替，當與之偕入京，力求鄉郡，謀歸耳。（〈與文與可十一首〉其二，文集佚文彙編卷 2，頁 2441）¹¹⁰

某到不旬日，又有起居舍人之命。方力辭免。年歲間，當請一鄉郡歸去，漸謀退省耳。（〈與子安兄七首〉其二，文集卷 60，頁 1830）¹¹¹

事實上，有宋一朝爲了避免官員徇私，因此在地方官的任命上採取「避籍」的規定，太宗就曾下詔禁止西蜀等地出身之人擔任地方官員：

（太平興國七年（西元 982 年）十二月）詔御史臺：「應見任文武官悉具鄉貫、歷職、年紀，著籍以聞，或貢舉之日解薦於別州，即須兼叙本坐鄉貫，或不實者，許令糾告，當置其罪。自今入官者皆如之，委有司閱視。內有西蜀、嶺表、荊湖、江、浙之人，不得為本道知州、通判、轉運使及諸事任。」¹¹²

¹⁰⁹ 熙寧八年（西元 1075 年）作於密州。

¹¹⁰ 熙寧九年（西元 1076 年）作於密州。

¹¹¹ 元豐八年（西元 1085 年）回朝後作。

¹¹² 〔宋〕李燾撰，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華東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年 9 月），卷 23，頁 531。

雖然在某些特殊情況之下容許例外，¹¹³在蘇軾之前也有彭乘開了蜀人守鄉郡的先例，¹¹⁴但僅限於少數而已。蘇軾當時年資尚淺，若想回鄉任官，機會應是十分渺茫，而他也未曾實際上章作此請求，請鄉郡云云，恐怕只是聊以慰藉自己與親友的空想罷了。至若熙寧十年（西元 1077 年）在徐州寫與劉敞的信中曾經提及的欲乞宮觀而後漸謀歸田的想法：

秋來水患，……已附詔使奏牘，乞以石甃城腳，……此去又須晝夜勞苦，半年乃成。成後旬一宮觀，漸謀歸田耳。（〈與劉貢父七首〉其二，文集卷 50，頁 1464）

由於亦未嘗有後續舉措，恐怕同樣屬於空談的成分居多。¹¹⁵

元祐之後，蘇軾產生了另一種計畫方式，先求取出守外郡，再逐步朝著故鄉的方向移動。約莫作於元祐三年（西元 1088 年）的〈書請郡〉¹¹⁶寫道：

今年，吾當請廣陵，暫與子由相別，至廣陵逾月，遂往南郡，自南郡詣梓州，泝流歸鄉，盡載家書而行，迤邐致仕，築室種果於眉，以須子由

¹¹³ 張邦煒：「按照宋代的法令，只有在某些特殊情況下，官員方可『與近地』、『守鄉邦』。所謂特殊情況，主要有下面兩種。（一）父母年老。……（二）優待老臣。」〈宋代避親避籍制度述評〉，《四川師大學報》，1986 年第 1 期，頁 16-23。

¹¹⁴ 元·脫脫等：《宋史·彭乘傳》：「懇求便親，得知普州，蜀人得守鄉郡自乘始。」〔元〕脫脫：《宋史》，卷 298，頁 9899，收入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78 年 9 月）。事在真宗天禧年間。

¹¹⁵ 宋代宮觀官原為「佚老優賢」之用（見本章第一節注 80），但在神宗以後亦用以安置降黜及求退官吏。劉文剛：「神宗時代是一個大變革的時代，宮觀官制也跟著發生變化。神宗胸有宏圖，勵精圖治，任用王安石變法，直欲富國強兵。神宗整頓朝政，準備選用新的有才幹的官吏，推行變法。但是，怎樣安置那些撤換下來的老病、無能和有問題的官吏呢？朝廷終於想出了一個好辦法，就是讓他們以宮觀官（還有三京留司御史臺、國子監）的名義賦閒。熙寧二年十二月，『增三京留司御史臺、國子監及宮觀官，以處卿、監、監司、知州之老者。』此後又用宮觀官來安置那些撤換下來的變法路線的反對者。『遂詔宮觀無限員，并差知州人，以三十月為任。』明確說明宮觀沒有人數限制，並將任宮觀官吏的範圍擴大。這就給宮觀官制帶來了根本的變化。在熙寧至靖康這一時期，宮觀官制的特點發生了職能的轉變，由原來帶有優寵的兼職，變成主要是安置降黜和求退官吏的專門的閒職。」〈論宋代的宮觀官制〉，《宋代文化研究》第七輯（成都：巴蜀書社，1998 年 5 月），頁 78-92。蘇軾此時若自乞宮觀未必不獲准。

¹¹⁶ 孔譜頁 855：「欲請廣陵，或為今年事。」

之歸而老焉。不知此願遂否？言之悵然也。（文集卷 71，頁 2263）

請郡即請求由京官外調為州郡之官，蘇軾於元祐年間在朝時屢屢上章請郡，除了是由於不堪有心之人惡意攻訐，因而盼能遠離政爭中心之外，亦有藉此漸謀歸路的意圖。在此篇〈書請郡〉中，蘇軾的藍圖描繪得相當具體，廣陵（即揚州）、南郡（即江陵府，今湖北荊州）、梓州（今四川三台）皆在長江沿岸，且越來越接近眉州。梓州亦屬蜀地，位於梓州路西緣，比鄰眉州所屬的成都府路。¹¹⁷若是得守梓州，不僅未違背「不得為本道知州」的禁令，亦距離家鄉咫尺而已，當是最理想的盤算。官員一般以七十歲致仕，亦有因個人因素而提早請退者，¹¹⁸倘若蘇軾終能得其所請出知梓州，下一步便是呈章請退了。元祐三年（西元 1088 年）蘇軾作詩送鄉人周正孺¹¹⁹知梓州，詩末有「為君掃棠陰，畫像或相踵」之句，自注：「蜀中太守無不畫像者」，¹²⁰即指自己有意繼周正孺之後出知梓州。在梓州之前的前導州郡可以有不同的可能，如同樣作於元祐三年（西元 1088 年）的〈與錢穆父二十九首〉其五中寫道：

某意在沿流揚、楚，不可得，潭、洪亦所樂也。（文集佚文彙編卷 2，頁 2464）

此數州皆在長江中下游，¹²¹之所以有這些選擇，應也是基於想要「溯流歸鄉」的考量。而梓州是這「迤邐致仕」計畫的重要環節，蘇軾欲求梓州的心意十分確定。元祐六年（西元 1091 年）因子由而作的〈感舊詩〉中言：

¹¹⁷ 見譚其驤：《中國歷史地圖集》第六冊（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82 年 10 月），頁 29-30。

¹¹⁸ 如身患重病、有親老須侍奉湯藥、受權臣排擠、生性淡泊，不樂仕宦等等因素。詳參祝豐年、祝小惠：《宋代官吏制度》（北京：中國社會出版社，2007 年 11 月），頁 328-330。

¹¹⁹ 周尹字正孺，新繁人。見昌彼得等編：《宋人傳記資料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86 年 7 月），頁 1434。新繁在成都府，見《宋史·地理志》，〔元〕脫脫：《宋史》，卷 89，頁 2211，收入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78 年 9 月）。

¹²⁰ 〈送周正孺知東川〉，詩集卷 30，頁 1584。

¹²¹ 揚州在今江蘇揚州，楚州在今江蘇淮安，潭州在今湖南長沙，洪州在今江西南昌。

青山映華髮，歸計三月糧。我欲自汝陰，徑上潼江章。¹²²想見冰盤中，石蜜與柿霜。憐子遇明主，憂患已再嘗。報國何時畢，我心久已降。（詩集卷 33，頁 1775）

他的門人李廌亦有過這樣的記載：

先生在汝陰，友人陳師道履常為郡吏。廌雖無位于朝廷，欲挈婦攜子受廬為氓，往從之游。先生止之曰：吾將上書乞梓州，欲過家上冢而去。穎雖樂土，非能久留。廌遂不果行。（〈汝陰倡和集後序〉）¹²³

然而，請梓州的計畫並沒有實現，〈書諸公送周梓州詩後〉說明了此中原委：

予自元祐之初，備位從官，日與正孺游。三年，予既有江海之意，而正孺亦慨然有歸歟之歎，遂請梓州，得之。予時以詩送行，有「掃棠陰」、「踵畫像」之語。旋出領杭州二年，還朝，老病日加，方上章請郡，曰：「正孺已及瓜矣，盍往代之，遂歸老眉山乎？」或曰：「不可，梓人之安正孺甚矣，其去正孺，如去父母，子其忍奪之！」乃止，不敢乞。梓人願復借留正孺數年，詔許之。（文集卷 67，頁 2123）

由於梓州人民安於周正孺的治理，不捨正孺去官，因此蘇軾亦不敢奪梓人之所好。但直到紹聖元年（西元 1094 年）蘇軾作〈三月二十日多葉杏盛開〉，於詩句「明年花開時，舉酒望三巴」之下自注：「蓋欲請梓州而歸也」，¹²⁴仍表露出尚未止息的意圖，或許他仍預計著到得周正孺續任任滿之日，自己終究要再上章

¹²² 梓潼水流經梓州，因言「徑上潼江章」。同注 118。

¹²³ 〔宋〕李廌：《濟南集》，卷 6，頁 32，收入王德毅主編：《叢書集成續編》（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 年 7 月），第 126 冊，頁 86。

¹²⁴ 詩集卷，頁 2022。

請知。

表面上看來，蘇軾的請梓之計之所以未能達成，乃是礙於朋友為當地人民所挽留的關係，而紹聖之後被貶南遷，也不再有此機會；但事實上，真正的原因恐怕還是在於蘇軾自身的態度始終不夠積極。若是蘇軾當真堅持求知梓州，其實未必需要先以其他州郡作為緩衝，只需以梓州作為直接的目標即可；又或是在周正孺續任梓州知州之後不再以此為唯一選擇，轉而求取其他相鄰的州郡，同樣可以達到接近家鄉的目的。這套漸歸計畫看似較早期那些掛在口頭卻未嘗實踐的歸鄉之念來得周密，卻仍然不過是紙上談兵而已。而蘇軾在元祐年間所請之郡亦非全部集中於長江流域，其中曾考慮過的地方還包括了河南的陳州（今河南淮陽）、蔡州（今河南汝南）、¹²⁵南都應天府（今河南商丘），¹²⁶以及位於錢塘江南岸的越州（今江蘇紹興）等，¹²⁷可見蘇軾仍在歸鄉與否之間搖擺不定。第二章中曾經論及，用世之志是蘇軾對於歸鄉與否有所掙扎的原因之一，然而即便撇去出處的問題不談，他的思歸情緒本身即充滿了矛盾，看似思鄉情切，卻又未曾積極把握歸鄉的機會，將之付諸實行；莫說歸老，在父母之喪以後抑且連短暫地回鄉探視也不曾有過。在他的內心之中，對於故鄉似乎反而隱隱顯得情怯。

熙寧七年（西元 1074 年）春，闊別家鄉五年餘的蘇軾在收到一紙鄉書之後寫下此首〈蝶戀花·京口得鄉書〉：

雨後春容清更麗。只有離人，幽恨終難洗。北固山前三面水。碧瓊梳擁青螺髻。一紙鄉書來萬里。問我何年，真箇成歸計。白首送春拚一醉。東風吹破千行淚。（詞集頁 54）

¹²⁵ 元祐六年（西元 1091 年）上〈杭州召還乞郡狀〉：「臣已第三次奏乞除臣揚、越、陳、蔡一郡去訖。」文集卷 32，頁 911。

¹²⁶ 〈與王定國四十一首〉其二十六：「某甚欲得南都，而姪女子在子開家，亦有書來，云子開欲之，故不請。」；其三十一：「某甚欲赴樂全之約，請南都，而子開有書切戒不可。又姪女亦有書云，舅姑方安於彼，不可奪也，故不欲請。」文集卷 52，頁 1526、1527。

¹²⁷ 元祐八年（西元 1093 年）上〈乞越州劄子〉：「臣自去歲蒙恩召還，即時奏乞越州。蓋為臣從仕以來，三任浙中，粗知土俗所宜，易於為政。又以老病日加，切於歸休，舊有薄田在常州宜興縣，久荒不治，欲因赴任，到彼少加完葺，以為歸計。」文集卷 37，頁 1043。

此詞所表達的情感之濃烈在蘇軾的思鄉作品之中數一數二。懷鄉之情是種「幽恨」，未必時時浮顯在外，卻依存於血液之中，終難洗脫，教人「不思量、自難忘」。京口山環水繞的秀麗景致或許勾起了家山的回憶，而遠從萬里之外寄來詢問歸期的家書更是直接地觸碰到了蘇軾心底的痛處。故鄉的形象如此鮮明，卻又如此遙遠；這份思念的情感如此深摯，卻又無從著落，而顯得如此虛渺。何年真箇成歸計？這樣的問句暗示了在此之前很可能已有過許多未能成真的約定，而如今蘇軾依舊給不出個明確的答案；又或是他早已料想過最不堪的可能，只是不願、或不敢承認。把酒拚醉、揮淚千行，理性的蘇軾鮮少將感情表達得如此露骨，而這正是長久壓抑後的迸發，是他對於內心矛盾糾結的宣洩。

關於離家之後故居的形象，蘇軾的腦海中並存著兩種想像，一是如〈和子由首夏官舍即事〉中所寫的：

吾廬想見無限好，客子倦遊胡不歸。（詩集卷 13，頁 628）

故鄉即是美好的代名詞，對於還鄉之後的生活也抱持著愉悅的期待；另一方面，卻也設想著久乏維護的故居應已荒蕪：

故山豈不懷，廢宅生蒿魯。（〈罷徐州，往南京，馬上走筆寄子由五首〉其五，詩集卷 18，頁 938）

去鄉三十年，風雨荒舊宅。（〈和陶飲酒二十首〉其十五，詩集卷 35，頁 1889）

江湖渺故國，風雨傾舊廬。（〈趙、陳同過歐陽叔弼新治小齋，戲作〉，詩集卷 34，頁 1812）

而後者恐怕更為接近現實。蘇洵曾描述當年父子三人回蜀奔程氏之喪時所見的景

況：

洵離家時，無壯子弟守舍，歸來屋廬倒壞，籬落破漏，如逃亡人家。¹²⁸

離蜀赴京不到兩年之間，屋舍尚且毀壞如此，遑論日後離家更久，熟悉的家舍樣貌恐怕早已不復存在。故園荒敗雖可重建，如同他鄉的田舍亦是從無之中興建而成，但承載於其上的記憶卻再也不會重來。在離開的時日當中有所改變的除了景物之外，也包括了人事：

某去鄉十八年，老人半去，後生皆不識面，墳墓手種木已徑尺矣。（〈與鄉人一首〉，卷 60，頁 1847）

十年不還鄉，兒女日夜長。豈惟催老大，漸復成彫喪。（〈京師哭任遵聖〉，詩集卷 15，頁 723）

昔時親舊不斷凋零，而後輩卻顯得陌生違隔，離鄉之人與家鄉之人已漸漸成爲兩條分歧的線。對於遊子而言，家鄉的記憶就停駐在離開的當下，但家鄉那方的時間卻仍不斷流淌，只是自己已不再涉於其中，離開越久，兩方的差距也就愈拉愈遠。蘇轍曾於嘉祐八年（西元 1063 年）的新春題詩兩首追憶故鄉風俗寄與蘇軾，¹²⁹而蘇軾在和詩的末尾如是寫道：

詩來使我感舊事，不悲去國悲流年。（〈和子由蠶市〉，詩集卷 4，頁 162）

¹²⁸ 蘇洵〈上歐陽內翰第三書〉，〔宋〕蘇洵著，曾棗莊、金成禮箋注：《嘉祐集箋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年 3 月），頁 336。

¹²⁹ 〈記歲首鄉俗寄子瞻二首〉（〈踏青〉、〈蠶市〉），〔宋〕蘇轍：《蘇轍集》，卷 2，收入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第 16 冊，頁 94。

離鄉的意義不只是離開這片土地，更是揮別了過去的歲月；空間上的距離固然遙遠，但時間上的距離才是最難消弭的。「不悲去國悲流年」，蘇軾自己點出了鄉愁真正的樣貌。

第三節 執著與超脫之間

蘇軾對於故鄉的情感有其執著之處，有時深切地表現出唯恐不得歸家的憂慮，如〈罷徐州，往南京，馬上走筆寄子由五首〉其五中的：「便恐桐鄉人，長祠仲卿墓」（詩集卷 18，頁 938），反用漢代朱邑自願死後葬於桐鄉的典故，¹³⁰表達了害怕自己終將老死於異地，永與故鄉無緣的心情；又如他在作品之中經常提及謝安，除了嚮往其意在東山、功成身退的「雅志」之外，也對於他終究未能了遂退隱之願而深感遺憾，並且引以為戒：¹³¹

安石在東海，從事鬢驚秋。中年親友難別，絲竹緩離愁。一旦功成名遂，準擬東還海道，扶病入西州。雅志困軒冕，遺恨寄滄洲。（〈水調歌頭·余去歲在東武，作水調歌頭以寄子由。今年子由相從彭門百餘日，過中秋而去，作此曲以別。余以其語過悲，乃為和之。其意以不早退為戒，

¹³⁰ 《漢書·朱邑傳》：「朱邑字仲卿，廬江舒人也。少時為舒桐鄉鬻夫，廉平不苛，以愛利為行，未嘗笞辱人，存問耆老孤寡，遇之有恩，所部吏民愛敬焉。……病且死，屬其子曰：『我故為桐鄉吏，其民愛我，必葬我桐鄉。後世子孫奉嘗我，不如桐鄉民。』及死，其子葬之桐鄉西郭外，民果共為邑起冢立祠，歲時祠祭，至今不絕。」〔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楊家駱主編：《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77年12月），卷89，頁3635-3637。

¹³¹ 《晉書·謝安傳》：「安雖受朝寄，然東山之志始末不渝，每形於言色。及鎮新城，盡室而行，造汎海之裝，欲須經略粗定，自江道還東。雅志未就，遂遇疾篤。……遂還都。聞當輿入西州門，自以本志不遂，深自慨失，因悵然謂所親曰：『昔桓溫在時，吾常懼不全。忽夢乘溫輿行十六里，見一白雞而止。乘溫輿者，代其位也。十六里，止今十六年矣。白雞主西，今太歲在西，吾病殆不起乎！』……羊曇者，太山人，知名士也，為安所愛重。安薨後，輟樂彌年，行不由西州路。嘗因石頭大醉，扶路唱樂，不覺至州門。左右白曰：『此西州門。』曇悲感不已，以馬策扣扉，誦曹子建詩曰：『生存華屋處，零落歸山丘。』慟哭而去。」〔唐〕房玄齡撰：《晉書》，卷79，頁2076-2077，收入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晉書并附編六種》（臺北：鼎文書局，1979年2月）。

以退而相從之樂為慰云〉，詞集頁 211)

約他年、東還海道，願謝公、雅志莫相違。西州路，不應回首，為我沾衣。（〈八聲甘州·寄參寥子〉，詞集頁 668）

但也正是基於此種不知究竟能否如願歸鄉的焦慮，使得蘇軾在身處困境之中或是感到歸路茫然之時，產生了另外一種思考的方向，那便是從反面為自己開解，向外拔擢，以免一味往悲觀情緒的深處沉溺，入而不返。

化解思鄉執念的取徑之一是從他鄉的景物之中找到故鄉的投射。如在黃州時以江水寄託鄉情：

臨臬亭下不數十步，便是大江，其半是峨眉雪水，吾飲食沐浴皆取焉，何必歸鄉哉！（〈與范子豐八首〉其八，文集卷 50，頁 1453）¹³²

或是從揚州蜀崗的井水嚐到與家鄉水質相似的「鄉味」；¹³³以及在知密州時，因為密州的廬山形似於故鄉的峨眉山，故將其喚作「小峨眉」，¹³⁴並且於日後往知登州的路上再度經過時，興發了「若說峨眉眼前是，故鄉何處不堪回」¹³⁵的感悟等等。只要能在他鄉覓得故鄉的影子，便可以將對於故鄉的思戀移情到眼前的景物之上，從心理上拉近了與故鄉的距離。只是，如此作法只是以外物作為替代品，取得表面上的慰藉而已，仍然無法消解與故鄉主體遠隔的憾恨。

另一種方式則是改換視角，將自己視為當地之人，化他鄉為故鄉。蘇軾在黃

¹³² 見第二章第一節。

¹³³ 〈歸宜興，留題竹西寺三首〉其一：「十年歸夢寄西風，此去真為田舍翁。剩覓蜀岡新井水，要攜鄉味過江東。」詩集卷 25，頁 1347。見本章第一節。

¹³⁴ 〈出城送客，不及，步至溪上，二首〉其二：「倦遊行老矣，舊隱賦歸哉。東望峨眉小，廬山翠作堆。」自注：「郡東廬山，絕類峨眉而小。」詩集卷 13，頁 619；〈廬山五詠·障日峰〉：「長安自不遠，蜀客苦思歸。莫教名障日，喚作小峨眉。」自注：「其狀類峨眉，但小爾。」詩集卷 13，頁 622。

¹³⁵ 〈次韻徐積〉，詩集卷 26，頁 1377。

州時即言：

某謫居既久，安土忘懷，一如本是黃州人，元不出仕而已。（〈與趙晦之四首〉其三，文集卷 57，頁 1711）

謫居黃州五年，治東坡，築雪堂，蓋將老焉，則亦黃人也。（〈書韓魏公黃州詩後〉，文集卷 68，頁 2155）

在惠州時亦寫道：

某睹近事，已絕北歸之望。然中心甚安之。未說妙理達觀，但譬如元是惠州秀才，累舉不第，有何不可。（〈與程正輔七十一首〉其十三，文集卷 54，頁 1593）

謫居海南時，亦有「他年誰作輿地志，海南萬里真吾鄉」¹³⁶這樣的話語，乃至於反以四川為寄生之地：

我本海南民，寄生西蜀州。（〈別海南黎民表〉，詩集卷 43，頁 2362）

對於異地難以適應，乃是由於心中先存了此處不是原鄉的既有立場；但既然生長於此地之人可以安然處之，同作為人，自己又有何不可？若是自己生來就在此地，不也原該過著同樣的生活嗎？因此蘇軾了悟到，所有的不安都是來自於自己內心，若是能打通心中對於故鄉與異鄉之間的隔限，則不論身在何處，都能如同身在家鄉一般怡然自適。作於元祐元年（西元 1086 年）的〈定風波〉點出了「此

¹³⁶ 〈吾謫海南，子由雷州，被命即行，了不相知，至梧乃聞其尚在藤也，且夕當追及，作此詩，示之〉，詩集卷 41，頁 2243。

心安處是吾鄉」的道理：

王定國歌兒曰柔奴，姓宇文氏，眉目娟麗，善應對，家世住京師。定國南遷歸，余問柔：「廣南風土應是不好？」柔對曰：「此心安處便是吾鄉。」因為輟詞云。

誰羨人間琢玉郎。天應乞與點酥娘。盡道清歌傳皓齒。風起。雪飛炎海變清涼。萬里歸來顏愈少。微笑。笑時猶帶嶺梅香。試問嶺南應不好？卻道。此心安處是吾鄉。（詞集頁 579）

此句箴言雖然是由柔奴之口說出，但蘇軾也剛經歷了一場貶謫，而由躬耕東坡的過程中獲得對於黃州土地的認同，因此對於柔奴所言應是深有共鳴，便將此語視作蘇軾自己的心聲也未嘗不可。心若能安，不以逆境為苦，那麼即便處在身不由己的境遇之中，也能將之視為生命的歸宿。

而更徹底的超脫方式是破除執著，直接認取當下的樂境。熙寧九年（西元 1076 年）蘇軾在密州，登超然臺而作〈望江南〉：

春未老，風細柳斜斜。試上超然臺上看，半壕春水一城花。煙雨暗千家。
寒食後，酒醒卻咨嗟。休對故人思故國，且將新火試新茶。詩酒趁年華。（詞集頁 164）

因時節與故人使得蘇軾起了故鄉之思，一度悵然咨嗟，但所置身的超然臺提醒了他應當以「超然」的態度面對。此臺為蘇軾任密州知州後所翻新，由蘇轍命名，蘇軾作記，申述無往而不樂的道理：

凡物皆有可觀。苟有可觀，皆有可樂，非必怪奇瑋麗者也。鋪糟啜漓皆可以醉，果蔬草木皆可以飽。推此類也，吾安往而不樂。夫所為求福而

辭禍者，以福可喜而禍可悲也。人之所欲無窮，而物之可以足吾欲者有盡。美惡之辨戰乎中，而去取之擇交乎前，則可樂者常少，而可悲者常多。是謂求禍而辭福。夫求禍而辭福，豈人之情也哉。物有以蓋之矣。彼遊於物之內，而不遊於物之外。物非有大小也，自其內而觀之，未有不高且大者也。彼挾其高大以臨我，則我常眩亂反覆，如隙中之觀鬥，又烏知勝負之所在。是以美惡橫生，而憂樂出焉。可不大哀乎。（〈超然臺記〉，文集卷 11，頁 351）

文章中段敘述蘇軾自杭州移守此地，「釋舟楫之安，而服車馬之勞，去雕牆之美，而庇采椽之居，背湖山之觀，而行桑麻之野。始至之日，歲比不登，盜賊滿野，獄訟充斥，而齋廚索然，日食杞菊。」遭遇諸多不甚如人意之事，但卻能樂於其間，不以爲苦，正是由於能夠「遊於物外」之故。固然，蘇軾於此間的日子仍非全然沒有憂慮，此首〈望江南〉便反映了他那時時浮上心頭的故園之思；但只要抱持著超然的態度，便能夠拋下身外的種種不安，不再纏結於情緒之中，而能夠享受眼前片刻的開心。元豐五年（西元 1082 年）作於黃州的〈臨江仙·夜歸臨臯〉寫道：

夜飲東坡醒復醉，歸來鬢鬢三更。家童鼻息已雷鳴。敲門都不應，依杖聽江聲。長恨此身非我有，何時忘卻營營。夜闌風靜縠紋平。小舟從此逝，江海寄餘生。（詩集頁 467）

深夜拖著醉酒之身歸家，正欲求得安息，但卻不得其門而入，這樣的處境何異於這些年來欲歸而不得歸的際遇？但在江天之間潛心靜思之後，蘇軾卻幡然醒悟，所以爲的困境又何嘗不能安身？「江海」並不是他所要逃遁的另一個空間，而正是當下即在的廣大時空。縱浪其間、相忘其間，無際無涯的大化便是人生的真實歸處，久困之心也在此刻獲得了釋放。紹聖元年（西元 1094 年）至二年（西元

1095年)之間作於惠州的〈記游松風亭〉復以親身的體悟更加顯豁地表述了此中思理：

余嘗寓居惠州嘉祐寺，縱步松風亭下，足力疲乏，思欲就床止息。仰望亭宇，尚在木末。意謂如何得到。良久忽曰：「此間有甚麼歇不得處？」由是心若掛鈎之魚，忽得解脫。若人悟此，雖兩陣相接，鼓聲如雷霆，進則死敵，退則死法，當恁麼時，也不妨熟歇。(文集卷 71，頁 2271)

之所以感到痛苦不安，乃是由於現狀與理想之間存在著落差，時時意識到自己與理想之間的距離，此心便永遠汲汲營營，難以歇止。蘇軾在這些作品之中反覆陳述的，便是要拋卻既有的執念，安時而處順，了悟到當下即是，則天地之間無一處不可託身，這便是莊子所謂的「懸解」。¹³⁷

超脫的靈光在閃現的瞬間照亮了蘇軾眼前的迷惘，使他獲得心靈境界的提升；但這並不代表蘇軾就此看開一切，再無徬徨。他的思歸之心從未完全消弭，終其一生，都在執著與超脫之間反覆來回。若是單看超然的這一面，容易誤以為蘇軾的人生充滿豁達，早已不執意於能否歸鄉的問題之上，但若是將前後的文本連繫起來觀看，便能發覺其心態的擺盪不定。如蘇軾將赴黃州之時寫下了「便為齊安民，何必歸故丘」¹³⁸這樣灑脫的詩句，在黃州居住數載後，亦說自己「一如本是黃州人」，已然「安土忘懷」；但其在黃期間的其他作品之中仍不乏如「回首吾家山，歲晚將焉歸」¹³⁹、「我為劍外思歸客」¹⁴⁰這般表達鄉思的字句，在離開黃州之時，更表明了：「此心豈嘗一日忘歸哉！」¹⁴¹而回到朝中任官之後，亦

¹³⁷ 《莊子·養生主》：「安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古者謂是帝之縣解。」王叔岷：《莊子校註》（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8年3月），頁111。

¹³⁸ 〈子由自南都來陳三日而別〉，詩集卷20，頁1018。

¹³⁹ 〈游淨居寺〉，詩集卷20，頁1024。

¹⁴⁰ 〈滿江紅·寄鄂州朱使君壽昌〉，詞集頁335。

¹⁴¹ 〈與鄉人一首〉，文集卷60，頁1847。

不時表現出思念家鄉、盼望回蜀的心情，如：「我欲歸尋萬里橋」¹⁴²、「窮通等是思家意」¹⁴³、「軾倦游滋久，寤寐懷歸」¹⁴⁴、「自頃流落江湖，日欲還鄉」¹⁴⁵等等，這些思鄉的文句乃與「此心安處是吾鄉」的想法同時並存。他在惠州雖然自言「已絕北歸之望」、「東坡先生，南遷萬里，僑寓三年。不起歸歟之心，更作終焉之計」¹⁴⁶，在海南亦言：「三年瘴海上，越嶠真我家」¹⁴⁷、「他年誰作輿地志，海南萬里真吾鄉」，其間卻又穿插著「客中無日不思家」¹⁴⁸、「痿人常念起，夫我豈忘歸」¹⁴⁹這樣的表白，北歸之後又說道：「鄉關入望，尙期歸骨於眉山」¹⁵⁰，凡此種種皆可看出蘇軾對於歸鄉其實從未忘懷。

超脫與掙扎並非互相排斥的兩種表現，相反地，超脫往往來自於掙扎之中。蘇軾說出安於他鄉、不復思歸的話語，往往是在最困窘的情境之下。例如在惠州時之所以有「譬如元是惠州秀才」之言，其背景乃是起於紹聖二年（西元 1095 年）九月，朝廷饗於明堂，大赦天下，¹⁵¹蘇軾聞訊之後本以為自己有望獲赦北歸，在給表兄程之才的信中即寫道：

又赦後癡望量移稍北，不知可望否？（〈與程正輔七十一首〉其四十，文集卷 54，頁 1606）

某今日伏讀赦書，有責降官量移指揮，自惟無狀，恐可該此恩命，庶幾復得生見嶺北江山矣。幸甚。（〈與程正輔七十一首〉其四十九，文集卷 54，頁 1609）

¹⁴² 〈送戴蒙赴成都玉局觀，將老焉〉，詩集卷 26，頁 1409。

¹⁴³ 〈次韻李修孺留別二首〉其二，詩集卷 27，頁 1456。

¹⁴⁴ 〈答李知府啓〉，文集卷 47，頁 1366。

¹⁴⁵ 〈與王慶源十三首〉其十，文集卷 59，頁 1815。

¹⁴⁶ 〈白鶴新居上梁文〉，文集卷 64，頁 1989。

¹⁴⁷ 〈丙子重九二首〉其一，詩集卷 40，頁 2203。

¹⁴⁸ 〈寄高令〉，詩集卷 40，頁 2194。

¹⁴⁹ 〈和陶還舊居〉，詩集卷 41，頁 2250。

¹⁵⁰ 〈謝量移永州表〉，文集卷 24，頁 718。

¹⁵¹ 孔譜頁 1209。

然而隨後得知朝廷獨不赦免元祐黨人，因此才有上述〈與程正輔七十一首〉之十三中的「某睹近事，已絕北歸之望」之語。¹⁵²單就書面上看來，蘇軾似乎是在得知被赦無望之後便安然接受了這樣的現實，但由懷抱希望到希望破滅，這中間恐怕經過了極大的心境轉折，而最後形諸文字的，只是努力平復糾結之後的結果。¹⁵³超然的想法與豁達的話語並非無端生出，除了爲了安慰親人與朋友之外，更重要的是，蘇軾在作如此書寫的同時，也不斷地驅使自己展開哲理性的辯證，說服自己從高處著眼，由此平撫內心之中的矛盾纏結。超脫並不是單一的結果，而是持續的歷程，是爲了面對充滿崎嶇的人生道路所作的不斷的嘗試。

如何安頓思鄉的情感、如何從中找到個體生命的定位，是蘇軾一生之中不斷思索的課題。¹⁵⁴他在擔任徐州知州時曾偶然宿於燕子樓，夤夜醒來，獨步園中，夜色淒迷，而夢已難尋，惘然之中若有所感，遂寫下此首〈永遇樂〉¹⁵⁵：

明月如霜，好風如水，清景無限。曲港跳魚，圓荷瀉露，寂寞無人見。
紈如三鼓，鏗然一葉，黯黯夢雲驚斷。夜茫茫、重尋無處，覺來小園行
徧。天涯倦客，山中歸路，望斷故園心眼。燕子樓空，佳人何在，空

¹⁵² 文集佚文彙編卷3收錄與程之才之另一書信：「軾近得子由書報，近有旨，去歲貶逐十五人，永不敘復，恐赦書量移指麾，亦未該也。行止孰非命者？譬如元是惠州人，累舉不第，雖欲不老於此邦，豈可得哉！私心如此，兄必亮之也。」頁2488。

¹⁵³ 李天祥：「他在聞赦之時，希望頓起，隨之而來的破滅，應是撕心裂肺的痛苦，更何況明明是大赦天下，卻特別排除了他們，蘇軾在書信中表達自己『中心甚安之』、『坐穩處，亦且任運』，並不合常情，這其實是在修復自我的內心創傷。」《蘇軾的「寄寓」與「懷歸」——以時間、空間爲主軸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頁171。

¹⁵⁴ 廖蔚卿先生對於故鄉之於人之個體生命定位的關係論之甚詳，亦可借以作爲蘇軾之所以寫作下面這首〈永遇樂〉的注腳：「個人在主觀意識雖是孤立的，在客觀立場又與其生存的社會相關連著，惟有在人的社會屬性中，個人才能感受到在他的生活世界中，並非一個囚徒或放逐者，而有了歸依，才能使他的物質生命與情意生命得到諧和。但在現實的生活世界中，常因事故造成個人與人、個人與社會、個人與歷史的不相諧和，使他的生存的活動受到了阻礙，因而產生於內心的孤絕和疏離感構成了主觀意識上的空間差距，使他感到無所歸屬，於是他所追尋的生存的目的、生命的意義及價值均不能肯定，因此他不能肯定他的人生。這是人的主要困境，他感受、反省並想像他的困境，欲求突破困境，在孤立中得到歸屬，消除意識中的空間差距，泯滅疏離，而他唯一的渴求回歸於他心靈意識中的人類社會及其所存在的空間；故鄉或故國，那是他生命之所由出，那是他生活世界的空間依據，祇有那一生命的根源處所，才能成就並肯定他的人生之意義及目的。」廖蔚卿：〈論中國古典文學中的兩大主題——從登樓賦與蕪城賦探討遠望當歸與登臨懷古〉，《漢魏六朝文學論集》（臺北：大安出版社，1997年12月），頁51-52。

¹⁵⁵ 傅幹注：「公舊注云：『夜宿燕子樓，夢盼盼，因作此詞。』一云：『徐州夜夢覺，北登燕子樓作。』」宋·傅幹注、劉尚榮校證：《傅幹注坡詞》（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7月），頁179。

鎖樓中燕。古今如夢，何曾夢覺，但有舊歡新怨。異時對、黃樓夜景，
為余浩歎。（詞集頁 247）

夢境之中的所感所見在當下都以為是真實，但在清醒之後盡皆消失無蹤，彷彿從來不曾存在過。一如昔時居於燕子樓中的名妓盼盼已成陳跡，除卻前人文字的記載與此樓所留下的傳說，時日既久，有誰還能知曉此段往事的虛實？而自己的生命又是如何呢？是從何處而來、將往何處而去？回望歸路茫茫，不只歸期難以預料，昔日走來的足跡也已顯得模糊。身在異地就彷彿孤懸於宇宙之中，虛浮無根，人生於世，是否真有屬於自己的定位或者歸屬之地？從對於夢境的感悟引發了思鄉的惆悵，再延展到對於整個宇宙人生的思辨，這反映了蘇軾由小處向外推擴的思考方式。推擴到了極處，固然可以開出「放此四大，還於一如。東坡非名，岷峨非廬」¹⁵⁶這樣擺落一切形下執念的通脫；但究其根本，這些哲理性的思辨仍是起源於心底深處對於歸處的呼喚，而這樣的呼喚即便在思理達致了能夠通天地宇宙為一的高度之後，仍然存在於生命的底蘊之中，不曾消失。〈次韻滕大夫三首·雪浪石〉中寫道：

此身自幻孰非夢，故國山水聊心存。（詩集卷 37，頁 1999）

這兩句詩反映了蘇軾在面對鄉思時理性與感性交錯的心態。一方面，明瞭人生在世不過大夢一場，對於故園山水縱有眷戀，也只不過是聊且存於心中的夢想而已；另一方面，即使明知這份眷戀在現實之中難以落實，卻仍願將之存於心中，不使磨滅。蘇軾有其極淡泊極超然之處，亦有其極深情極執著之處；他的思鄉情懷貫串一生，而他對於超脫的努力也從未間斷。在執念之間現出超然的靈光，在豁達的背後又掩伏著不息的執著，這才是蘇軾人格的完整樣貌。

¹⁵⁶ 〈桃榔庵銘〉，文集卷 19，頁 570。

小結

本章旨在論述蘇軾思歸意念的歸向，包括其歸鄉意圖的發展與轉化、對於自身思鄉情懷的反思，以及試圖對思鄉執念的化解。首先整理了蘇軾一生各個時期之中關於歸鄉與歸田兩種態度的分合變化。早期歸田的概念依附於歸鄉之中，歸鄉之後自得歸田，返鄉與耦耕兩者合一；自通判杭州時期起，蘇軾開始出現歸於他鄉的想法，歸鄉與歸田兩者的意義產生了分化。黃州時期身遭貶謫，不得自由，但蘇軾藉由躬耕東坡之舉，以陶淵明自比，雖未真正歸田，卻於心理上貼近於歸田。而基於對安定的追求，蘇軾從密、徐、湖時期開始萌生買田的念頭，至黃州時期趨於積極，在量移汝州的途中於常州治得田產；然而，雖然打算就此在他鄉終老，但蘇軾在將歸常州之際仍表露出了以他鄉之物視為故鄉形象之投射的心態，可見歸於他鄉的背後猶然帶著心懷故鄉的影子。元祐年間，歸鄉與歸於他處的想法同時並現，蘇軾既有顯著的歸鄉之意，亦同時對於其他山水佳處常有憧憬。而到了貶謫嶺海之時，蘇軾對於歸鄉又感絕望，更常流露出不知將何去何從的茫然之感。至晚年遇赦北歸，蘇軾的心態趨於保守，多以隨時制宜作為考量；但究其心底深處的意願，仍以歸鄉為首要渴望。綜觀各個時期，歸鄉與歸田兩者意願的表現或隱或顯，在貶謫時期之中，歸鄉的想法往往隱而不彰，歸田的意願則較有表現，但這是出於對現實困境的體認，歸鄉之思只是暫時退居於現實的背後，到得恢復自由之時，又重新浮顯。正如蘇軾所自言：「窮通等是思家意」¹⁵⁷，無論在任何時期，他都未曾真正擺落思念故鄉之心。

然而，蘇軾雖曾屢次談及歸鄉之計，卻從未將之落實。早期其歸計偏於理想化，在避籍制度與自己年資尚淺的限制之下，其實難以實行；元祐之後蘇軾興起漸歸的計畫，先求取出守外郡，再逐步接近故鄉，迤邐致仕，但實際上蘇軾也並未積極爭取，所謂計畫僅僅落於紙上空談。由此可見，蘇軾的思歸情緒其實有所

¹⁵⁷ 〈次韻李修孺留別二首〉其二，詩集卷 27，頁 1456。

矛盾，一方面對故鄉思之若渴，另一方面卻又潛藏著不可歸、或是不必歸的心態，究其原因，乃是蘇軾明知自己之所思所想有其虛泛的成分，他所懷戀的並不僅止於地理上的故鄉，更在於一去不可復返的時光，以及承載於其上的回憶，但年少時光既然不能復現，所懷之鄉，也只不過是腦海中美化了的想像罷了。

最後，蘇軾不斷嘗試著從思鄉的情緒之中自我開解，包括自他鄉的景物之中找到故鄉的投射；或是改換視角，視他鄉為故鄉；以及自根源處破除執著，認取當下即是樂境，使此心無處不可安頓。然而蘇軾並非一經開解便不再有矛盾，在他的心靈之中，執著與超脫是並存的，正是因為充滿了執念與掙扎，才能從中開出超曠的思想。總而言之，在不同的時期中，蘇軾的鄉思表現不盡相同，有時顯揚、有時隱伏；但即使是在同一時期，在他的內心之中也往往有所矛盾，有時陷於執著，有時則能以超然的角度為自己開解。蘇軾的思鄉情懷具有複雜而立體的許多面向，從這些掙扎、矛盾與擺盪之間，呈現出了他那豐滿而富有情感的人格特質。



第五章 結論

對於故鄉的情感是蘇軾一生放不下的課題，這同樣也是中國歷代文學中的一個重要主題，劉若愚說：「中國詩人似乎永遠悲嘆流浪和希望還鄉。」¹然而，與其將思鄉的書寫視為文學史上的一脈傳統，不如說這是人情之所必然，是遠別家鄉的人們對於自身根源之處發自本能的呼喚。因此，本論文選擇從蘇軾的個體情感出發，深入探討屬於他個人的鄉情關懷。而思鄉情懷雖然只是蘇軾整體情感表現中的其中一個面向，但此一面向卻佔有相當重要的地位，因此，透過有關思鄉之情的表現，亦可看出蘇軾在情感層面上的深刻與細膩，以及當情感面臨矛盾之時的掙扎、糾結，乃至於轉化、昇華。

超然、灑脫、豁達，這是蘇軾常給予世人的形象。蘇軾一生際遇坎坷，充滿波折，但他在困境之中猶然保有一顆安然恬適之心，能夠從艱苦的生活之中覓得樂處，更能夠以較高的角度觀照世事，從而擺落現實之中的纏結，是以其人格氣性備受後世景仰。葉嘉瑩稱蘇軾為「人而仙者」，並說：「他的『人』的煩惱，反而正可憑藉著幾分飄忽的『仙』氣得到解脫。」²這份靈明超然的「仙」氣確然是蘇軾所獨具的特質，使他在面對人之所共有的情感課題之時，能夠開出高於凡人的境界。

然而，若將蘇軾所表現出的超脫的高度視為其唯一面貌，以為他的心靈經過向上拔擢的歷程之後便再無憂懼、再無矛盾，則亦有失於片面。蘇軾能夠以超然的視角觀物，但並不代表他不曾陷於物中；能夠擺落糾纏的情感，不沾滯於其間，並不代表他真已忘情。如同李文鈺所言：「雖然學者普遍認為超然曠達原屬東坡天性特質，然稍加思索應不難發現，使得東坡心靈世界如此深邃豐饒令人探索無盡感慨無端的原因，當是在其超曠形象的自我形塑過程中，那同樣來自天性的多

¹ 劉若愚著，杜國清譯：《中國詩學》（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85年6月），頁89。

² 葉嘉瑩：《迦陵談詩》（臺北：三民書局，1971年2月），頁137。

情與忘情間的內在傾軋。」³蘇軾並不是什麼「無可救藥的樂天派」⁴，他的達觀超脫乃是由許許多多深沉曲折的思致所換來，在其作品之中時而迴盪著的「低回幽咽之音」⁵便說明了他的情思自有其深摯鬱結之處；而隱藏在作品背後未曾形諸文字的思緒，更往往有著難以言說的痛苦糾結。就好比海上的冰山，露出水面之處只不過是整體的極小部分，潛藏在海面之下的龐大冰體才是整座冰山的主要結構，蘇軾超曠的表現正如同冰山露出水面的那一部分，看來特立高卓，閃現著熠熠然的光輝，卻是在歷盡矛盾纏結之後好不容易才開出了了悟，是他爲了對抗晦暗不明的命運而生發出的自我救贖；而超脫的過程也並非一次到位，而是經過無數次的往復擺盪，才呈現出外界所看來的高度。蘇軾展現超然思致的文本甚多，其實正突顯了他的一生之中不斷落入困境，是以必須一再爲了擺脫困境而作出努力。歷來多少人在蘇軾的曠達自適之中汲取養分、獲得安慰，從水面上視之，蘇軾這座冰山誠然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是引領世人心靈向上擢升的超拔象徵；但往其深處探究，底下那些隱而未顯的掙扎卻是我們要完整認識此一個體人格時不可忽視的層面。

回到思鄉的主題上，在蘇軾的心中，鄉思宛若是反覆縈繞不能或忘的旋律，盤旋在生命的深處，或許可以暫時掩蓋，或許可以試圖求得開解，但終究未曾磨滅。是以這是蘇軾的生命底蘊，也是構成其情感矛盾糾結的主因之一，無論蘇軾對於故鄉的執念是不能捨棄、抑或不願捨棄，都顯示出蘇軾深於人世情感的一面。前面說蘇軾在超脫的表現上能夠開出的境界爲凡人之所未能及，但同時他的情感之深摯亦決不下於歷來之文人。蘇軾的過人之處並不在於他生來超然、不滯於情，而是在於他在情深之餘，猶能不過分困於幽窈的情思之中，擁有自我超升

³ 李文鈺：〈漂泊與思歸——從東坡詞中的他界意象論其內在追尋〉，《漢學研究》第 27 卷第 1 期，頁 57-84。

⁴ 林語堂語，見林語堂著，宋碧雲譯：《蘇東坡傳》（臺北：遠景出版社，1979 年 3 月），頁 1。

⁵ 劉少雄：「如何在『人生有別』、『歲月飄忽』的感傷中，覓得心靈的依歸，在時空變幻裡尋得生命的安頓，是東坡一生的大課題，此後他的文學充分反映了他這段上下求索的歷程。這是東坡生命底層的憂患意識，源自天生的一份直覺。憑藉他的才學、性情與襟抱，自有超曠的體悟，表現爲瀟灑俊朗之姿；但有時亦會因矢志流轉，而掉入傷悲的境地，發爲低回幽咽之音。」〈東坡赤壁文學中的文體抉擇〉，《詞學文體與史觀新論》（臺北：里仁書局，2010 年 8 月），頁 76。

蘇軾的思鄉情懷

的能量。而這樣的能力，確實是出於他與生俱來的獨特的智慧與人格高度。本論文之著眼於蘇軾思鄉情懷的深厚，並不是要否認蘇軾超曠的特質；相反地，正是由於由情之深厚處入手，更能突顯出蘇軾之所以展露出超曠表現的背後成因。單言其超脫與單言其執著一般，同是落於一偏；而在超脫之中見其執著，在深情之中見其曠達，這才是作為一名蘇軾人格的仰慕者，所希望能夠更加貼近的其人真實而立體的面貌。



參考文獻

一、蘇軾個人作品及年譜、傳記資料

〔宋〕蘇軾撰，〔明〕茅維編，孔凡禮點校：《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年3月

〔宋〕蘇軾撰，〔清〕王文誥輯註，孔凡禮點校：《蘇軾詩集》，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2月

〔宋〕蘇軾撰，鄒同慶、王宗堂校註：《蘇軾詞集》，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10月

〔宋〕蘇軾撰，〔宋〕傅幹注，劉尚榮校證：《傅幹注坡詞》，成都：巴蜀書社，1993年7月

〔宋〕蘇軾撰，龍榆生校箋：《東坡樂府箋》，臺北：華正書局，1990年3月

〔宋〕蘇軾、辛棄疾撰，顏崑陽注：《蘇辛詞》，臺北：臺灣書店，1998年4月

〔宋〕施宿編撰：《東坡先生年譜》，四川大學中文系唐宋文學研究室編：《蘇軾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4月

〔宋〕傅藻：《東坡紀年錄》，收入北京圖書館編：《北京圖書館藏珍本年譜叢刊》，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999年，4月

王文誥：《蘇文忠公詩編注集成總案》，四川：巴蜀書社，1985年11月

王水照、朱剛：《蘇軾評傳》，南京：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9月

王水照編：《宋人所撰三蘇年譜彙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

孔凡禮：《蘇軾年譜》，北京：中華書局，1998年2月

孔凡禮：《蘇轍年譜》，北京：學苑出版社，2001年6月

孔凡禮：《三蘇年譜》，北京：北京古籍出版社，2004年10月

李一冰：《蘇東坡新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9月

林語堂著，宋碧雲譯：《蘇東坡傳》，臺北：遠景出版社，1979年3月

莫礪鋒：《漫話東坡》，南京：鳳凰出版社，2008年5月

曾棗莊：《三蘇傳——理想與現實》，臺北：學海出版社，1996年6月

二、傳統文獻

〔宋〕朱熹注：《周易本義》，臺北：大安出版社，1999年7月

楊伯峻編著：《春秋左傳注》，北京：中華書局，1990年5月

謝冰瑩等註譯：《新譯四書讀本》，臺北：三民書局，1976年5月

王叔岷：《莊子校詮》，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8年3月

〔漢〕班固撰，〔唐〕顏師古注，楊家駱主編：《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77年12月

〔晉〕陳壽撰，〔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國志》，楊家駱主編：《三國志注附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9月

〔晉〕陶淵明撰，袁行霈箋注：《陶淵明集箋注》，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4月

〔南朝宋〕劉義慶編，余嘉錫箋疏：《世說新語箋疏》，臺北：華正書局，1991年10月

〔梁〕蕭統選，〔唐〕李善注：《文選》，香港：商務印書館，1960年8月

〔唐〕白居易著，謝思煒校注：《白居易詩集校注》，臺北：中華書局，2006年7月

〔唐〕李白著，瞿蛻園等校注：《李白集校注》，臺北：里仁書局，1981年3月

〔唐〕杜甫著，〔清〕仇兆鰲注：《杜詩詳註》，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10月

〔唐〕韋應物著，陶敏、王友勝校注：《韋應物集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12月

〔唐〕陸德明撰，黃焯彙校：《經典釋文彙校》，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7月

參考文獻

- 〔唐〕房玄齡撰：《晉書》，卷 79，楊家駱主編：《新校本晉書并附編六種》，臺北：鼎文書局，1979 年 2 月
- 〔宋〕李廌：《濟南集》，卷 6，頁 32，王德毅主編：《叢書集成續編》，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9 年 7 月
- 〔宋〕李燾撰，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華東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續資治通鑑長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 年 9 月
- 〔宋〕施諤纂修：《淳祐臨安志》，《宋元方志叢刊》，北京：中華書局，1990 年 5 月
- 〔宋〕蘇洵著，曾棗莊、金成禮箋注：《嘉祐集箋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 年 3 月
- 〔宋〕蘇過著，舒大剛、蔣宗許等校注：《斜川集》，成都：巴蜀書社，1996 年 12 月
- 〔宋〕蘇轍：《樂城後集》卷 21，收入蘇轍著，曾棗莊、馬德富校點：《樂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 3 月
- 〔宋〕蘇轍：《蘇轍集》，曾棗莊、舒大剛主編：《三蘇全書》，北京：語文出版社，2001 年 11 月
- 〔元〕脫脫：《宋史》，卷 169，頁 4050，楊家駱主編：《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臺北：鼎文書局，1978 年 9 月
- 〔明〕田汝成：《西湖遊覽志》，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0 年 7 月
- 〔明〕馮任修、張世雍等纂、李勇先校點：《天啓成都府志》，成都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四川大學歷史地理研究所整理：《成都舊志·通志類》，成都：成都時代出版社，2007 年 12 月
- 〔清〕陳廷焯著，杜維沫校點：《白雨齋詞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9 年 10 月
- 〔清〕陳廷焯：《詞壇叢話》，收入唐圭璋編：《詞話叢編》，北京：中華書局，

2005年10月

三、今人專著

- 王水照：《蘇軾論稿》，臺北：萬卷樓圖書有限公司，1994年12月
- 王水照：《王水照自選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5月
- 王立：《中國古代文學十大主題》，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7月
- 王國瓔：《古今隱逸詩人之宗：陶淵明論析》，臺北：允晨文化，1999年9月
- 木齋：《蘇東坡研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年8月
- 孔凡禮：《孔凡禮文存》，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6月
- 方瑜：《唐詩論文集及其他》，臺北：里仁書局，2005年8月
- 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編：《中國蘇軾研究》第一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4年7月
- 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編：《中國蘇軾研究》第二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5年7月
- 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編：《中國蘇軾研究》第三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7年2月
- 中國人民大學中文系編：《中國蘇軾研究》第四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8年9月
- 李劍鋒：《元前陶淵明接受史》，濟南：齊魯書社，2002年9月
- 李澤厚：《美的歷程》，北京：三聯書店，2009年7月
- 余英時：《朱熹的歷史世界：宋代士大夫政治文化的研究》，北京：三聯書店，2004年8月
- 昌彼得、王德毅、程元敏、侯俊德編：《宋人傳記資料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86年7月
- 孫康宜著、李爽學譯：《詞與文類研究》，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年9月

參考文獻

- 唐玲玲、周偉民：《蘇軾思想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6年2月
- 張再林：《唐宋士風與詞風研究——以白居易、蘇軾為中心》，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年6月
- 張海鷗：《宋代文學與文化研究》，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4月
- 張毅：《宋代文學思想史》，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6月
- 張毅：《蘇軾與朱熹》，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2007年1月
- 許總：《宋明理學與中國文學》，南昌：百花洲文藝出版社，1999年9月
- 黃啓方：《東坡的心靈世界》，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2年10月
- 葉嘉瑩：《迦陵談詩》，臺北：三民書局，1971年2月
- 曾棗莊等：《蘇軾研究史》，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1年3月
- 廖蔚卿：《漢魏六朝文學論集》，臺北：大安出版社，1997年12月
- 鄭騫：《景午叢編》，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2年3月
- 劉少雄：《學詞講義》，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7月
- 劉少雄：《會通與適變——東坡以詩為詞論題新詮》，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3月
- 劉少雄：《詞學文體與史觀新論》，臺北：里仁書局，2006年3月
- 劉石：《蘇軾詞研究》，臺北：文津閣出版社，1992年7月
- 劉若愚著，杜國清譯：《中國詩學》，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1985年6月
- 謝佩芬：《蘇軾心靈圖像：以「清」為主之文學觀研究》，臺北：文津出版社，2005年3月
- 鍾來因：《蘇軾與道家道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90年5月
- 顏崑陽：《月是故鄉明：一夜鄉心五處同》，臺北：新自然主義出版社，2000年5月
- 譚其驤：《中國歷史地圖集》第六冊，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82年10月
- 龔延明：《宋代官制辭典》，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4月

四、學位論文

王秀珊：《論東坡詞中的仕隱情懷》，臺中：國立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2年

田義勇：《通才的智慧——蘇軾思維特徵研究》，鄭州：鄭州大學文學碩士學位論文，2005年

邢莉麗：《蘇軾黃州時期書蹟之研究》，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國文教學碩士班學位論文，2004年

李天祥：《蘇軾的「寄寓」與「懷歸」——以時間、空間為主軸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2010年

李芹香：《論蘇軾詩詞中的曠達風格》，貴陽：貴州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

吳雅婷：《北宋士大夫的宦遊生活——蘇軾個案研究》，新竹：國立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9年

沈芳如：《魏晉詩歌中的懷歸意識》，臺北：國立台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林融嬋：《蘇軾超曠情懷與文化關係研究》，嘉義：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明雅妮：《蘇軾的時間意識與其文學創作的美學聯繫》，長沙：湖南師範大學文藝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

張俐盈：《體道與審美——李白詩歌中的生命體驗與藝術精神》，國立成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

許慈娟：《困境與超越——以東坡黃州詞為例》，彰化：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在職進修專班碩士論文，2002年

蔡孟芳：《蘇軾詩中的生命觀照》，臺北：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年

參考文獻

- 鄭芳祥：《蘇軾貶謫嶺南時期文學作品主題研究——以出處、死生爲主的討論》，嘉義：國立中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年
- 劉若斌：《蘇軾「自我超越」的人文精神初探》，濟南：山東師範大學文藝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
- 蕭培民：《試論蘇軾詞的出世傾向》，濟南：山東師範大學中國古代文學碩士學位論文，2008年

五、會議及期刊單篇論文

- 王立：〈日暮鄉關何處是，煙波江上使人愁——登高望遠與中國古代思鄉文學主題〉，《文史雜誌》，1999年第4期，頁30-33
- 王紅：〈長江源的探尋與認定分析〉，《武漢科技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卷第1期，2004年3月，頁55-60
- 李文鈺：〈漂泊與思歸——從東坡詞中的他界意象論其內在追尋〉，《漢學研究》第27卷第1期，2009年3月，頁57-84
- 吳擎華：〈北宋官員致仕制度淺探〉，《文史雜誌》，2006年第2期，頁57-59。
- 呂愛梅：〈鳥飛返故鄉兮，狐死必首丘——我國古代文學中的三種懷鄉類型〉，《文史雜誌》，2000年第6期，頁38-40
- 孫桂麗：〈蘇軾詩中「歸」意識探析〉，《河南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卷第1期，2005年3月，頁47-49
- 唐凱琳：〈蘇軾詩歌中的「歸」——宋代士大夫貶謫心態之探索〉，《國際宋代文化研討會論文集》，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1991年10月，頁535
- 曹志平：〈蘇軾歸隱嚮往新解〉，《商丘師範學院學報》第20卷第4期，2004年8月，頁48-50
- 張邦煒：〈宋代避親避籍制度述評〉，《四川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1986年第1期，頁16-23

- 曾棗莊：〈三蘇合著南行集初探〉，《文學評論》1984年第1期，頁102-109
- 喻世華：〈執著與曠達：蘇軾詩詞的還鄉情結〉，《鎮江師專學報》（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4期，頁54-57
- 傅承洲、張璐：〈歸去來兮，吾歸何處？——蘇軾「歸去」詞初探〉，《鹽城師範學院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29卷第5期，2009年10月，頁35-41
- 楊海明：〈「歸心正似三春草」 略論蘇軾詞中的「懷歸」意蘊〉，《中國韻文學刊》2002年第1期，頁80-85
- 廖美玉：〈「歸田」意識的形成與虛擬書寫的至樂傾向〉，《成大中文學報》第11期，2003年11月，頁37-78
- 蔡振念：〈中國詩中之懷鄉主題——以唐詩為中心之研究〉，《中山人文學報》第2期，1994年4月，頁73-82
- 劉文剛：〈論宋代的宮觀官制〉，《宋代文化研究》第七輯，成都：巴蜀書社，1998年5月，頁78-92
- 劉少雄：〈東坡黃州文散論〉，《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5卷第3期，1995年9月，頁143-158
- 劉昭明：〈二蘇與章惇元祐交疏考〉，《國立臺南大學人文與社會研究學報》，第45卷第1期，2011年4月，頁1-30
- 蕭馳：〈中國古代詩人的時間意識及其他〉，《文學遺產》，1986年第6期，頁16-23
- 龔鵬程：〈知性的反省——宋詩的基本風貌〉，黃永武、張高評編：《宋詩論文選輯》第一輯，高雄：復文圖書出版社，1988年，5月，頁134-187